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80 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10 亿元
发行期限	270 天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信用评级结果:	主体: AAA, 评级展望稳定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主承销商兼
簿记管理人:



联席主承销商



二零二六年七月

声明与承诺

本公司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本公司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职责。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本公司已就本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行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企业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平台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相关链接详见“第十五章备查文件”。

目录

声明与承诺.....	2
重要提示.....	5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5
二、发行条款提示.....	6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6
第一章 释义.....	9
第二章 风险提示.....	11
一、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11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1
第三章 发行条款.....	19
一、主要发行条款.....	19
二、发行安排.....	21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4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4
二、发行人承诺.....	25
三、偿债资金来源及保障措施.....	26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7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28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31
四、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3
五、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42
六、发行人董事及高管人员情况.....	52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55
八、行业状况.....	137
九、发行人已取消收费公路资产情况说明.....	144
十、其他事项说明.....	146
第六章 企业主要财务状况.....	147
一、财务概况.....	147
二、财务状况分析.....	161
三、公司有息债务情况.....	197
四、关联交易情况.....	201
五、重大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情况.....	237
六、受限资产情况.....	237
七、金融衍生品、大宗期货.....	239
八、重大理财产品情况.....	239
九、海外投资情况.....	239

十、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240
十一、其他事项说明	241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情况	242
一、发行人及子公司资信情况	242
二、其他需说明事项	249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250
第九章 税项	251
一、增值税	251
二、所得税	251
三、印花税	251
第十章 信息披露安排	252
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252
二、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信息披露	252
三、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前信息披露	254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256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256
二、持有人会议的会议权限与议案	256
三、持有人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256
四、持有人会议召集与召开	259
五、持有人会议表决和决议	260
第十二章 主动债务管理	264
一、置换	264
二、同意征集机制	264
第十三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268
一、违约事件	268
二、违约责任	268
三、发行人义务	269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269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269
六、处置措施	269
七、不可抗力	270
八、争议解决机制	271
九、弃权	271
第十四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有关机构	272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	281
一、备查文件	281
二、文件查询地址	281
附录：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283

重要提示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一) 核心风险提示

1、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高速公路、工程施工以及其他业务等，主要位于宁波市区内。公司主营业务的区域集中度较高，未来可能因区域环境发生变化，公司不能有效分散风险，从而使盈利水平受到影响。

2、未来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需要大量资金支持。近几年宁波市交通建设步伐加快，未来几年在建和拟建项目资金需求量大，这将加大公司资金压力。如果公司资金需求不能及时得到满足，则有可能影响到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并进而影响公司的财务稳定。

3、经济周期风险

基础设施的投资规模和收益水平都受到经济周期的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衰退，将可能使公司的经营效益下降。公司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公司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二) 情形提示

发行人近一年以来不涉及MQ.4表(重大资产重组)、MQ.8表(股权委托管理)等情形。涉及MQ.7(重要事项)中的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公司人事变动及取消监事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具体如下：

1、公司变更审计机构

2026年1月，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由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公司人事变动及取消监事会

2025年1月，根据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决定，同意免去周杰的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卢照辉为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5年1月，公司撤销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免去张艳、王休虹、侯凯、励永良、陆瑶的监事职务。本次撤销监事会和监事已经有权决策

机构审议通过。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事项工商变更程序已办理完成。

3、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

2026 年 3 月，公司根据实际管理需要，对存续期内信用类债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作出变更，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朱梅，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史鹏程，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本次人员变动系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发行条款提示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涉及含权条款。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一）持有人会议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对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进行了分层，提议召开情形发生时，自事项披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持有人未满足 10%的比例要求，存在相关事项不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能性。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会议有效性”的要求，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参会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会议方可生效。参加会议的持有人才能参与表决，因此持有人在未参会的情况下，无法行使所持份额代表的表决权。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多数表决机制，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对影响投资者重要权益的特别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因此，在议案未经全体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部分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议案的约束，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等特别议案所涉及的重要权益也存在因服从多数人意志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二）受托管理人机制

无。

（三）主动债务管理机制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通过实施置换、同意征集等方式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

【置换机制】存续期内，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后，将减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存续规模，对于未参与置换或未全部置换的持有人，存在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同意征集机制】本募集说明书在“主动债务管理”章节中约定了对投资人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同意征集结果生效条件和效力。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并产生约束发行人和持有人的效力。因此，在同意征集事项未经全部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同意征集结果的约束，包括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意志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四）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中关于违约事件的约定，对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的违约情形设置了【5】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本条所述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宽限期内应按照票面利率上浮【0】BP计算并支付利息。

2、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1）【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选择召开持有人会议的，适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特别议案的表决比例。生效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如约定同意征集机制的，亦可选择适用“主动债务管理”章节中“同意征集机制”实施重组。

（2）【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以其他方式偿付本期

债务融资工具，需注销本期债项的，可就启动注销流程的决议提交持有人会议表决，该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1/2】通过。通过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四）投资人保护条款

无。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宁波交投”	指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指	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 270 天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指	金额为 10 亿元的“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公司为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并向投资者披露发行相关信息而制作的《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文件”	指	在本期发行过程中必需的文件、材料或其他资料及其所有修改和补充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	指	簿记管理人指制定集中簿记建档流程及负责具体集中簿记建档操作的机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间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	指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期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各其他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签订的《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2028 年度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2028 年度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协议》的规定，在规定的发行日后，将未售出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全部自行购入。
“交易商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北金所”	指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中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	指人民币元。
“近三年”	指	指2023年、2024年和2025年。
“近三年又一期”	指	指2023年、2024年、2025年和2026年1-3月。
“近一期”	指	指2026年1-3月
“高速公路”	指	专供汽车分向、分车道行驶，并应全部控制出入的多车道公路。四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25,000-55,000辆；六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45,000-80,000辆；八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60,000-100,000辆。
“一级公路”	指	供汽车分向、分车道行驶，并可根据需要控制出入的多车道公路。四车道一级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15,000-30,000辆；六车道一级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25,000-55,000辆。
“平均拥挤度”	指	某公路当量中型车平均交通量同日当量中型车交通适应量的比值。适应交通量指公路上所能适应的标准当量中型车的交通量。拥挤度指标反映了各高速公路总体拥挤状况。

第二章 风险提示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超短期融资券的本金和利息按期足额支付取决于发行人的信用及偿债能力。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一) 利率风险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 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将在银行间市场上进行交易,在转让时可能由于无法及时找到交易对手而难以将债务融资工具变现,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三) 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存续期内,如果由于不可控制的市场及环境变化,公司可能出现经营状况不佳或企业的现金流与预期发生一定的偏差,从而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按期足额兑付。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 财务风险

1、未来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需要大量资金支持。近几年宁波市交通建设步伐加快,未来几年在建和拟建项目资金需求量大,这将加大公司资金压力。如果公司资金需求不能及时得到满足,则有可能影响到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并进而影响公司的财务稳定。

2、融资成本较高的风险

公司融资资金主要来自银行借款,2023-2025年及2026年3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总计分别为356.75亿元、360.94亿元、361.94亿元和358.7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46.35%、40.54%、39.77%和40.06%,公司融资总额大。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财务费用分别为15.26亿元、13.19亿元、7.45亿元和2.53亿元,公司前两年财务费用较高。2025年公司财务费

用较2024年降低43.52%，但仍存在因市场等因素产生融资成本提高的可能性。

3、盈利能力较低的风险

近几年公司新建和在建的交通基础设施项目较多，受新建项目车流量较小及财务费用支出较大的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偏低。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利润分别为14.16亿元、14.43亿元、13.39亿元和3.81亿元，自身盈利能力不强。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1.94、2.10、2.30和2.35，长期偿债能力具有一定的保障。尽管公司下属的高速公路未来能够带来稳定的现金流，但短期看公司的盈利能力仍然偏弱。

4、成本较高的风险

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后，需要定期对道路进行日常养护，以保证良好的通行环境。随着公路建设项目的完工，公司日常养护费用较高，2023年-2025年公司公路运营及养护业务成本为20.46亿元、25.23亿元和23.18亿元。高速公路运营一定期限后，为保证路面的通行质量，需要进行大修或技术改造。公司在进行道路养护和改造时，力求保证车辆正常通行。但是，如果维修的范围较大，维修的时间过长，交通流量可能会受到影响，从而可能导致车辆通行收费收入减少，同时也将增加公司相应改造工程的成本支出。

5、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公司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5.49亿元、30.49亿元、27.39亿元和-13.46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9.45亿元、-165.40亿元、-92.18亿元和-16.93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6.82亿元、158.40亿元、73.80亿元和13.85亿元。公司现金流波动较大，可能会对公司经营带来影响。

6、受限制资产规模较大的风险

公司从事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所需资金规模大。公司已将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的收费权、杭州湾跨海大桥项目中所占的部分股权及通行费收费权等质押给银行取得借款，此外还通过抵押部分土地资产取得银行借款。公司受限制资产规模较大，将会对公司未来以资产抵质押的方式进行债务融资带来影响。

7、对外担保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对外担保共计17.12亿元，占净资产总额比重为2.87%。主要为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等。目前被担保企业均处于正常经营状态。由于对外担保金额较大，被担保企业的经营状况在一定程度上将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8、预付款项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23-2025 年末预付款项分别为 6.17 亿元、3.25 亿元和 2.98 亿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0.49%、0.23%和 0.20%。公司预付款项集中度较高，如果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账款出现问题，将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9、合同资产跌价风险

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合同资产余额为104.68亿元，主要为工程施工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市场波动将对发行人合同资产的变现能力形成一定负面的影响，合同资产可能面临跌价风险。

10、“名股实债”可能引发的资产负债率波动风险

2015年11月27日和2016年3月14日，公司通过增资形式合计引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14.355亿元夹层型股权投资，用于浙江省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建设。上述增资款中的4.367亿元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其余9.988亿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分别降低当年资产负债率0.49%和1.30%。如果回购计划变更，可能会引起净资产的变化，从而引发资产负债率波动风险。

11、短期偿债压力较大风险

公司 2023-2025 年短期借款分别为 127.03 亿元、146.61 亿元和 143.55 亿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16.50%、16.47%和 15.77%。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154.87 亿元，公司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合计为 199.41 亿元，占公司总负债的 22.27%，占公司流动负债的 40.41%。

12、未来筹资压力较大风险

目前公司在建项目为杭州湾地区环线并行线 G92N（杭甬高速复线）宁波段二期工程等，在建项目总投资超过 174 亿元，虽然 2024 年公司由于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相比上年增加等原因，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正，但仍存在因未来资本支出增大而造成筹资压力的风险。

13、投资现金流持续为负风险

公司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9.45 亿元、-165.40 亿元、-92.18 亿元和 -16.93 亿元，随着公司高速公路建设运营和建筑施工业务发展，项目投资支出不断增加，公司存在投资现金流持续为负带来现金流压力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1、经济周期风险

基础设施的投资规模和收益水平都受到经济周期的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衰退,将可能使公司的经营效益下降。公司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公司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2、区域经济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的稳定增长有赖于宁波区域经济的发展,近几年宁波发达并快速增长的区域经济为交通运输业需求的长期稳定增长提供了支撑。目前宁波经济运行平稳缓升,发展质量稳步提高,但同时也面临着出口增速放缓、区域金融风险加大、中小企业亟需转型升级等一系列问题。未来区域经济增长如果放缓,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效益产生一定影响。

3、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高速公路、工程施工以及其他业务等,主要位于宁波市区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区域集中度较高,未来可能因区域环境发生变化,公司不能有效分散风险,从而使盈利水平受到影响。

4、建筑材料和拆迁成本上升的风险

建筑材料等原材料价格上升,可能会加大公司在建工程的投资规模。同时,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以工程施工和高速公路业务为主,建筑材料价格上涨将导致工程施工业务综合成本上升,另外拆迁成本上升,可能将导致公司未来路桥项目的拆迁成本增加,增加公司未来投资规模。

5、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风险

近几年宁波市交通建设步伐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具有建设周期长、资金投入大等特点,在成本、工期和质量等重要目标方面是否实施了有效控制,对当期的建造成本以及未来的营运成本都会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未来建筑材料价格波动、中途设计可能变更以及政府可能颁布的新政策和技术规范等因素,将影响到公司在建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成本、工期和质量。

6、道路养护及改造的风险

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后,需要定期对道路进行日常养护,以保证良好的通行状态。如果需要养护的范围较大或需要对原有道路进行拓宽,施工的时间较长,则会影响高速公路的正常通行和交通流量,从而导致车辆通行费收入减少。另外,随着公司高速公路开通年限的增长、车流量的上升和高速公路损耗的增大,养护业务的规模和费用可能上升,将会对车辆通行效率产生一定影响。

7、重大自然灾害风险

重大自然灾害如地震、塌方、泥石流、山体滑坡等,可能会造成公司运营的

高速公路暂时关闭，严重情况下还可能造成部分路段毁损，直接导致公司车辆通行费收入降低，养护成本上升，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恶劣天气状况如大雾、暴雨、大雪等可能对高速公路通行能力、路桥技术状态产生影响，有时需要关闭高速公路，这将直接导致公司车辆通行费收入下降，也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8、重大交通事故带来的风险

在公司运营的高速公路上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可能会导致车辆通行速度降低，严重情况下会迫使部分路段暂时关闭，导致公司车辆通行费收入下降，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9、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与合营、联营企业等关联方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2025年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款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收入47.01亿元。

10、其他交通工具替代性风险

在运输领域，高速公路与铁路、航空、水运等运输方式在运输成本、交通时间、便捷程度方面不同，给交通需求者提供了不同的选择，造成不同运输方式之间形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可能对发行人下属的高速公路车流量造成一定影响。

11、地方政府公路资产整合的风险

为促进交通运输事业发展，完善交通建设投融资平台，各地政府逐渐加大对所属公路资产的整合力度，以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与运用。公路资产的整合必然会伴生诸多不确定性，并可能会产生无法预计的风险。

12、路产分流风险

公司经营的高速公路的车流量会受到周边路网情况变化的影响。现有平行国道与省道的分流、新建的平行高速公路，可能分流公司经营的高速公路的车流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平行铁路线的开通，也可能会分流公司经营高速公路的车流量。例如，嘉绍跨海大桥于2013年正式通车运行，其开通对公司收费路桥杭州湾跨海大桥及南岸连接线形成一定分流影响。

13、突发事件风险

发行人如遇突发事件，例如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社会安全事件，公司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由于具有偶发性和严重性，会对发行人公司治理和正常的生产经营和决策带来不利影响，企业财产及员工人身安全受到危害，从而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4、客户过于集中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营业收入来源之一为高速公路通行费，但高速公路均集中于宁波大市范围内。虽然宁波地区经济发达，车流量较稳定，但是，如果出现宁波市区或下属区县经济恶化，可能造成车流量减少从而影响发行人营业收入，存在客户过于集中的风险。

15、工程款项不能及时回收的风险

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主要通过参加公路工程、港口航道工程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竞标取得工程施工项目，在项目中标后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工程施工期限及付款进度，公司在施工过程中对工程款进行垫付，并按月对已完工工程量进行结算。虽然发行人承建项目均严格进行筛选和审核，但仍存在由于各方原因导致工程停工而无法回款或招标方无法及时支付工程款项的风险。

16、未决诉讼和或有事项风险

发行人目前为宁波建工第一大股东，根据宁波建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宁波建工由于建设工程施工业务纠纷，存在一定数量的未决诉讼，诉讼结果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涉案金额超过 1 亿元且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金额计算）5%以上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其他未决或者可预见的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本次发行有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案件。发行人子公司甬建矿业公司存在采矿权纠纷，截至 2026 年 3 月末，该案虽尚未形成正式诉讼，但该案可能会对公司权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管理风险

1、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自身近三年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但公司投资运营的高速公路在施工建设、运营管理中可能会遇到安全问题，包括施工建设安全事故、运营管理安全隐患等因素。如果在项目建设、道路维护、路政管理、查处违章超载等行为中有任何处理不当的情形，都可能导致安全方面的事故，进而对公司的成本控制、项目建设进度、正常经营和形象声誉等造成不利影响。

2、组织管理风险

公司在公路营运、维护过程中，如果组织管理不到位，可能对高速公路通行效率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发行人的通行费收入额。

3、下属子公司管理风险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较多，已建立了较为先进的管控体系，但未来资产规模的大幅提高对公司的组织架构、人员素质、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其对下属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无法适应资产规模增加的趋势，则可能对经营业绩的提升造成阻碍。另外其对参股公司经营决策无控制权，可能存在参股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身份行使投票权，做出有损本公司利益的决策，这将会对本公司的利益造成侵害。

4、重大资产重组风险

公司通过收购优质资产等方式增强了自身的整体经营实力，但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到下属子公司在产权关系、人事结构等诸多方面的调整，若公司无法良好整合标的与自身关系，调整好公司治理结构，则公司有可能面临因此带来的不确定因素和重组后的整合风险。

5、突发事件引起的公司治理结构变动风险

公司为国有控股企业，有一套完整的制度体系来应对突发事件的影响，但突发事件的突发性仍可能导致企业董事、高管出现缺位的情形，或者导致出现公司治理相关的负面新闻，这类事件往往会影响董事会的决策机制或公司的正常运转，存在一定的突发事件引发的治理结构风险。

（四）政策风险

1、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交通基础设施及其它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现阶段属于国家大力支持发展的行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公司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2、环境保护政策风险

高速公路在建设施工时，需征用沿线土地，并需取土和填埋废弃物，会对沿途的土地、河流、山地等植被和水土造成影响。车辆通过高速公路时会不同程度地产生废气、粉尘及噪音等环境问题。随着交通量的增长，高速公路沿线噪声、汽车有害气体排放量和大气粉尘含量等也将相应提高，公司需要采取相应措施以降低对环境的影响，这将增加公司的成本投入。环境保护及国家环保政策的调整也可能加大公司的建设和营运成本。

3、交通运输通行费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之一主要来源于车辆通行费收入。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收费时限、优惠政策、减免政策、免费政策、养护维护标准受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及政策影响较大。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国务院 2024 年度立法工作计划》，《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被列为“拟制定、修订的行政法规”。未来可能由于相关政策法规的变化，造成通行费收费标准的降低、收费时限的缩短或减少等，造成发行人未来现金流入降低。

4、高速公路通行费非市场化定价机制风险

发行人高速公路通行费价格由政府审定和监管。政府在充分考虑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保证社会公共利益的前提下，遵循市场经济规律，根据行业平均成本并兼顾企业合理利润的原则来确定收费标准，保证了企业稳定合理的利润，但如果未来由于生产成本上涨但政府相关部门没有及时相应调整价格，将会对发行人短期内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1.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 发行人: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联席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本部及其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合计人民币 191.42 亿元, 其中发行人本部超短期融资券 32 亿元、中期票据 50 亿元,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30 亿元, 公司债 36 亿元;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超短期融资券 8 亿元, 中期票据 10 亿元;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中期票据 11 亿元, 超短期融资券 10 亿元。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发行资产支持票据 4.42 亿元。
6. 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6]SCP138 号。
7. 注册金额: 人民币 80 亿元。
8.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
9. 超短期融资券期限: 270 天。
10. 超短期融资券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11. 发行价格: 面值发行, 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
12. 发行利率及利率确定方式: 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 按面值发行, 由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结果确定。
13. 偿付顺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本金和利息在破产清算时的

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一般普通债务。

- 14. 发行对象:** 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15.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 16. 发行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发行。
- 17. 公告日期:** 2026 年 7 月 13 日。
- 18. 集中簿记建档日:** 2026 年 7 月 14 日。
- 19. 发行日:** 2026 年 7 月 14 日。
- 20. 缴款日:** 2026 年 7 月 15 日。
- 21. 起息日:** 2026 年 7 月 15 日。
- 22.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6 年 7 月 15 日。
- 23. 上市流通日:** 2026 年 7 月 16 日。
- 24. 本息兑付日:** 2027 年 4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25. 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 26. 兑付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按照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完成付息兑付工作；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 27.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 28. 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果:**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债项评级。引用自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2026 年度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引用已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书面确认。
- 29. 超短期融资券担保:**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设担保。
- 30. 登记和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 31.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 32.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3.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34. 适用法律:** 本期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所有法律条款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二、发行安排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2026年7月14日上午9:00整至2026年7月14日下午18:00整，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1,000万元（含1,000万元），申购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0万元的整数倍。

（二）分销安排

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外规定的除外）。

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托管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6年7月15日12:00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缴款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超短期融资券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 12:00 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指定账户，账户如下：

收款人名称：债券募集资金收款账户（投资银行部）

收款人账号：010860001156273099008000143

汇入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总行

行号：105100000017

汇款用途：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款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超短期融资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6年7月16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发行人本次注册超短期融资券800,000.00万元，其中550,000.00万元用于归还发行人的存量债券，250,000.00万元用于归还发行人金融机构借款，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表4-1：注册募集资金用途拟偿还到期债券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发行人	债项	发行金额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拟偿还金额	是否属于政府一级债务	是否提前偿还	备注
1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 甬交投集 SCP003	1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0 日 -2026 年 7 月 17 日	1.74%	100,000.00	否	否	偿还本金
2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 甬交投集 SCP004	60,000.00	2025 年 11 月 24 日 -2026 年 8 月 21 日	1.69%	60,000.00	否	否	偿还本金
3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 甬交投集 SCP001	160,000.00	2025 年 1 月 26 日 -2026 年 10 月 23 日	1.69%	160,000.00	否	否	偿还本金
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 甬交投 MTN002	130,000.00	2023 年 3 月 8 日-2028 年 3 月 10 日	3.40%	130,000.00	否	否	偿还本金
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 甬交投 MTN001	100,000.00	2024 年 4 月 26 日 -2027 年 4 月 26 日	2.49%	100,000.00	否	否	偿还本金
合计			550,000.00			550,000.00			

表4-2：注册募集资金用途拟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发行人	借款机构	债项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票面利率	拟偿还金额	是否属于政府一级债务	是否提前偿还	备注
1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40,000.00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5 日	2.30%	4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2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20,000.00	2025 年 7 月 16 日 -2026 年 7 月 15 日	2.40%	2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3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20,000.00	2025 年 12 月 17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2.40%	2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10,000.00	2025 年 9 月 9 日 -2026 年 9 月 8 日	2.40%	1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20,000.00	2025 年 9 月 11 日 -2026 年 9 月 10 日	2.40%	2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序号	发行人	借款机构	债项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票面利率	拟偿还金额	是否属于政府一级债务	是否提前偿还	备注
6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20,000.00	2025 年 11 月 14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2.40%	2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7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40,000.00	2025 年 12 月 15 日 -2026 年 12 月 14 日	2.40%	4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市分行	短期流动资金	20,000.00	2025 年 11 月 27 日 -2026 年 11 月 26 日	2.40%	2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10,000.00	2025 年 11 月 18 日 -2026 年 11 月 18 日	2.40%	1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1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10,000.00	2026 年 1 月 28 日 -2027 年 1 月 27 日	2.20%	1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11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10,000.00	2025 年 12 月 11 日 -2026 年 12 月 10 日	2.40%	1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12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20,000.00	2025 年 9 月 17 日 -2026 年 9 月 16 日	2.40%	2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13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短期流动资金	10,000.00	2025 年 6 月 19 日 -2026 年 6 月 18 日	2.40%	10,000.00	否	是	偿还本金
合计				250,000.00			250,000.00			

发行人本期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100,000.00万元，用于归还发行人的存量债券本金，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表4-3：本期发行募集资金用途拟偿还到期债券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发行人	债项	发行金额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拟偿还金额	是否属于政府一级债务	是否提前偿还	备注
1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 甬交投集 SCP003	1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0 日 - 2026 年 7 月 17 日	1.74%	100,000.00	否	否	偿还本金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二、发行人承诺

本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直接或以资金拆借、委托贷款等任何形式用于房地产相关业务，不用于购买金融理财产品、股权投资和长期投资。募集资金不用于金融、股权投资、土地一级开发，不用于普通商品房建设或偿还普通商品房项目贷款，不用于

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或偿还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公司不存在隐性强制分红情况及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或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提前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三、偿债资金来源及保障措施

发行人将按照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条款的约定，凭借自身的偿债能力，筹措相应的偿还资金，同时亦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规范的运作，履行到期还本付息的义务，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的利益。具体偿债保障措施如下：

（一）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稳定增长

发行人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分别实现营业收入340.66亿元、323.32亿元、312.81亿元和59.86亿元，净利润分别为9.27亿元、8.91亿元、8.95亿元和2.36亿元。发行人货币资金充足，2023-2025年及2026年3月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达到92.45亿元、116.49亿元、125.07亿元和108.55亿元。另外，发行人主营业务优势明显，经营发展稳定，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较大，偿债保障能力较强，为贷款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等有息债务的偿还奠定了基础。

（二）发行人具有通畅的外部融资渠道

目前，发行人与国内主要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的银行人民币授信额度合计893.65亿元，已用额度321.54 亿元，剩余额度572.11亿元。发行人与国内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为贷款和债务融资工具的本息偿付提供了保障。同时，发行人还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股权融资和直接债务融资，具有广阔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

（三）发行人所属资产质量较好，可变现能力较强

宁波发达并快速增长的区域经济为交通运输业需求的长期稳定增长提供了支撑。发行人所属资产主要为具有稳定现金流的国家高速公路，路产质量好，具有较好的变现能力。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60.03%，处于行业平均水平，长期偿债能力较强。从负债结构来看，中长期负债占比较高，短期还款压力相对较小，且公司长期借款期限结构与公司在运营高速公路的车辆通行费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一致，偿债压力相对可控。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Ningbo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法定代表人：周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32.3725亿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32.3725亿元

成立日期：1993年5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144084047F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朝晖路416弄262号

邮政编码：315040

电话号码：0574-89386569

传真号码：0574-89386555

公司经营范围：对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实施经营管理；从事交通基础设施及其他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实业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房地产开发。

经发行人核查并与宁波市国资委核实，地方政府（或相关部门）作为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发行人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发行人将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机制，公司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自2015年1月1日起新增债务依法不属于地方政府债务。

发行人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和房地产业务运营合法合规；发行人主要通过BT和PPP模式开展基础设施建设主营业务，相应的业务模式、会计处理等均合法合规，该项业务形成的应收当地财政局的项目回购款系工程背景，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发行人存在属于“名股实债”的国开基金夹层型股权投资，经征询相关政府部门及律师，该“名股实债”股权投资审批手续齐全，合法合规；发行人不存在政府购买服务、替政府项目垫资的情形；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由财政性资金直接偿还、为地方政府及其他主体举借债务或提供担保、以非经营性资产或瑕疵产权资产融资、以储备土地或注入程序存在问题的土地融资、地方政府或其部门为发行人债务提供担保或还款承诺、以储备土地预期出让收入作为偿

债资金来源的债务。经征询宁波市财政局意见，以上情况属实，发行人业务经营合法合规。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是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经营的国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宁波市交通投资开发公司，成立于1993年5月，领取了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14408404-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金人民币0.3亿元，由宁波市交通委员会出资组建。1994年10月17日、1996年5月2日注册资金分别增至人民币1亿元和2.5亿元，增资方均为宁波市交通委员会，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1998年7月21日，经宁波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批准，同意将宁波市财政局和宁波港务局拨入的0.7亿元划入公司作为增加实收资本。截至1998年7月21日止增至3.2亿元，由宁波市交通委员会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取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330200100007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已经宁波审计事务所出具甬审所验（1997）148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共宁波市委文件《中共宁波市委、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波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甬党（2001）14号），宁波市交通局列入市政府组成部门序列，同时公司出资人变更为宁波市交通局。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文件《关于同意改组设立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甬政发[2003]93号文）、宁波市交通局《关于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事项的通知》（甬交科（2005）253号）和公司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由宁波市交通局出资，以公司截至2005年5月31日经审计后的资本公积和留存收益转增注册资本21.8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5亿元。已经宁波天健永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永德验报字（2005）第56号验资报告。根据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甬工商）名称变核内（2005）第060962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公司名称由“宁波市交通投资开发公司”变更为“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的登记日期为2005年7月8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注册号为3302001000073。

根据2005年8月30日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第一批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名单的通知》（甬政发[2005]87号），本公司由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

2015年11月27日，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及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通过增资形式合计引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人民币5亿元夹层型股权投资用于浙江省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建设。投资期限为自首笔增资款交付完成之日起17年，投资期内年化收益率保底，在投资期限内及投资期限到期后，可以由宁波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回

购，经征询相关部门及律师，该“名股实债”手续齐全，合法合规。如果公司清算，则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优先于其他股东收回实缴出资额，不足部分由宁波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补足。增资完成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向公司委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三方约定，上述增资款中的1.575亿元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其余3.425亿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3月14日，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及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再次通过增资形式合计引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人民币9.355亿元夹层型股权投资用于浙江省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建设。投资期限为自首笔增资款交付完成之日起18年，投资期内年化收益率保底，在投资期限内及投资期限到期后，可以由宁波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回购。如果公司清算，则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优先于其他股东收回实缴出资额，不足部分由宁波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补足。增资完成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向公司委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三方约定，上述增资款中的2.792亿元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其余6.563亿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5-1：国开基金增资情况表

日期	签署合同方	交易结构	回购方	利息支付条款	回购资金来源	会计处理方式
2015 年 11 月 27 日	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开发展基金对公司增资5亿元，按照公司2015年9月底账面净资产和注册资本的比例计算确定所持股权。投资期间，国开基金不享有公司净资产增加的权益，也不承担合同约定出资义务以外的责任，不参与公司具体经营管理，不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资期限届满，国开基金持有的公司股权由宁波市国资委以5亿元价格一次性回购。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开基金平均年化收益率不超过1.2%，每年通过现金分红方式支付，未分红或分红达不到收益标准的，由宁波市国资委补足。	市国资委统筹安排	1.575亿元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3.425亿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3月14日	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开发展基金对公司增资9.355亿元，按照公司2016年1月底账面净资产和注册资本的比例计算确定所持股权。投资期间，国开基金不享有公司净资产增加的权益，也不承担合同约定出资义务以外的责任，不参与公司具体经营管理，不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资期限届满，国开基金持有的公司股权由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开基金平均年化收益率不超过1.2%，每年通过现金分红方式支付，未分红或分红达不到收益标准的，由宁波市国资委补足。	市国资委统筹安排	2.792亿元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6.563亿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日期	签署合同方	交易结构	回购方	利息支付条款	回购资金来源	会计处理方式
		宁波市国资委以9.355亿元价格一次性回购。				

根据宁波市国资委文件（甬国资发[2019]50号）《关于宁波市国资委所持宁波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等10家市属国有企业股权出资人变更的通知》，依据中共宁波市委、宁波市政府要求，宁波市国资委将所持有的公司85.13%股权划转至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依据上述文件精神，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已于2019年12月30日办理股东变更的工商注册手续。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后，宁波市国资委持有的发行人股权划转至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股权关系变更为：85.13%股权由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4.87%股权由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仍为宁波市国资委。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商集团”）为宁波市国资委100%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通商集团于2006年7月成立，2019年11月由“宁波市国有产权管理服务中心”更名为“宁波通商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6月更名为“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为：根据授权，负责国有资产投资、运营及相关业务；重大经济建设项目投融资；国有股权持有、投资及运营；资产及股权管理与处置等。根据甬国资发[2019]50号，通商集团完成股权划转后，注册资本为200亿元，资本公积为1,083.67亿元，合计净资产为1,283.67亿元。

宁波市国资委持有的发行人股权划转至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控股股东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造成负面影响。通商集团所持有的我公司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或有争议的情况。

2020年12月，公司新增股东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占比8.513%，变更后通商集团持股比例76.6166%。

2023年12月，公司收到股东通商集团的新增投资款，公司注册资本新增至31.769亿元。

2025年6月，股东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浙江省财开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7月，浙江省财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权划转至浙江省浙财社保股权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通商集团增资0.6031亿元，注册资本增至32.3725亿元，股权关系变更为78.79%股权由通商集团持有，13.49%股权由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7.72%股权由浙江省浙财社保股权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32.3725亿元，实际控制人为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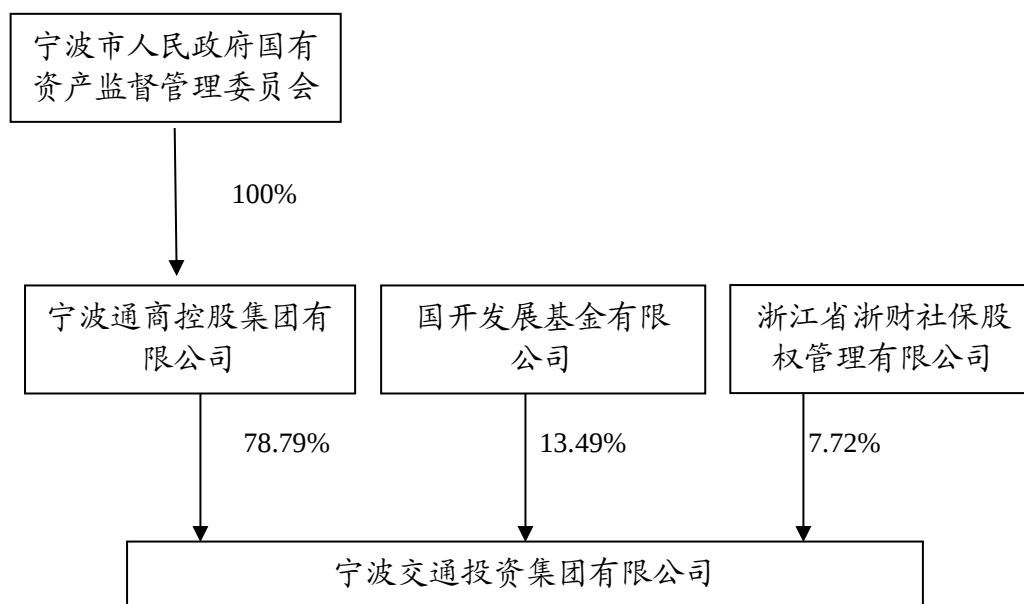
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权结构

公司是宁波市国资委下属的国有有限责任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图：

图5-1：公司股权关系图



2015年11月和2016年3月，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与发行人签订两份投资合同，国开基金以货币形式对发行人增资14.355亿元，在投资期限内及投资期限到期后，国开基金有权按约定行使投资回收权，并要求市国资委对国开基金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予以回购。发行人于2015年11月收到国开基金5亿元增资款，按合同约定1.575亿元计入实收资本3.425亿元计入资本公积。2016年3月收到国开基金9.355亿元增资款，按合同约定2.792亿元计入实收资本，6.563亿元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宁波市国资委文件（甬国资发[2019]50号）《关于宁波市国资委所持宁波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等10家市属国有企业股权出资人变更的通知》，依据中共宁波市委、宁波市政府要求，宁波市国资委将所持有的公司85.13%股权划转至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依据上述文件精神，发行人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已于2019年12月30日办理股东变更的工商注册手续。

2020年12月25日，公司新增股东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占比8.513%，变更后通商集团持股比例76.6166%。

2023年12月，公司收到股东通商集团的新增投资款，公司注册资本新增至31.769亿元，变更后通商集团持股比例78.3849%。

2026年7月，浙江省财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权划转至浙江省浙财社保股权管理有限公司，股东通商集团增资0.6031亿元，注册资本增至32.3725亿元，股权关系变更为78.79%股权由通商集团持有，13.49%股权由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7.72%股权由浙江省浙财社保股权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二）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78.79% 股权，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三）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方面的独立性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业务经营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实现了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经营上的分开。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建有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在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及履行各项业务活动中，均由本公司业务人员以本公司名义办理相关事宜，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是独立的。

2、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独立拥有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有或权属不清的情况，资产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且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报酬。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的经营、财务、人事等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各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控股股东亦不向公司及下属机构下达有关经营情况的指令或指示。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单位或其下属单位交叉任职。公司在银行开设单独账户，与控股股东账户分开。公司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现象。公司财务决策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28 家。

表5-2：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投资设立
慈溪慈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项目经营		70	投资设立
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项目经营		70	投资设立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公路管理与养护		45.0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市海天一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海盐	海盐	旅游项目开发与服务		54.33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公路管理与养护		54.33	设立
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宁波	宁波	资产支持证券	15.68	29.33	认购
宁波琪昱供应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宁波交投公路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宁波明州杭甬运河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投资设立
宁波杭甬船闸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宁通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宁通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投资设立
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项目经营	70		投资设立
宁波市大碶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50		投资设立
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90		投资设立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65.88		投资设立
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48.72		投资设立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50		投资设立
宁波新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60		投资设立
宁波杭甬复线二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50		投资设立
宁波建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投资设立
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商务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宁波宏利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土木工程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房地产开发		100	投资设立
宁波市春藤城市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宁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商务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51		投资设立
宁波枢纽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	投资设立
宁波枢纽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	投资设立
宁波枢纽布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	投资设立
宁波枢纽空铁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	投资设立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26.8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26.87	投资设立
赣州甬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赣州	赣州	商务服务业		26.87	投资设立
宁波杭州湾新区宏盛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租赁		13.70	投资设立
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金属结构制造		26.87	投资设立
宁波建达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建筑安装		26.87	投资设立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建材批发		26.8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销售		13.70	投资设立
宁波市明森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勘察设计		26.8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26.8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中科万朗生物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研究和试验发展		16.12	投资设立
安徽明州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工程施工		13.70	投资设立
宁波犁新商贸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批发业		26.87	投资设立
宁波东兴沥青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沥青混凝土制造、施工		26.8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水泥制品制造		26.8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甬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26.8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江油甬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江油	江油	工程施工		23.91	投资设立
宁波金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	宁波	投资		26.87	投资设立
巫溪县红宁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巫溪	巫溪	工程管理		21.50	投资设立
宁波东方星晓壹号基础设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	宁波	投资		26.26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温州宁建投资有限公司	温州	温州	投资		26.87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盘州市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盘州	盘州	工程施工		26.87	投资设立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土建施工		26.8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商品混凝土、管桩销售		21.8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广天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26.87	投资设立
宁波广天物流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建材批发、货物运输代理		26.87	投资设立
宁波建工广天构件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水泥制品制造		26.87	投资设立
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上饶	上饶	水泥制品制造、销售		21.50	投资设立
宁波广天顺安运输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道路货运经营		26.87	投资设立
浙江广天盛源实业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水泥制品制造、销售		26.87	投资设立
宁波广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水泥制品制造、销售		26.87	投资设立
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勘察，测绘		22.8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冶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		26.87	投资设立
温州宁建金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	温州	工程施工		26.87	投资设立
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管理		26.87	投资设立
广安市宁建广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广安	广安	工程施工		25.53	投资设立
宁海宏顺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土建施工		22.8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甬宁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土建施工		17.4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鹿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温州	温州	工程施工		13.70	投资设立
浙江甬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13.70	投资设立
浙江建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26.87	投资设立
合肥市甬城置业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房地产开发		26.87	投资设立
合肥市铭城置业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房地产开发		26.87	投资设立
浙江义甬建设有限公司	金华	金华	工程施工		13.70	投资设立
上饶宁建广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饶	上饶	建材批发		26.87	投资设立
宁波广天盛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13.70	投资设立
宁波广天百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水泥制品制造		21.50	投资设立
宁波东乐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房地产开发		26.87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路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保税区顺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交投资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实业投资	100		投资设立
宁波甬建矿业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资源开采		100	投资设立
宁波交投供应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贸易		100	投资设立
宁波市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商务服务	46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华曙数字技术（浙江）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管理咨询		28.86	投资设立
宁波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铁路运输	100		投资设立
宁波交投六横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土木工程	42.62	41.38	投资设立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100		投资设立
宁波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100	投资设立
宁波交工道路沥青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100	投资设立
宁波路威建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宁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宁波智领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宁波交工建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100	投资设立
宁波奉化交工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100	投资设立
宁海交工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100	投资设立
余姚交工胜陆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100	投资设立
湖州甬交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工程施工		90	投资设立
宁波南湾交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7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福建甬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	工程施工		100	投资设立
宁波交工矿业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开采专业		100	投资设立
浙江信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4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互联铁路工程（宁波）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铁路工程建筑		5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交工建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批发业		100	投资设立
浙江华甬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51	投资设立
宁波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宁波甬台温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公路管理与养护		74.10	投资设立
浙信建工（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工程施工		22.8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建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26.8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兴茂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程施工		26.8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永镇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房屋建筑业		13.70	投资成立
宁波城发数森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材料制造		26.87	投资成立
宁波广天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材料制造		26.87	投资成立
宁波枢纽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企业管理		100.00	投资成立
舟山甬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舟山	舟山	建设工程施工等		100.00	投资成立
宁波广天顺通商贸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建材批发		26.87	投资成立
芜湖甬进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工程施工		26.87	投资成立
宁波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建设工程施工		21.5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波布政东产城融合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土建施工		34.18	投资设立
宁波智联云科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建设工程施工		26.87	投资设立
浙江禾鄞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建设工程施工		13.70	投资设立
宁波甬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建筑材料销售		13.70	投资设立
宁波南寰绿能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75	投资设立
宁波甬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50	投资设立
宁波枢运交通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技术服务		52	投资设立
宁波市泽栖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燃油销售		51	投资设立

关于持股未超过 50%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发行人持有宁波市大碇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股权，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且发行人在该公司董事会拥有多数表决权，故发行人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设立，发行人和余姚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各持股 50%。根据该公司章程约定，发行人在该公司董事会拥有多数表决权，故发行人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宁波杭甬复线二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设立，发行人和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各持股 50%。根据该公司章程约定，发行人在该公司董事会拥有 66.67%表决权，故本公司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发行人原持有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60%股权，2013 年 2 月 22 日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46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浙江台州市沿海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增资后，发行人持有股权比例下降至 48.72%。根据该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有关的一致行动协议，本公司在该公司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故发行人仍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5、发行人与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天日月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广天日月公司将所持有的宁波建工 292,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宁波建工总股本的 29.92%）转让给发行人，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办理完成。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发行人持有宁波建工 292,000,000 股股份，占宁波建工总股本的 29.92%；广天日月公司持有宁波建工 85,100,000 股股份，占宁波建工总股本的 8.72%。本次控制权变更完成后，发行人成为宁波建工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发行人原持有宁波市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00.00%股权，2020 年将 25%股权通过股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给中交基础设施养护集团有限公司；将 22%股权分别转让给宁波质交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宁波质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两家公司分别持有 11%；将 7%股权转让给宁波市鄞通集团有限公司，至此，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为 46%。根据该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有关的一致行动协议，发行人在该公司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故发行人仍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宁波东方星晓壹号基础设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宁波市政集团）为宁波市江北区海绵城市水系整治及中和提升工程 PPP 项目，与东方基础设施投资（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东方基础设施投资）共同成立的合伙企业。东方基础设施投资主要募集资金，收取管理费。宁波市政集团负责该 PPP 项目中关于工程开工、建设、运营、维护等内容，享有所有的剩余可分配投资收益，为最终的风险承担人。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8、发行人持有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45.01%股权，发行人与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基金 5.0014%份额）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发行人拥有决策权比例超过 50%，故发行人将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纳入合并范围，同时将其投资的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除以上 8 家持股未超过 50%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外，表 5-2 中列举的持股未超过 50%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其他公司均为宁波建工合并范围内的公司，原因同宁波建工。

（二）主要子公司情况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1、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 20 日，是发行人直接持有 26.87%

股份的控股子公司。宁波建工注册资本 108,679.86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兴宁路 46 号，经营范围为承包境外房屋建筑、机电安装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限分支机构经营）。实业投资；工程总承包；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建筑安装业；建筑装饰业；其他建筑业；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及勘察、设计；建筑工程技术开发、咨询；机械设备及建筑周转材料租赁；钢结构件制作安装；建材及结构测试；物业服务；建材、机械设备的批发、零售；装卸搬运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建筑构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锅炉的安装、改造、维修。截至 2025 年末，宁波建工总资产 3,203,781.43 万元，总负债 2,691,875.83 万元，所有者权益 511,905.60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146,707.58 万元，净利润 25,596.01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宁波建工总资产 4,035,480.23 万元，总负债 3,339,384.87 万元，所有者权益 696,095.36 万元；2026 年 1-3 月实现收入 500,771.15 万元，净利润 18,928.95 万元。

2、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通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1 月 3 日，是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大通公司注册资本 41,817.5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朝晖路 416 弄 262 号（2-1），经营范围包括公用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开发；高科技产品、材料的开发、研究；仓储，汽车维修（限分支机构），经济贸易、会计咨询服务。截至 2025 年末，大通公司总资产 2,283,924.31 万元，总负债 856,974.1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426,950.15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11,972.36 万元，净利润 109,482.13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大通公司总资产 2,381,217.65 万元，总负债 927,921.47 万元，所有者权益 1,453,296.18 万元；2026 年 1-3 月实现收入 70,862.05 万元，净利润 26,899.72 万元。

3、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交工”）成立于 1993 年 12 月 11 日，是发行人的子公司。宁波交工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鄞奉路 32-2 号，经营范围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公路养护工程施工；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公路工程设计；机械设备租赁；园林绿化服务；房屋租赁；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及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5 年末，宁波交工总资产 1,075,375.28 万元，总负债 893,532.1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1,843.12 万元；2025 年度全年实

现营业收入 559,135.13 万元，净利润 18,092.19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宁波交工总资产 998,489.30 万元，总负债 823,505.0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4,984.28 万元；202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3,810.64 万元，净利润 8,811.46 万元。

4、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湾大桥”）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17 日，股权由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100%持有，发行人持有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45.01%份额。杭州湾大桥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注册地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长阳东路 169 号，经营范围包括杭州湾跨海大桥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以及本项目附属设施的经营和综合开发、广告服务。截至 2025 年末，杭州湾大桥公司总资产 475,587.63 万元，总负债 359,334.8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6,252.82 万元，全年实现收入 218,730.44 万元，净利润 84,620.42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492,898.28 万元，总负债 357,583.1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35,315.12 万元，2026 年 1-3 月实现收入 47,961.17 万元，净利润 19,062.30 万元。

（三）合营、联营企业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共 29 家。

表5-3：合营、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1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72,000.00	23.75	23.75
2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5,000.00	48	48
3	宁波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3,000.00	26.75	26.75
4	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2,000.00	40	40
5	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5,142.50	29.17	29.17
6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19,300.00	49	49
7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宁波	2,000.00	50	50
8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宁波	50,000.00	49	49
9	嵊州嵊甬矿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绍兴	500	50	50
10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56,100.00	40	40
11	宁波奉化薛家山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6,200.00	25	25
12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5,000.00	50	50
13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00,000.00	30	30
14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6,120.00	49	49
15	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0,000.00	70	70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16	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元	2,000.00	44.1	44.1
17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0,000.00	49	49
18	渭南华宁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渭南	8,389.52	60	60
19	东方基础设施投资（宁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000.00	16	16
20	浙江新城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3,500.00	14.9	14.9
21	宁波砼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04.08	49	49
22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0,000.00	37	37
23	宁波甬通海洋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5,880.00	49	49
24	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3,088.00	17	17
25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0,000.00	5	5
26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4,000.00	49	49
27	浙江云鹏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10,000.00	47	47
28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	5,000.00	49	49
29	宁波交投鄞智低空经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宁波	100,000.00	49.9	49.9

注：报告期内，存在 3 家发行人持股比例大于（等于）50%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持股公司，主要原因为：

1、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发行人持有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7 名，其中职工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余董事名额由发行人推荐 2 名，另一股东推荐 4 名，董事长 1 名由另一股东推荐候选人，发行人在该公司董事会拥有少数表决权，故发行人不能对其进行控制，不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嵊州嵊甬矿业有限公司：发行人持有嵊州嵊甬矿业有限公司 50%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5 名，其中职工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余董事名额由发行人推荐 2 名，另一股东推荐 2 名，董事长 1 名由另一股东推荐候选人，故发行人不能对其进行控制，不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持有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50%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5 名，其中职工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余董事名额由发行人推荐 2 名，另一股东推荐 2 名，董事长 1 名由另一股东推荐候选人，故发行人不能对其进行控制，不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四）主要联营企业

发行人主要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1、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联营企业，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3 日，注册资本 119,3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北岸财富中心 2 幢，经营范围为公路、桥梁、场站、港口的开发、投资、建设、养护；广告服务、房屋租赁。截至 2025 年末，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18,192.61 万元，负债总额 68,716.95 万元，净资产 149,475.66 万元；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6,656.39 万元，净利润 4,977.58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17,007.42 万元，总负债 67,430.0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49,577.34 万元，2026 年 1-3 月实现收入 10,002.42 万元，净利润 99.33 万元。

2、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台温高速”）是发行人的联营企业，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 156,008.77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商务大厦 736 室。经营范围为高速公路及普通公路、隧道、桥梁的投资、建设、经营、维护、管理、施救清障、清洗及收费服务；货物仓储（除化学危险品）；物业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建筑材料、润滑油的销售；国内陆路货物运输代理；房屋、设备租赁；广告服务；旅游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日用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5 年末，宁波甬台温总资产 944,004.11 万元，总负债 473,687.29 万元，所有者权益 470,316.82 万元，2025 年实现收入 334,497.98 万元，净利润 21,474.87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967,704.7 万元，总负债 463,862.95 万元，所有者权益 503,841.75 万元，2026 年 1-3 月实现收入 82,771.15 万元，净利润 6,470.93 万元。

五、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一）发行人治理结构

1、公司治理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建立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

（1）关于股东会：公司设立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行使以下职权：决定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核定公司功能定位和主营业务、培育业务范围，审核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重大改革重组方案；对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实行备案管理，审批列入负面清单监管类的投资项目；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对董事会和董事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组织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对公

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申请破产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审批批准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调整；审议批准重要子企业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方案；对公司会计核算办法及调整方案实行备案管理；对公司负责人进行业绩考核和任期考核；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公司发行企业债券及中期票据等一年期（不含）以上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按照规定权限审议批准公司及子企业对外担保及资金出借事项；按照规定权限审议批准公司及子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方案，对相应资产评估结果实行核准或备案管理；对公司及子企业年度捐赠计划和调整方案实行备案管理；对公司及子企业单笔不良资产核销实行备案管理；审核公司重大收入分配方案，包括公司工资总额预决算方案、职工福利待遇预决算方案、公司年金方案等；对公司及子企业重大法律纠纷案件实行备案管理；对公司财务、采购、担保等重要管理制度实行备案管理；对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和年度授权决策方案实行备案管理；检查公司及子企业执行国资监管各项规章制度情况；法律、行政法规、国资监管规章制度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关于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主体，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行使下列职权：制定贯彻宁波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发展战略重大举措的方案；召集股东会会议，执行股东会决议，向股东会报告工作；制订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章程修改方案；制订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重大改革重组方案，制订年度投资计划，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年度投资计划内的投资方案以及一定金额以上的投资项目；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申请破产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制订重要子企业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方案；决定公司的年度全面预算和决算方案；审议公司会计核算办法及调整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审议公司及子企业年度捐赠计划及调整方案；审议公司及子企业不良资产核销方案；制订公司发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及中期票据等一年期（不含）以上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方案；决定公司发行一年期以内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方案及其他重大融资方案；按照规定权限决定或制订公司及子企业对外担保方案；制订公司的重大收入分配方案，包括公司工资总额预决算方案、职工福利待遇预决算方案、公司年金方案等；按照规定权限审议或决定公司及子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方案，审议或核准资产评估结果；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分公司、子公司的设立或者撤销；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决定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和合规管理体系，建立审计部门向董事会负责的机制，审议或批准内部审计基本制度、年度审计计划和重要审计报告；根据有关规定和程序，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事项；听取总经理工作报告，检查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决定公司安全环保、维护稳定、社会责任方面的重大事项；审议公司重大诉讼、仲裁等法律事

务处理方案；决定公司行使所出资企业的股东权利所涉及的重大事项；法律、行政法规、国资监管规章制度、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会授权行使的其他职权。

公司设董事会，实行集体审议、独立表决、个人负责的决策制度。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成员组成，其中职工董事1名，外部董事4名。

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产生依照《公司法》和市属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有关规定，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出具股东会决议。董事每届任期不得超过3年，任期届满考核合格的，经选举可以连任。外部董事在同一企业连续任职一般不超过6年。董事任期届满未委派或及时改选，或者董事在任期内辞任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新任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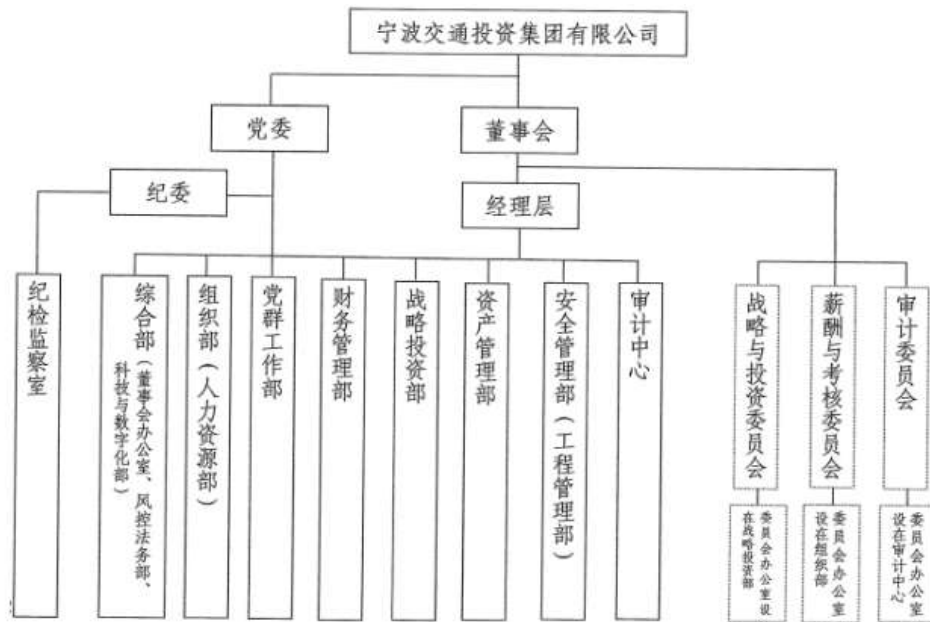
(3) 关于总经理和经营班子：公司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若干名，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决议；拟订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经营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拟订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和投资方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根据董事会授权决定一定额度内的投资项目；根据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和投资方案，批准经常性项目费用和长期投资阶段性费用的支出；拟订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及一定金额以上的其他融资方案，按照规定权限批准一定金额以下的其他融资方案；拟订公司的资产抵押、质押、保证等对外担保方案；拟订公司一定金额以上的资产处置方案、年度对外捐赠计划，按照规定权限批准公司一定金额以下的资产处置方案及年度对外捐赠计划调整方案；拟订公司年度全面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拟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以及分公司、子公司的设立或者撤销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拟订公司重大改革重组方案；依照有关规定程序聘任或解聘除应由出资人、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及党委任免以外的人员。结合公司实际，建立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选聘竞聘、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等符合市场化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拟定公司会计核算办法及调整方案；拟订公司的重大收入分配方案，包括公司工资总额预决算方案、职工福利待遇预决算方案、公司年金方案等；拟订内部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拟订公司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和合规管理体系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建立总经理办公会制度，召集和主持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协调、检查和督促各部门、各分公司、各子企业的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工作；提出公司行使所出资企业的股东权利所涉及的重大事项的建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权行使的其他职权。

2、组织机构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内设综合部（董事会办公室、风控

法务部、科技与数字化部)、组织部(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党群工作部、战略投资部、审计中心、资产管理部、安全管理部(工程管理部)等部门,负责日常事务的管理。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5-2所示:

图5-2: 公司组织机构图



主要职能部门职责:

(1) 综合部(董事会办公室、风控法务部、科技与数字化部)

承担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负责公司党政联席会议、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办公会议、总经理工作例会等重要会议的组织、记录、纪要、决议以签署工作;负责公司综合文秘工作,草拟综合性文字材料;负责公司经济数据统计、汇总和分析;负责公司公文处理、档案和保密等专项管理工作,对主要控股企业的相关工作进行指导和协调;牵头建立、健全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对主要控股企业的制度建设进行指导和协调,促进集团制度一体化;负责公司党委会、政工例会等会务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具体事务落实以综合性文件材料草拟等。建立、健全公司法律风险防范体系,参与公司重大经营活动,提供法律意见,严格控制法律风险;做好企业法律顾问的聘请事宜,负责与法律顾问的日常联络沟通,代表公司负责处理策讼、仲裁等各类法律纠纷案件,根据需要参与控参股企业的法律纠纷处理,维护公司和控参股企业的合法权益等。

(2) 组织部(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战略与规划,建立、健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的统计、分析和优化配置,做好人才储备工作;负责公司中层管理人

员、一般员工的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做好绩效考核体系的设计、优化与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的培训工作,拟定年度培训计划,做好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和下辖控股公司党政班子人员考察工作,提出选拔任用意见等。

(3) 财务管理部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公司财务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有关规定办理会计事项,负责公司会计核算、财务报告编制和财务信息披露工作;负责公司财务预、决算的编制、执行、检查和分析,牵头审核控股企业的财务预算、决算负责公司财务收支事项的合规性审核和资金收付工作;负责编制公司资金筹措和使用计划,拟定公司交通基础设施项目融资方案,做好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公司控股企业资金的统一管理和调配,科学调度和使用资金,确保公司资金正常运转,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负责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工作,做好审查、登记、申报、统计和分析等相关事务等。

(4) 党群工作部

负责公司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负责党员发展、党组织关系接受、转移和党费收缴工作等。

(5) 战略投资部

牵头负责公司全局性工作的综合协调、调查研究,拟定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负责研究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相关产业的政策、产业导向、运行态势发展方向等,为公司产业布局、具体运作提出建议;负责完善公司高速公路投建管养一体化运作机制,提升一体化运作效率;负责公司管理的交通项目的造价与成本控制管理,做好数据统计分析和调查研究;负责参与公司投资的交通项目的前期工作,跟踪项目前期进展,提出合理化建议。

(6) 审计中心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建立健全公司纪检、监察、内部审计相关制度;根据上级部门和公司的计划或要求,拟定公司年度纪检、监察、审计和计划;根据公司年度监察工作的计划,组织实施和督促指导主要控股企业开展专项监察工作和巡察工作;根据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计划,开展公司主要控股企业的财务收支、经营绩效、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经济责任等各项审计调查工作;组织实施公司主要控股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的工作。

(7) 资产管理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现有资产状况,拟定资产整合、处置和对外投资方案,做好组织实施工作;负责跟踪研究国内、国际资本市场动态,做好资本运作的相关工作;负责公司控参股企业的产权监管,处理涉产权监管的日常事务;参与产

权代表推荐、更换和考核工作，协助产权代表履行好其对控参股企业的监管职责等。

（8）安全管理部（工程管理部）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的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时传达落实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指示精神和任务要求；负责拟定公司安全生产发展规划，推进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建立、健全公司安全生产制度体系；负责拟定公司安全生产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分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强过程的控制和检查，考核并通报安全生产工作执行情况；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制止和查处“三违”行为，做好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治理整改的督检工作，及时消除各类隐患；建立、健全公司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体系，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做好应急救援的组织、协调工作等。负责新建政府还贷公路项目建设期的沟通和协调工作，配合相关单位制订项目建设计划和年度建设目标；负责公司管理的新建、改扩建交通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牵头公司管理的交通项目的养护工作，制订养护政策，编制养护规划和操作规范，做好养护计划管理，建立、健全养护考评体系等。

（9）纪检监察室

监督检查公司内部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执行上级管理部门与公司各项决议、决定、制度的情况；根据公司要求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管理的主要投资项目的审计工作；负责公司主要控股企业采购业务的监督和备案工作；指导和督促主要控股企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建立内部监督机构，建立健全监督制度，开展监督工作；监督协调公司重大资产处置、收购行为所需中介机构的业务过程等。

（二）内控制度

宁波交投目前的管理制度对公司各项管理业务的职责分工、运作流程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从专业上划分主要包括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产权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监督管理制度等。

1、财务管理制度

为了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明确经济责任，规范公司的财务行为，提高财会工作的运行效率，充分发挥会计工作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的作用，公司制定了《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管理责任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发票和收据管理制度、财产清查制度、财务会计报告与分析制度、财务信息化管理制度和会计档案管理制度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明确公司设财务管理部，负责公司财务管理、资金管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以及受资公司的财务管理等工作。

2、资金管理办法

为加强公司资金管理，统筹安排资金，合理使用资金，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防范资金风险，保障资金安全，促进廉洁从业，根据《宁波市属企业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结合国有企业财务管理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制定资金管理办法。对于公司在筹资、投资、经营活动中发生的资金管理。资金管理包括银行账户管理、资金计划管理、资金筹措管理、资金存放管理和资金使用管理。公司积极利用数字化手段，完善资金管理系统，推进资金对象可管、数据可靠、风险可察、监管可视等，通过数字赋能提升企业价值。公司财务部为资金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资金管理办法的落实。

3、投资管理办法

为公司及公司所属的各级全资、控股及实际控制企业的投资行为，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控制投资风险，根据《宁波市属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修订稿）》（甬国资发〔2022〕17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投资管理办法。该投资办法主要包括投资监管体系建设、投资事前管理、投资事中管理、投资事后管理、投资风险防控等。明确公司投资管理的主要职责是：（一）根据公司发展定位，编制中长期发展规划，汇总编制年度投资计划；（二）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和风险防控体系，优化投资管理信息系统；（三）根据市国资委确认的主业和培育业务范围，对投资项目负面清单之外的项目，按投资决策程序自主决策；（四）对子公司投资活动实施监督管理；（五）根据市国资委要求组织对相关投资项目开展后评价。公司及子公司需在优化资本布局、规范投资行为、提高投资回报、维护资本安全的基础上，开展投资行为。

4、对外担保和资金出借管理办法

为公司担保和资金出借行为，防范资金风险，健全管理机制，保障国有资产安全，根据《宁波市属企业担保和资金出借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主要内容涵盖对外担保和资金出借的相关管理职责、基本要求、程序和权限和日常管理和监督检查。明确公司开展担保和资金出借业务需要遵循依法合规、价值导向和防范风险的原则坚持依法合规，做到制度先行、公平规范、有效透明。按照责权统一要求，明确职责和权限，严格履行内部决策、审批等程序，担保和资金出借事项纳入“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建立健全规范的制度体系，完善内部控制。建立重大事项可追溯档案，严格落实责任追究。程序和权限上，公司提供担保或出借资金，应根据本办法，由财务管理部拟定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决策或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报市国资委批复同意后实施。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出借资金的应按月报公司备案。公司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出借资金的，必须经股东会决议。

5、全面预算管理办法

为促进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行质量，改善经营效益，加强风险管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及《宁波市属国有企业全面预算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有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公司全面预算是在公司战略目标指引下，运用网络与信息技术，在对未来环境预测的基础上，以货币或其他计量形式反映公司预算期内生产经营、投资决策、资本运作等活动的具体计划安排。业务预算、资本预算、筹资预算和财务预算等共同构成公司的全面预算。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工作主要遵循合理性原则、完整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和风险控制原则。公司董事会是预算管理最高决策机构，负责确定年度经营目标，审批年度预算方案及调整方案，审定预算考核与监督结果。在全面预算的编制和审批上，全面预算编制，应在认真分析和总结上年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围绕公司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目标，以收入、成本、费用、利润、资金、投资为核心，以营运收入管理、有效投资落实、成本费用控制、经营风险监控、经济效益变动和现金流量分析等为重点，按照“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的程序进行。

6、会计核算办法

为规范公司的会计核算，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会计核算办法，主要包括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等。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要求编制。

7、对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制定了《主要控股企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公司外派产权代表管理办法》《受资企业管理办法》《投资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公司委派国有产权代表，通过法定程序参加控股、参股企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决定并聘任全资子公司的经营者。国有产权代表按市国资委《宁波市企业国有产权代表报告制度（试行）》规定行使权利和义务，承担相应责任。公司按照《公司外派产权代表管理办法》对委派国有产权代表进行管理。公司注重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办法主要包括财务管理体制、资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在建工程管理、对外投资管理、成本费用预算管理、收入管理、利润分配管理、财务报告、财务评价以及主要财务处理办法和下属公司的财务控制等内容。公司根据各下属企业条件许可，逐步对其实行资金集中管理。各下属企业原则上不得从事资金拆借、委托贷款业务，对外提供担保应由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8、信息披露制度

为规范公司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行为，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保护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甬交控[2021]51号）》，明确公司接受交易商协会的自律管理，信息披露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信息披露语言应简洁、平实和明确，不得有祝贺性、广告性、恭维性或诋毁性的词句。

为保障公司信息披露合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了《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甬交控[2022]133号）》，明确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信息和披露标准，未公开信息的传递、审核和披露流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负责人的职责和履职保障，公司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制度等具体内容。

9、“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三重一大”决策行为，保证公司科学发展，根据市国资委《宁波市市属国有企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精神，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明确针对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运作，需要遵循集体决策（凡属“三重一大”事项，必须由公司股东（会）、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依据各自的职责、权限和议事规则进行集体决策）、科学决策（“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应坚持务实高效，加强决策的前期调研论证和综合评估，注重防范决策风险，保证决策的科学性）和依法决策（事项决策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党章党规党纪、国资监管制度和公司制度，保证决策实体、程序合法合规）的原则。决策程序上，公司“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机构，为股东（会）、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各决策机构根据公司章程、各决策机构议事规则中规定的议事范围分别对各“三重一大”事项进行决策。对“三重一大”事项进行决策，应符合各决策机构的程序、议事规则。决策监督上，“三重一大”决策事项应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结果的公开方式、公开范围、公开渠道等按公司党务、司务公开制度有关规定执行。

10、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发行人已制定《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甬交控[2022]132号）。制度明确公司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募集资金存储、适用和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制度中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作出明确规定；明确公司应按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使用要履行公司审批程序，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占用或者挪用公司募集资金，不得利用公司募集资金获取不正当利益。

11、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过渡方案

（1）突发事件的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我司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本预案所指的突发事件，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1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个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严重疾病、突然死亡或失踪等；

1.2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个人涉嫌重大违规、违法行为，或已被执行司法程序；

1.3其他严重影响或可能严重影响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偿付的、需要立即处置的重大事件。

（2）公司管理层的应急选举方案和其他应急处置方案

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多层次覆盖的应急选举及处置方案，主要包括下述方面：

2.1董事会层面

A.若公司董事长发生不能正常履职的情形，将由董事长指定的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直至董事长不能履行情形消失；

B.若董事会其他成员发生不能正常履职的情形，但未低于法定最低董事会人数的，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稳定运转，并提请公司召开股东会予以增补；

C.若董事会其他成员发生不能正常履职的情形，且低于法定最低董事会人数的，公司将立即召开股东会予以补选。

2.2高级管理层

A.若公司总经理发生不能正常履职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宁波市国资委提名聘任新的公司总经理；

B.若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发生不能正常履职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将经

公司总经理提名选举新的高级管理层人选。

2.3其他层面

若公司多层面同时发生预警情形，将由公司董事会指定暂时履职人。

A.突发事件信息披露方案

公司确保突发事件信息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规则指引的规定，在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的工作。

B.责任追究

对于突发事件，配合政府有关部门，做好事故案件侦破调查工作查明事故原因。对因玩忽职守、渎职等原因而导致事故发生的，要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根据企业内突发事件的性质及相关人员的责任，企业和上级主管部门应认真做好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受害人员的善后工作。

C.正式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的制定期限

公司正式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预计将于一年内制定完成。

12、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在资金应急调度方面，为保障发行人资金运作的正常运行，防止资金运转过程中出现短期资金断裂情况，最大程度的减少损失，保障资金运转安全，公司自有资金及筹措的外部借款资金将首先保障公司本部营运资金所需，顺序优先于对成员公司的资金池内部借贷和对固定资产及股权的投资，发行人可基于资金池集中管控的基础上，集中调度成员公司资金，解决临时性的流动性需求。同时，发行人资金管理实行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科学使用直接融资渠道与工具，年度留存收益分配使用、持有股权或产权变现或置换、公司的资金融通企业债券、债务融资工具等多种方式并举。

六、发行人董事及高管人员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及高管人员

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公司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并不在政府部门兼任职务或领取薪酬，不存在高管为政府公务员兼职的情况，任职合法合规，该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务员法》《公司章程》及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无海外居留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任期届满，非职工董事经考核合格的可以连任，职

工董事连选可以连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经考核合格可续聘；现任董事、高管连任均合法合规。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具体组成情况见下表：

表5-4：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现任职务	任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周杰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4.09.14-至今	是	否
卢照辉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4.11.30-至今	是	否
蔡申康	董事	2023.09.27-至今	是	否
金华锋	董事	2023.09.27-至今	是	否
周孝棠	董事	2023.09.27-至今	是	否
夏崇耀	董事	2023.09.27-至今	是	否
沈颖程	董事	2023.09.27-至今	是	否
朱梅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3.06.27-至今	是	否
沈菲君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3.06.27-至今	是	否
史鹏程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3.06.27-至今	是	否
何良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4.08.23-至今	是	否
洪建春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25.02.18-至今	是	否

注：2025年1月，公司撤销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具体详见“十、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目前董事7名，其中外部董事4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1、公司董事简历

（1）周杰，男，1971年11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宁波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宁波市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卢照辉，男，1973年3月生，大学学历，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曾任宁波市公路管理局副局长、党委委员；宁波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党委委员、综合规划处处长；宁波市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宁波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主任、党委书记；宁波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3）蔡申康，男，1961年7月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曾任宁波港集团业务处副处长、宁波港集团业务部部长、宁波港集团总裁助理、宁波港集团副总裁、宁波港股份公司总经理；宁波舟山港集团总经理。

(4) 金华锋，男，1972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和外部董事召集人。兼任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宁波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富阳交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水务智造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建材数字化产业港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市富阳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富春驿商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富阳海康保泰安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宁波保税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宁波象保合作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宁波市市场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市路林综合市场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水产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5) 周孝棠，男，1966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一级资深经理、工会主席。曾任宁波市建设开发公司部门副经理、经理；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6) 夏崇耀，男，1959年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宁波华夏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浙江省电线电缆行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润慈公益基金会副理事长、世界中国工商总会副主席等社会职务。

(7) 沈颖程，男，1968年生，法律硕士，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宁波新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同舟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宁波甬安社会评价研究院理事长，民主建国会宁波市委委员、高新区基层委员会委员、宁波市政协委员、宁波市鄞州区人大代表、宁波市人大优秀立法咨询专家。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周杰，简历同上。

(2) 周孝棠，简历同上。

(3) 朱梅，女，1969年3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宁波铁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宁波市杭州湾大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宁波交投六横公路大桥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曾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财务负责人、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

(4) 沈菲君，女，1973年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曾任宁波市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部经理；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程建设部经理、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5) 史鹏程，男，1983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交投六横公路大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宁波南寰绿能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曾任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法律事务部）副主任、建设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宁波交投公路营运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6) 何良，男，1981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宁波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曾任浙江省余姚市三七市镇党委书记；浙江省宁波市供销社经济发展处处长、正处长级干部；浙江省宁波市供销社干部（副局长级）。

(7) 洪建春，女，1974年1月出生，大学学历，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曾任浙江省宁波市监察局驻市文广新闻出版局监察室副主任；浙江省宁波市纪委驻市文广新闻出版局纪检组副组长；浙江省宁波市纪委市监委驻市文广新闻出版局纪检监察组副组长；浙江省宁波市纪委市监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监察组副组长。

（二）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集团共有在职员工 7,842 人，其中具有中高级技术职称的员工 1,656 人，占比为 21.12%。

表5-5: 员工构成情况

教育程度	人数（名）	所占比重	年龄	人数	所占比重
研究生及以上	327	4.37%	小于 35 岁	3,070	41.03%
本科	4,264	56.99%	36-40 岁	1,544	20.64%
大专	1,556	20.80%	41-45 岁	1,038	13.87%
中专及以下	1,335	17.84%	大于 45 岁	1,830	24.46%
合计	7,482	100.00%	合计	7,482	100.00%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对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实施经营管理；从事交通基础设施及其他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实业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房地产开发。

根据2013年10月28日宁波银监局在宁波银行业专网信息平台发布的《关于宁

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调整退出为一般公司类的公告》，公司已按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强2013年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风险监管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3]10号）文件的相关要求履行了退出程序，备案确认已调整退出为一般公司类。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一般公司类企业。

（二）板块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板块主要为公路运营及养护、工程施工两大板块。公司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表5-6：发行人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营业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路运营及养护	453,811.72	13.32	505,161.79	15.62	470,026.71	15.03	96,160.17	16.07
工程施工	2,593,690.92	76.14	2,398,673.46	74.19	2,373,500.90	75.88	443,953.08	74.17
其他【注1】	359,106.93	10.54	329,388.77	10.19	284,603.43	9.10	58,442.91	9.76
合计	3,406,609.57	100.00	3,233,224.02	100.00	3,128,131.04	100.00	598,556.16	100.00

【注1】其他业务包括材料销售、房地产销售、工程试验检测、旅游饮食服务业等业务。

表5-7：发行人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营业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路运营及养护	204,586.72	7.10	252,253.77	9.36	231,759.17	8.80	36,571.71	7.30
工程施工	2,355,287.89	81.78	2,215,593.10	82.21	2,205,676.95	83.77	420,442.25	83.93
其他	320,115.53	11.12	227,273.26	8.43	195,475.03	7.42	43,907.92	8.77
合计	2,879,990.14	100.00	2,695,120.13	100.00	2,632,911.15	100.00	500,921.88	100.00

表5-8：发行人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毛利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路运营及养护	249,225.00	47.33	252,908.03	47.00	238,267.54	48.11	59,588.46	61.03
工程施工	238,403.03	45.27	183,080.36	34.02	167,823.95	33.89	23,510.83	24.08
其他	38,991.40	7.40	102,115.51	18.98	89,128.4	18.00	14,534.99	14.89
合计	526,619.43	100.00	538,103.89	100.00	495,219.89	100.00	97,634.28	100.00

表5-9：发行人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毛利率情况表

单位：%

业务板块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公路运营及养护	54.92	50.06	50.69	61.97
工程施工	9.19	7.63	7.07	5.30
其他	10.86	10.86	31.32	24.87
合计	15.46	16.64	15.83	16.31

（三）板块经营情况

根据宁波市政府赋予公司的交通基础设施投融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扶持交通产业等职责，公司在专注于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和营运的同时，积极开拓多种交通相关业务领域，初步形成了以高速公路业务为主业，工程施工、资源开发、物流运输、交通科技等为辅的综合业务体系，形成了以高速公路为主发展方向、多元化的集团经营管理体系。

1、公路运营及养护板块

公司是承担宁波市高速公路营运网络的投资建设主体，具有丰富的项目建设管理能力和营运管理经验，拥有收费公路、桥梁等宁波市最重要的交通资产，已运营和在建的收费路桥是浙江省和宁波市重要的交通干线。

公司经营和管理的公路分为普通收费公路和高速公路两部分，目前普通收费公路已取消收费，公司收费公路仅有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均来自于高速公路。其中普通收费公路包括宁波通途路、79省道甬江隧道、34省道段塘至奉化交界及鄞县大道、329国道镇海段、沪杭甬高速公路慈溪连接线慈溪浒山至胜堰段、329国道慈溪段一期、329国道慈溪段二期等，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关于全省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意见的通知》（浙政办发〔2010〕13号），已于2010年2月28日取消收费。

高速公路包括杭州湾跨海大桥、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等。根据《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1]283号）以及《浙江省交通运输厅等八部门关于我省收费公路专项清理整改意见的通知》（浙交[2012]136号），公司对下属收费公路进行了清理，宁波大榭疏港公路延伸段项目和71省道象山至茅洋段、80省道茅洋至石浦段项目两个收费公路已取消收费外，其余公路从项目批复、项目招标施工验收、项目正式建成通车，均已履行完备手续，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运营的收费公路情况如下表：

表5-10：收费公路情况

单位：亿元、%、公里、年

类别	运营路段名称	总投资	所占权益	建设标准	设计通行量	收费里程	基本费率(小客车)	通车时间	公路性质	收费起始年/收费年限(年)
控股路段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	48.78	100.00	高速公路	双向 6 车道	57.52	0.4 元/公里	2007.12	经营性公路	2007.12 (25 年)
	宁波大榭疏港公路延伸段	10.21	50.00	高速公路	/	/	/	2008.12	经营性公路	2009.03 (25 年)
	杭州湾跨海大桥	134.54	45.01	高速公路	双向 6 车道	36.00	80 元定额	2008.05	经营性公路	2008.05 (25 年)
	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	68.87	90.00	高速公路	双向 4 车道	46.92	0.4 元/公里	2012.12	政府还贷公路	2012.12 (15 年)
	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穿山疏港公路)	70.21	65.88	高速公路	双向 6 车道	33.04	0.4 元/公里	2013.06	政府还贷公路	2013.06 (15 年)
	慈溪至余姚高速公路(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	47.20	50.00	高速公路	双向 4 车道	22.08	0.4 元/公里	2018.10	政府还贷公路	2018.10 (15 年)
	宁波三门湾大桥及接线	126.50	48.72	高速公路	双向 4 车道	47.75	0.4 元/公里	2019.01	政府还贷公路	2019.01 (15 年)
	石浦连接线	33.32	60.00	高速公路	双向 4 车道	17.19	0.4 元/公里	2021.12	政府还贷公路	2021.12 (15 年)
	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一期	43.6	84.00	高速公路	双向 6 车道	10.8	0.4 元/公里	2025.6	经营性公路	2050.6 (25 年)
参股路段	甬(宁波)台(台州)温(温州)高速公路宁波二期	20.68	19.55	高速公路	双向 4 车道	73.00	0.4 元/公里	2001.12	经营性公路	2001.12 (25 年)
	甬(宁波)金(金华)高速公路宁波段	16.76	10.00	高速公路	双向 4 车道	42.25	0.4 元/公里	2005.12	经营性公路	2005.12 (25 年)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	43.01	49.00	高速公路	双向 4 车道(前洋至朝阳八车道)	42.53	0.4 元/公里	2007.12	经营性公路	2007.12 (25 年)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	109.28	5.00	高速公路	双向 6 车道(好思房到沙河为八车道)	44.43	0.4 元/公里	2011.12	经营性公路	2011.12 (25 年)
	舟山跨海大桥	108.10	8.95	高速公路	双向 4 车道	46.29	100 元定额	2009.12	经营性公路	2009.12 (25 年)
	宁波杭州湾新区十一塘高速公路(一期)	24.90	6.50	高速公路	双向 6 车道	1.88	0.4 元/公里	2024.1	经营性公路	2024.1 (25 年)

注：1、根据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目前政府还贷公路的收费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5年；中西部地区，最长不得超过20年。经营性公路的收费期限，最长不得

超过25年；中西部地区，最长不得超过30年。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收费执行浙政办函【2007】59号文；杭州湾跨海大桥收费执行浙政办函【2008】22号文；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收费执行浙政办函【2013】72号文；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执行浙政办函【2012】107号文；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执行浙政办函【2013】51号文；石浦连接线执行浙政办函【2021】69号文；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甬（宁波）台（台州）温（温州）高速公路宁波二期收费执行浙政办函【2007】58号文；甬（宁波）金（金华）高速公路宁波段收费执行浙政办函【2005】34号文。上述路段收费文件中未规定明确的收费年限，公司参照《收费公路管理条例》执行收费。

2、2012年4月28日，根据《浙江省交通运输厅等八部门关于我省收费公路清理整改意见的通知》（浙交通[2012]136号），1）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项目因不满足收费里程停止收费。该项目业主为宁波市大碶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出资17,750万元，占比50%。该项目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浙证办函[2009]50号文件）批准于2009年7月1日起收取车辆通行费，2011年车辆通行费收入为2,230万元。根据清理要求，该项目因不满足连续收费里程要求，已于2012年4月30日24时起停止收费；2）71省道象山至茅洋段、80省道茅洋至石浦段项目为公司参股项目，项目业主为象山沿海南线工程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出资2,260万元，占比30.13%。该项目于2004年8月12日起收取车辆通行费，2011年车辆通行费收入为1,791万元。根据《通知》规定，上述公路在撤销收费公路项目之列，已于2012年4月30日24时起停止收费。

3、2004年9月，国务院第417号令颁布了《收费公路管理条例》，明确了政府还贷公路可以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贷款、统一还款”。2011年6月，交通运输部及其它相关各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1】283号），要求各地政府全面清理公路超期收费、通行费收费标准偏高等违规及不合理收费，坚决撤销收费期满的收费项目，取消间距不符合规定的收费站（点），纠正各种违规收费行为。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文件《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我市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建设的意见》（甬政发[2013]63号文）：公司化运作的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在运营期间不计提折旧。

4、2024年8月，子公司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东建信资本将其持有的绕城东公司47.5%股权转让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后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对绕东公司持股95%，形成控制，公司不再将绕东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绕城公路持有的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变更为控股路段。

5、宁波三门湾大桥及接线总投资为126.50亿元，其中宁波交投持有的宁波段总投资为80.21亿元；慈溪至余姚高速公路（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总投资为47.20亿元，其中宁波交投持有的余慈北段总投资为38.01亿元。

(1) 经营公路具体情况

目前公司高速公路经营模式包括控股和参股两种，具体情况如下：

①控股的高速公路

公司控股的高速公路主要有杭州湾跨海大桥、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宁波大碇疏港高速公路延伸段、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和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宁波三门湾大桥及接线等。得益于近年来长三角一体化建设，宁波作为贸易港口枢纽发挥了越来越强大的作用，通行车辆稳步增加，发行人控股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也稳步提高。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控股高速公路的情况如下：

表5-11：控股高速公路单公里造价及近三年收益

单位：亿元

运营路段名称	单公里造价（亿元/公里）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收入	运营成本	收入	运营成本	收入	运营成本	收入	运营成本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	0.85	6.40	2.54	5.84	2.93	5.89	3.18	1.35	0.7
宁波大碇疏港公路延伸段	2.02	-	-	-	-	-	-	-	-
杭州湾跨海大桥	3.74	21.36	7.7	22.41	7.61	21.86	9.19	4.80	1.78
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	1.66	5.4	1.56	5.77	1.57	6.42	1.71	1.37	0.14
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	2.13	2.84	1.45	3.48	1.22	3.27	1.36	0.77	0.11
慈溪至余姚高速公路(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	2.76	0.54	0.52	0.83	0.43	0.64	0.57	0.13	0.05
宁波三门湾大桥及接线	2.60	1.47	0.95	1.66	0.92	2.26	0.98	0.47	0.10
石浦连接线	1.94	0.21	0.39	0.21	0.56	0.22	0.60	0.05	0.08
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一期	4.04	-	-	-	-	0.83	0.71	0.35	0.30
合计	-	38.22	15.11	40.20	15.24	41.39	18.3	9.29	3.26

注：1、宁波大碇疏港公路延伸段因取消收费，相关收入、成本及车流量数据未进行统计；

2、发行人持有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45.01%的基金份额，宁波交投直接持有约15.68%并通过大通公司间接持有29.33%。大通公司与宁波交投及持有5.00%基础设施基金份额的嘉高公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人与大通公司就参与基础设施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等相关事项保持一致行动，发行人拥有决策权比例超过50%，从而实现宁波交投对基础设施基金的控股，间接实现对杭州湾跨海大桥控股。

具体情况如下：

a.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项目是杭州湾跨海大桥的有机组成部分，是我国“五纵七横”国道主干线中同江-三亚跨越杭州湾的最便捷通道，亦是浙江省东南部沿海地区与上海之间的快捷通道，该通道加强了上海与浙江沿海深水良港的联系，更为充分地发挥上海的经济辐射和集聚功能，支持上海国际航运中心的建设，带动和促进浙东南经济的快速持续发展。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于 2007 年 12 月通车，是连接杭州湾跨海大桥与宁波市的高速公路通道，该项目经营情况直接受到杭州湾跨海大桥的影响。2009 年开始，杭州湾跨海大桥进入正常经营的完整年度，随着杭州湾跨海大桥的正常运营，项目通过的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将有较大幅度提高。项目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完成竣工决算，决算总投资 48.78 亿元，单公里造价为 0.85 亿元。2023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6.40 亿元，2024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5.84 亿元，2025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5.89 亿元，2026 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 1.35 亿元。

b.宁波大碇疏港公路延伸段

宁波大碇疏港公路延伸段起于同三高速公路大碇收费站以北约 500 米，向北经北仑城区，终点与北仑港二、三期集装箱码头外保税路相交，全长 5.042 公里，包括 2 座互通立交，1 座高架桥。该高速公路主要承担宁波市北仑港二、三期集装箱码头的集疏运功能，是宁波市高速公路网和集疏运交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该项目于 2006 年 9 月开工建设，2008 年 12 月通车。项目于 2013 年 8 月 12 日完成竣工决算，决算总投资 10.21 亿元。

2012 年 4 月 28 日，浙江省交通运输厅等八部门联合下发关于浙江省收费公路专项清理整改意见的通知，宁波大碇疏港公路延伸段因不满足连续收费里程数取消收费。2013 年 1 月 5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抄告单（甬政办抄 218 号）对《关于要求解决宁波大碇疏港公路延伸段撤销收费后资金问题的请示》批复如下：一、宁波大碇疏港公路延伸段项目撤销收费后存在的资金缺口由发行人、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和宁波市北仑区交通发展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分别承担，并按照银行还本付息和项目的资金需求及时到位；二、北仑区要按照 2012 年 6 月 15 日市交通委召开的专题协调会精神，落实好取消收费后该公路的养护和管理责任；三、若中央及省对该项目取消收费有补助资金安排，由三家股东按出资比例享有。

c.杭州湾跨海大桥

杭州湾跨海大桥是一座由我国自行设计、自行管理、自行建造、自行投资的特大型交通基础设施，是国道主干线---沈海高速跨越杭州湾的便捷通道。大桥北起嘉兴市海盐郑家埭，跨越宽阔的杭州湾海域后止于宁波市慈溪水路湾，全长 36 公里。该大桥将宁波至上海间的陆路距离缩短了 120 公里，大大降低了运输

成本和旅客在途时间。

杭州湾跨海大桥工程于 2003 年 11 月 14 日开工建设，2007 年 6 月 26 日全桥贯通，2008 年 4 月 17 日通过交工验收，2008 年 5 月 1 日全线通车，2008 年 10 月 11 日开放货车通行，2011 年 6 月 20 日项目完成竣工决算，决算总投资为 134.54 亿元，单公里造价为 3.74 亿元。2023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21.36 亿元，2024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22.41 亿元，2025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21.86 亿元，2026 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 4.80 亿元。

d.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

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起自云龙互通，接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止于戴港，接规划建设的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路线全长 46.92 公里，其中，象山港公路大桥长 6.761 公里，北岸接线长 25.098 公里，南岸接线长 15.070 公里。全线在云龙、栎斜、管江、里蔡、黄避岙、戴港设置 6 处互通式立交。全线采用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26 米，象山港大桥宽度 25.5 米。宁波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的建成将使象山处于宁波半小时经济圈、杭州 2 小时经济圈中，考虑杭州湾跨海大桥的叠加效应，象山还将进入上海 3 小时经济圈，同时为建设一条与同三线平行、北起舟山南至温州、集观光旅游和运输于一体的沿海大通道打下基础，从而大大改善浙中、浙南地区融入长三角的交通环境，使长三角地区的辐射触角延伸全省。

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于 2008 年 12 月开工，于 2012 年 12 月 29 日建成通车，单公里造价为 1.66 亿元。2023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5.40 亿元，2024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5.77 亿元，2025 年项目实现通行费收入 6.42 亿元，2026 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 1.37 亿元。

e.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

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起自华峙，接穿山四期港区道路，止于黄梅堰，接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好思房互通式立交，全长 33.037 公里。全线在郭巨、柴桥、霞浦、大碶、田洋王、好思房（二期工程）6 处设置互通式立交，同步建设柴桥互通式立交连接线 1.5 公里。全线采用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2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34.5 米。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是国家高速公路沈阳至海口的联络线宁波至金华高速公路的一段，也是宁波市“一环四射三复三连三疏港”高速公路网中三疏港之一。是浙江省高速公路网“两纵两横十八连三绕三通道”中的“宁波绕城环线”的重要支线和宁波市高速公路网规划“一环四射三复三连三疏港”中的“三疏港”之一，是宁波港口建设和发展以及与陆地和内地连通的重要枢纽工程。它是完善宁波港口集疏运网络的重要通道，对于拓展宁波港口腹地，推进宁波港口开发建设，疏解北仑区、大榭开发区对外

交通，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于 2009 年 12 月开工，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建成通车。2017 年 5 月项目完成竣工决算，决算总投资为 70.21 亿元，单公里造价为 2.13 亿元。2023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2.84 亿元，2024 年项目实现通行费收入 3.48 亿元，2025 年项目实现通行费收入 3.27 亿元，2026 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 0.77 亿元。

f.慈溪至余姚高速公路（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

慈溪至余姚高速公路工程（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起于余姚市马渚镇大施巷东、余夫公路（S61）北侧，终于小曹娥镇符丁五丘东，路线全长 17.90 公里。全线敷设高架桥，设互通式立交 3 处，分别为马渚互通、方桥互通、泗门互通。全线共设置匝道桥 28 座，全长 5,701.1 米。全线采用高速公路双向四车道标准，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高架桥标准横断面宽度 25.5 米。慈溪至余姚高速公路（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是宁波市“一环六射三复三连三疏港”高速公路网中重要“一连”，也是余慈地区快速路网中“一环”的西环线，是余姚市直接联系杭州湾跨海大桥、接受杭州湾跨海大桥经济辐射的第一条高速公路，主要承担杭甬高速与杭州湾跨海大桥过境交通和余慈中心城对外主通道功能。项目建成通车后，将促进余慈地区统筹发展，实现“同城效应”，从而更好地利用余慈地区现有雄厚的发展基础和优越的区位优势，构建宁波都市圈副中心，使其在宁波市新一轮发展中发挥出更大效力。

慈溪至余姚高速公路（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于 2014 年 12 月开工，于 2018 年 10 月建成通车。本项目工程概算 47.02 亿元，单公里造价为 2.76 亿元。2023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0.54 亿元，2024 年项目实现通行费收入 0.83 亿元，2025 年项目实现通行费收入 0.64 亿元，2026 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 0.13 亿元。

g.宁波三门湾大桥及接线

浙江省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起自象山戴港，接象山港大桥及接线工程，止于三门县六敖，全长 54.509 公里，其中宁波段全长约 48 公里。全线在茅洋、新桥、长街、明港、蛇蟠岛 5 处设置互通式立交，同步建设蛇蟠岛互通式立交连接线 2.007 公里。全线采用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其中起点至明港互通式立交段 43.673 公里采用双向四车道标准，路基宽度 26 米；明港互通式立交至终点段 10.836 公里采用双向六车道标准，路基宽度 33.5 米。本项目是全省沿海大通道的重要一环，也是宁波“两环十射”高速路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打造江海陆联运服务中心和“港口经济圈”的重要举措，对助推宁波舟山港、台州港、温州港三大港口与国家高速网的无缝对接，提供重要的交通支撑。

宁波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于 2014 年 12 月开工，于 2019 年 1 月建成通车。

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宁波段概算总投资为 100.68 亿元，单公里造价为 2.60 亿元。2023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1.47 亿元，2024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1.66 亿元，2025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2.26 亿元，2026 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 0.47 亿元。

h. 宁波—舟山港石浦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石浦至新桥段（石浦连接线）

宁波—舟山港石浦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石浦至新桥段（石浦连接线）公路工程位于象山县新桥镇、定塘镇、晓塘乡、石浦镇。起点与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规划沿海高速第二段）的新桥枢纽互通（黄吉岙）立交相接，向东南布线过黄吉岙，经下七里北侧，穿黄狗盘山、乌竹湾山，路线终于石浦镇白门头东侧。路线总长约 17.51 公里，其中桥梁总长约 9,361 米/7 座（含分离式立交及互通主线桥），隧道总长约 4,509 米/3 座。全线设互通式立交 3 处，匝道收费站 3 处，主线收费站 1 处，项目用地面积约 1,791.1 亩。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26 米，桥梁宽度 2 乘 12.5 米。

宁波—舟山港石浦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石浦至新桥段（石浦连接线）于 2017 年 12 月开工，于 2021 年 12 月建成通车。本项目工程实际总投资 33.32 亿元，单公里造价为 1.94 亿元。2023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0.21 亿元，2024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0.21 亿元，2025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0.22 亿元，2026 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 0.05 亿元。

i. 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一期

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一期工程是贯彻落实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推进浙江省四大建设的重要项目，是宁波舟山六横、梅山 2 个重要港区的集疏运通道。项目位置起于六横岛西南，通过孙干公路连接六横北部作业区，途径临港工业园区、佛渡岛、梅山保税区、梅山港、春晓开发区等地，终点位于资圣山东侧接宁波穿山疏港公路和规划杭甬复线二期，路线全长约 31.3 公里，其中海域路线长约 16 公里。主线采用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为 100 公里/小时。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176.50 亿元。工程于 2021 年 4 月开工，于 2025 年 6 月建成通车。本项目工程实际总投资 43.6 亿元，单公里造价为 4.04 亿元。2025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0.83 亿元，2026 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 0.35 亿元。

② 参股的高速公路

公司参股的已通车高速公路包括甬台温高速公路宁波二期、甬金高速公路宁波段、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舟山跨海大桥和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

a. 甬台温高速公路宁波二期

甬台温高速公路二期北接奉化西坞，南至宁海麻岙岭，全长约 73 公里。项目总投资约 21 亿元，其中公司占 25%。甬台温高速公路是国道主干线同江至三亚在

我省境内的一段,对完善国家、浙江省和长三角地区的交通网络具有积极的意义。

甬台温高速公路宁波二期于2001年12月正式通车,2003年9月3日项目完成竣工决算,决算总投资20.68亿元。2023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5.39亿元,2024年实现通行费收入5.38亿元,2025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4.24亿元,2026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1.05亿元。

b.甬金高速公路宁波段

甬金高速公路宁波段起于鄞州区境内的里仁堂立交,与宁波绕城高速公路相联;终于奉化与新昌交界的剡界岭,与甬金绍兴段相接,全长42.25km,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

甬金高速公路宁波段于2005年12月正式通车,2008年12月5日项目完成竣工决算,决算总投资约16.76亿元。2023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3.28亿元,2024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3.46亿元,2025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3.53亿元,2026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0.79亿元。

c.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起于镇海区骆驼镇的颜家桥,经洪塘镇、高桥镇、古林镇,至鄞州姜山镇,接已通车的甬台温高速公路大矸至西坞段,全长42.1公里。项目是整个宁波绕城高速公路的一部分,它的实施可以沟通329国道、杭州湾公路大桥、杭甬高速公路、甬金高速公路、甬台温高速公路之间的联系,使宁波西部高速公路形成网络。该项目的建成有效解决了宁波市从公路运输网络末梢向公路运输网络中枢地位的转变中过境交通问题,缓解了城市交通压力。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于2007年12月正式通车,2011年1月21日项目完成竣工决算,决算总投资约43.01亿元。2023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5.30亿元,2024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4.87亿元,2025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3.53亿元,2026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0.79亿元。

d.舟山跨海大桥

舟山跨海大桥起自舟山本岛329国道鸭蛋山的环岛公路,经舟山群岛中的里钓岛、富翅岛、册子岛、金塘岛至宁波镇海区,与宁波绕城高速公路和杭州湾跨海大桥相连接,是国家高速公路网甬舟高速公路的主要组成部分,实现了舟山海岛与大陆的连接,对进一步开发舟山海洋资源,推动浙江省经济发展具有深远意义。

该项目概算总投资108.1亿元,于2009年12月正式通车。2023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12.4亿元,2024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13.42亿元,2025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14.01亿元,2026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3.03亿元。

e.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起自甬台温高速公路的姜山北互通,经云龙、东钱湖、五乡、好思房、临江、沙河、九龙湖,止于颜家桥,全长约44公里,主线99%路段为高架桥。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建成通车预示着以绕城高速为代表的全市交通基础设施网络体系的逐步成型,将进一步疏通宁波港口大动脉,提升区域交通环境,加快推动宁波—舟山港一体化发展,加速宁波全面融入长三角2小时经济圈。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于2007年11月开工建设,其中绕城东段为配合舟山大陆连岛高速公路通车,位于镇海区的九龙湖互通至临江互通13公里于2010年12月底提前建成通车,全线于2011年12月28日完工通车。2016年1月项目完成竣工决算,决算总投资为109.28亿元,单公里造价为2.48亿元。2023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5.64亿元,2024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5.28亿元,2025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5.18亿元,2026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1.16亿元。

f. 宁波杭州湾新区十一塘高速公路工程(一期)

十一塘高速公路路线规划全长约24.297公里,起点位于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服务区向北约4.13公里,设新区北枢纽互通与杭州湾跨海大桥连接,向东于十一塘海堤外侧约200米布线,先后设置滨海新城互通、兴慈八路互通、兴慈五路互通,于兴慈大道互通立交后,继续向东南方向延伸、进入慈溪境,与正在谋划的沪甬跨海大通道设置互通连接。项目建成后,将直接连接杭州湾跨海大桥、沪甬跨海大通道,与杭州湾跨海大桥及南岸连接线一起共同组成新区环线高速公路。其中,十一塘高速公路工程(一期)起点通过宁波前湾新区北枢纽互通与宁波杭州湾跨海大桥连接,终点为宁波前湾新区北互通与前湾新区杭州湾大道连接,设置宁波前湾新区北收费站。该项目总投资24.90亿元,主线建设里程为1.88公里,全线采用双向6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

2020年7月28日,十一塘高速公路(一期)项目开建。2024年1月19日,十一塘高速公路(一期)正式通车运营。发行人子公司大通公司于2025年2月取得该路段项目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海塘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6.50%的股权,参股该路段。该路段2024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187.44万元,2025年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0.02亿元,2026年一季度实现通行费收入0.01亿元。

(2) 收费情况

①**收费结算方式方面**,浙江省成立了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结算中心(以下简称“省结算中心”),隶属于浙江省公路管理局,具体负责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的工程建设、通行费资金结算和划拨以及相关的协调管理等工作。

发行人对于属下收费还贷高速公路路产的通行费征收和使用采取“收支两条

线”的管理模式。沿线的每个收费所每日应将所征收通行费收入统一集中至省结算中心收费还贷通行费归集账户，一般路径如下：收费所→省结算中心→路段公司→财政局，财政局从通行费收入中拨付给发行人路段营运养护成本。

发行人属下经营性高速公路沿线的每个收费所每日应将所征收通行费收入需统一集中至省结算中心账户，一般路径如下：收费所→省结算中心→路段公司。

省结算中心每日结算各路段成员单位收费情况，定期进行各路段通行费收入的清算和分配，并根据清算分配结果进行资金拨付。

②道路收费标准方面，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收费政策调整意见的复函》（浙政办函〔2019〕96号），浙江省按照交通运输部发布的《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JT/T489-2019），调整了高速公路车型分类、普通收费公路货车和专项作业车车型分类，同步调整高速公路货车通行费定价机制和计费方式，统一按车（轴）型收费。具体情况如下：

表 5-12：高速公路客车车型分类及收费标准

车辆类别	分类标准	车公里费率 (元/车公里)	车次费(元/车辆)
1 类客车	≤9 座（车长小于 6 米）	0.40	5
2 类客车	10-19 座（车长小于 6 米）	0.40	5
	乘车列车		
3 类客车	≤39 座（车长不小于 6 米）	0.80	10
3 类客车	≥40 座（车长不小于 6 米（车长不小于 6 米）	1.2	15

注：客车车辆通行费 = 车次费 + 车公里费率 × 车辆实际行驶里程数 + 隧道（桥梁）叠加通行费

表5-13：高速公路货车和专项作业车车型分类及收费标准

车辆类别	分类标准	车公里费率（元/车公里）
1类	2轴（车长小于6米且最大允许总质量小于4500KG）	0.450
2类	2轴（车长不小于6米或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小于4500KG）	0.841
3类	3轴	1.321
4类	4轴	1.639
5类	5轴	1.675
6类	6轴（含以上）	1.747

注：货车、专项作业车车辆通行费 = 车公里费率 × 车辆实际行驶里程数 + 隧道（桥梁）叠加通行费

表5-14：高速公路陆上隧道叠加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

序号	长度（米）	叠加标准（元/车次）
1	1000≤长度≤2500	1
2	2500<长度≤4000	2
3	4000<长度≤5500	5
4	5500<长度≤7000	8
5	7000<长度≤8500	10
6	8500<长度≤10000	12
7	10000米以上	15

③收费构成方面，目前公司的主要通行费收入来自于高速公路。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运营收费公路的主要情况如下表。随着杭州湾跨海大桥的建成通车，宁波市交通枢纽功能日益显现。预计随着未来宁波市经济发展和物流业扩张，公司高速公路运营将稳步提升，公司未来的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将进一步提高。

表5-15：发行人通车资产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辆、亿元

类别	运营路段名称	日均设计车流量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6年1-3月	
			日均断面双向车流量	通行费年收入	日均断面双向车流量	通行费年收入	日均断面双向车流量	通行费年收入	日均断面双向车流量	通行费收入
控股路段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	6-8	5.34	6.40	4.81	5.84	5.03	5.89	4.67	1.35
	宁波大榭疏港公路延伸段	3.5-5		-		-	-	-	-	-
	杭州湾跨海大桥	5.5-7	5.49	21.36	5.79	22.41	5.78	21.86	5.33	4.8
	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	2.5-5.5	3.29	5.40	3.57	5.77	3.95	6.42	3.63	1.37
	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	4.5-8	3.62	2.84	3.88	3.48	4.17	3.27	3.27	0.77
	慈溪至余姚高速公路（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	3.5-5	1.48	0.54	1.63	0.83	1.29	0.64	1.09	0.13
	宁波三门湾大桥及接线	3.5-5	1.10	1.47	1.22	1.66	1.57	2.26	1.44	0.47
	石浦连接线	2.2-4.4	0.58	0.21	0.59	0.21	0.60	0.22	0.56	0.05
	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一期		-	-	-	-	1.38	0.83	1.45	0.35
参股路段	甬台温高速公路宁波二期	4-5.5	3.27	5.39	3.28	5.38	2.76	4.24	2.82	1.05
	甬金高速公路宁波段	3.5-5	2.96	3.28	3.10	3.46	3.26	3.53	3.08	0.79

类别	运营路段名称	日均设计车流量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6年1-3月	
			日均断面双向车流量	通行费年收入	日均断面双向车流量	通行费年收入	日均断面双向车流量	通行费年收入	日均断面双向车流量	通行费收入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	6-8	5.22	5.30	4.86	4.87	3.26	3.53	3.08	0.79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	6-8	3.75	5.64	3.41	5.28				
	舟山跨海大桥	2.5-5.5	3.02	12.40	3.17	13.42	3.47	14.01	3.12	3.03
	宁波杭州湾新区十一塘高速公路（一期）	6-7	-	-	0.45	0.02	0.5	0.02	2.82	0.01

表5-15（续）：发行人通车资产基本情况表

类别	运营路段名称	收费里程（公里）	收费站数量（个）	收费年限（年）	收费起日	收费止日	收费性质
控股路段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	57.52	6	25	2007.12	2032.12	经营性
	宁波大碇疏港公路延伸段	5.04	0	25	-	-	-
	杭州湾跨海大桥	36	1	25	2008.5	2033.11	经营性
	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	46.92	5	15	2012.12	2027.12	政府还贷
	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	33.04	5	15	2013.06	2028.06	政府还贷
	慈溪至余姚高速公路（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	22.08	4	15	2018.10	2033.10	政府还贷
	宁波三门湾大桥及接线	47.75	4	15	2019.01	2034.01	政府还贷
	石浦连接线	17.19	4	15	2021.12	2036.12	政府还贷
	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一期	10.80	1	25	2025.6	2050.6	经营性
参股路段	甬台温高速公路宁波二期	73.00	4	25	2001.12	2026.12	经营性
	甬金高速公路宁波段	42.25	3	25	2005.12	2030.12	经营性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	42.53	4	25	2007.12	2032.12	经营性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	44.43	7	25	2011.12	2036.12	经营性
	舟山跨海大桥	46.29	3	25	2009.12	2034.12	经营性
	宁波杭州湾新区十一塘高速公路（一期）	1.88	1	25	2024.1	2049.1	经营性
合计		515.92	-	-	-	-	-

注：1、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于2011年12月28日开始进行投入运营；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于2012年12月29日开始投入运营；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于2013年6月28日开始投入运营；

2、宁波大碇疏港高速公路延伸段自2012年4月30日24时起取消收费；

3、杭州湾跨海大桥因只有海天一洲一个收费所，进出口车流量统计数据无实际意义，

因此该进出口车流量数据实质为断面车流量数据。

4、竞争分流方面，与杭州湾跨海大桥毗邻的另一条杭州湾跨海通道嘉绍跨江大桥及其连接线已于2013年7月开通，2013年11月底开始通行货车。嘉绍大桥起自沪杭甬高速和乍嘉苏高速交叉处的南湖枢纽，终点位于杭甬高速和上三高速交叉处的沽渚枢纽，连同上三高速公路形成贯通杭州湾南北的另一条大动脉，其开通对公司收费路桥杭州湾跨海大桥及南岸连接线等形成一定分流影响。从2015开始，受分流影响已逐渐减少。

（3）公路养护情况

2025 年公司控股路段平均每公里的养护成本为 200.76 万元/公里。随着高速公路使用时间增长，路面磨损程度增加及新增高速公路的建成通车，公司养护成本将呈上升趋势。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主要高速公路养护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5-16：发行人主要高速公路养护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运营路段名称	收费里程（公里）	养护支出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6年1-3月
控股路段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	57.52	3,497.63	6,340.21	7,514.14	521.96
	宁波大碇疏港公路延伸段	5.04	-	-		
	杭州湾跨海大桥	36.00	8,835.24	8,980.25	14,633.20	126.00
	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	46.92	10,567.28	10,189.86	11,614.79	195.23
	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	33.037	9,892.31	7,554.65	8,898.99	124.28
	杭州湾跨海大桥杭甬高速连接线公路（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	22.08	3,208.88	2,269.47	3,703.52	111.28
	宁波三门湾大桥及接线	47.75	5,884.08	5,425.85	6,068.91	166.55
	石浦连接线	17.19	1,242.51	2,112.89	2,979.05	115.76
	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一期	10.80	-	-	64.49	27.51
合计		265.53	43,127.93	42,873.18	55,477.09	1,388.57

公司控股高速公路项目建设期质量较好，均以优良工程通过交、竣工验收，且各高速公路平均通车年限不长。公司对各高速公路养护管理注重日常养护，做到加强巡查，发现病害及时按规范处理，以免病害扩大。同时大通公司注重预防性养护新技术的应用，科学决策养护实施的时机，在集中病害轻微产生时就进行预防性养护处理，保证了公路使用寿命。因此各控股高速公路项目通车至今均未发生大修，近期无大修计划。

(4) 收费合规性

2004 年 9 月，国务院第 417 号令颁布了《收费公路管理条例》，明确了政府还贷公路可以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贷款、统一还款”。2011 年 6 月，交通运输部及其它相关各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1】283 号），要求各地政府全面清理公路超期收费、通行费收费标准偏高等违规及不合理收费，坚决撤销收费期满的收费项目，取消间距不符合规定的收费站(点)，纠正各种违规收费行为。2012 年 4 月 28 日，浙江省交通运输厅等八部门联合下发关于浙江省收费公路专项清理整改意见的通知，公司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因不满足连续收费里程数取消收费。公司投资建设的其他高速公路不在清理范围内，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甬（宁波）台（台州）温（温州）高速公路宁波二期收费执行浙政办函【2007】58 号文；杭州湾跨海大桥收费执行浙政办函【2008】22 号文；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收费执行浙政办函【2007】59 号文；甬金高速公路宁波段收费执行浙政办函【2005】34 号文；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收费执行浙政办函【2010】112 号文；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执行浙政办函【2012】107 号文；宁波港穿山疏港公路执行浙政办函【2013】51 号文；石浦连接线执行浙政办函【2021】69 号文。上述路段均严格按照浙江省高速公路收费标准进行收费；在参照执行的收费文件中未明确收费年限的，公司参照《收费公路管理条例》执行收费。公司执行收费符合《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04】417 号文）、《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1】283 号）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律师意见书中已对此出具意见。

(5) 在建及拟建公路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公司未来将以高速公路为主业。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项目有 G15 沈海高速宁波姜山至西坞段改扩建工程、甬舟高速复线宁波好思房至戚家山段，参股 G9221 杭甬高速宁波段三期工程（威海路至柴桥段）。随着在建拟建高速公路陆续投入运营，公司高速公路资产比重将进一步加大，未来收入占比也将进一步提高。随着在建拟建高速公路陆续投入运营，公司高速公路资产比重将进一步加大，未来收入占比也将进一步提高。除公路资产外，宁波交投参与投资通苏嘉甬高铁项目，通苏嘉甬高铁项目全长 310.4 公里，设南通西、嘉兴南、海盐西、慈溪等 10 座车站，其中海盐西至慈溪段以桥梁形式跨越杭州湾。

表5-17: 发行人在建路产情况表

单位：公里、亿元

发行人在建和拟建路产情况表项目名称	建设里程	总投资	资本金到位情况	已投资	建设期	合规性文件	拟通车时间	公路性质
甬台温高速改扩建宁波北段（姜山北枢纽至奉化西坞）	14.09	63.2	7.3	29.51	2024/06-2027/12	甬发改审批〔2023〕24号、浙交许〔2024〕5000371号/浙交许〔2024〕5000618号、浙土审〔2024〕92号/浙土审〔2024〕168号，地字第330201202200011	2027/12	经营性
甬舟高速复线宁波好思房至戚家山段	9.1	49.42	4.82	12.14	2024/04-2028/12	甬发改基础〔2023〕513号、交公路函〔2025〕11号、甬发改审批〔2022〕212号	2028/12	政府还贷

G15 沈海高速宁波姜山至西坞段改扩建工程为贯彻落实交通强国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等国家战略，完善国家高速公路网建设，加快宁波都市圈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促进区域社会经济协调发展的重要工程。项目采用特许经营模式建设，项目起自 G15 沈海高速公路宁波市鄞州区姜山北枢纽互通立交，经姜山镇，止于奉化区西坞街道，接同步改扩建的 G15 沈海高速公路宁波西坞至麻岙岭段。本项目采用老路拓宽、既有高速公路两侧分离新建高架桥等方式进行改扩建。路线全长 14.089 公里。项目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120 公里/小时。项目总投资为 63.20 亿元，项目资本金为 20%，建设工期为 48 个月。

甬舟高速复线宁波好思房至戚家山段是宁波绕城高速与甬舟高速复线海底隧道的连接段，也是连接宁波绕城高速与在建的杭甬高速复线三期的重要连接通道。该项目起自北仑区好思房枢纽互通，接既有宁波绕城高速公路，止于戚家山附近，顺接拟建的杭州湾地区环线高速戚家山至舟山金塘段，路线全长 9.126 公里。主线采用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 100 公里，设置好思房、戚家山 2 处互通式立交。甬舟高速复线整体线路从宁波出发，经金塘岛、册子岛、富翅岛后至舟山本岛，终至舟山本岛大沙，远期接北向疏港公路，长度约 45.7 公里，建成后，将成为宁波到舟山的又一条高速大动脉。甬舟高速复线宁波好思房至戚家山段项目总投资预计为 49.42 亿元，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已到位资本金 4.82 亿元。

此外，发行人参股杭州湾地区环线并行线 G92N（杭甬高速复线）宁波段三期工程，为公司参股路段，不纳入合并范围内。该工程系公司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省交投”）合作开发项目，公司持有浙江宁波杭甬

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股权，其中 20%股权系公司代宁波市北仑区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宁波市镇海区交通工程开发公司所持，浙江省交投持有 60%股权。项目全长 26.15 公里，起于镇海区，接杭甬高速宁波段一期威海互通，向东跨越 S20 穿山疏港高速及货运铁路，延伸至六横梅山疏港高速柴桥枢纽预留节点，采用全程高架+市政地面道路的组合形式。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218.64 亿元，资本金占比为 77.00%，截至 2026 年 3 月末，项目已投资 144.10 亿元。

2、工程施工板块

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主要分为交通工程施工、房屋建筑施工和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主要由子公司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表5-18：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工程施工板块合同签订变动情况表

单位：亿元、个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6年1-3月
新签合同额	282.11	273.41	291.37	10.54
新签合同个数	1,474	1,560	1,715.00	388.00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合同金额	220.88	202.03	223.51	1.21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个数	54	55	51	1
完工合同额	309.45	280.49	304.80	12.40
年（期）末在手合同额	441.35	425.05	391.72	365.60
新签合同金额地区分布情况	-	-	-	-
宁波辖区内	224.64	177.31	183.82	7.31
宁波市辖区外	57.47	96.09	107.55	3.23

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板块新签合同额呈波动态势，项目储备较为充足。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新签合同额分别为 282.11 亿元、273.41 亿元、291.37 亿元和 10.54 亿元，项目储备较为充足。报告期内工程施工板块新签合同数额有所小幅下降，主要为宁波市整体房屋及市政建设市场有所下行。

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板块经营模式分为总承包、BT 及 PPP 模式。

（1）总承包模式

①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模式

交通工程施工业务由发行人子公司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宁波交工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可承接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铁路工程、港口和航道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桥梁、公路路面、公路路基、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工程设计公路行业

甲级资质；公路养护工程施工全序列资质最高等级。宁波交工是宁波市唯一一家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以及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的企业。是浙江省内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工程建设企业之一。在综合交通施工领域，宁波交工的各类资质齐全且拥有部分浙江省内企业稀缺的资质资源，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可承接不同规模、不同类别的交通工程综合施工项目。

宁波交工拥有宁波路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宁波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宁海交工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宁波交工道路沥青有限公司、宁波交工建材有限公司、宁波交工公路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宁波海港工程有限公司等多家全资、控股子公司。宁波交工在交通工程施工和养护工程施工领域以及交通工程工业化领域拥有一系列独立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已获授权发明专利 6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6 项。近年来，宁波交工在科研项目上持续投入，科研成果取得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等省部级奖项十余项。宁波交工通过完善员工教育培训体系和职称晋升体系，在人才建设方面持续提升，已建立起一支与公司经营管理规模及市场地位相匹配，且能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员工队伍。宁波交工拥有正高级工程师 10 余人，高级工程师 200 余人，一级建造师 150 余人，公司拥有各类工程技术和经济管理职称人员 600 余名。

近年来，宁波交工先后参与完成了杭州湾跨海大桥、舟山连岛工程和象山港大桥、嘉绍跨海大桥、六横公路大桥等一批具有标志性和影响力的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施工；参与象山港大桥、杭州湾跨海大桥、港珠澳大桥等大型工程的养护工程施工管理以及宁波市轨道交通、高速公路、市政道路建设施工。其中，杭州湾跨海大桥施工项目先后获得了“李春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等荣誉。宁波交工连续十余年在全国交通系统信用评价中保持在“A”级及以上且多数年份为“AA”级，具备良好的品牌认可度和行业领先的综合竞争实力。

表 5-19：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合同签订变动情况表-交通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亿元、个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6年1-3月
新签合同额	56.47	61.48	50.1	0.73
新签合同个数	33	49	41	31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合同金额	50.68	51.28	45.26	0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个数	7	8	7	0
完工合同额	34.73	47.00	49.74	0.79
年（期）末在手合同额	120.78	96.00	71.8	77.08
新签合同金额地区分布情况	-	-	-	-
宁波辖区内	49.09	45.62	23.86	0.79
宁波市辖区外	7.38	15.86	26.24	0

子公司宁波交工施工盈利来源为工程施工利润。2025 年子公司宁波交工交通工程施工收入 510,409.10 万元，占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91.29%；交通工程施工主营业务成本较高，该业务毛利率为 6.43%。2026 年 1-3 月，子公司交通工程施工收入为 105,338.82 万元，占子公司总收入的 92.56%，毛利率为 5.61%。

表 5-20：交通工程施工板块近一年前五大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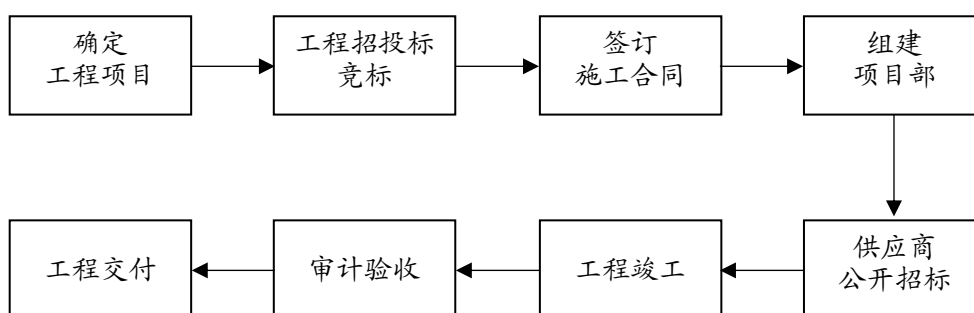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宁波交工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1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8,990.84	8.76	否
2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7,441.52	8.48	否
3	台州交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2,689.48	5.85	否
4	宁波杭州湾新区海屹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8,746.82	3.35	是
5	宁波市奉化区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595.93	2.25	否
合计		160,464.59	28.69	-

a. 交通工程施工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公路工程、港口航道工程和市政工程招投标竞标取得工程施工项目，在项目中标后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工程施工期限及付款进度，公司在施工过程中对工程款进行垫付，并按月对已完工工程量进行结算。公司通过组建项目部方式进行过程管理，并通过市场化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材料供应商，控制原材料质量及价格。项目竣工后，经审计验收，公司完成工程交付。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图5-3：公司交通工程施工业务流程



子公司交通工程施工业务投标有着完善的内控管理，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参与市场竞争取得工程施工业务，交通工程施工业务对应项目的合法合规性已由项目所在地有关政府部门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进行严格审核后予以公开招标，项目的合法合规文件均存档在招标方。

b. 交通工程施工业务采购模式

采购模式上，宁波交工工程施工采购内容涵盖了大宗工程物资、劳务协作、施工机械设备租赁等。为严控采购品质、提升全流程采购效能，公司配套建立完善采购管理制度体系，先后发布《采购管理办法》《承建工程项目大宗物资采购管理实施细则》《承建工程项目工程（服务）协作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对采购计划编制、采购方式选用、采购实施流程、合同签约履约、进场验收、款项结算、档案归集及监督管控等实施管理。采购方式包括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源采购、询价采购等。宁波交工同步搭建合格供应商库，入库合作供应商均按规范完成资质核验，具备对应业务经营、生产供货及履约能力。项目采购工作严格遵循内部管理制度及行业相关规范执行，采购招标通过公开平台组织实施。采购工作启动前须完整编制专项采购计划，履行内部分级审批流程，审批通过后方可启动采购实施；采购定标完成后，及时与中选合作单位依法签订正式采购合同，实现采购全流程闭环管控。

表 5-21：交通工程施工板块近一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宁波交工营业成本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1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20,581.17	4.03	是
2	台州交投供应链有限公司	17,770.29	3.48	否
3	浙江波威建工有限公司	11,038.94	2.16	否
4	中铁五洲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0,474.23	2.05	否
5	宁波金亿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8,878.08	1.74	否
合计		68,742.71	13.46	-

c.销售和盈利模式

销售模式上，宁波交工工程施工的销售模式主要为通过投标获取施工项目，并为此制定了《投标管理办法（试行）》对其市场开发及投标工作进行管理。宁波交工按照年度经营目标和计划，建立投标项目名录，各分子公司原则上按区域划分进行市场的相关经营活动。根据工程项目特殊性、项目规模、项目影响、建设等级等特点，对实施项目进行等级划分，划分为一类、二类、三类工程项目，由经营管理部负责审核、协调区域性市场经营行为，由经营分管领导或总经理审批，最终决定投标方案。宁波交工根据招标公告参与投标，中标后双方签订实施合同，宁波交工按照相关要求施工。对于中标的项目，宁波交工会成立项目经理部具体负责项目的施工管理工作。成立项目经理部后，项目经理部根据宁波交工的授权在施工管理规章的约束下全面负责项目的施工管理工作。在项目实施期间，宁波交工会对项目的具体施工情况进行监督和支持，以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盈利模式上，宁波交工主要通过中标工程项目后进行工程施工业务，并与项

目业主方结算从而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主要成本为工程施工项目建造合同成本，通常包括与工程施工相关的材料费、人工费、机械使用费及其他分包成本等。

d.会计处理方式

子公司交通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按下述“建造合同”执行。

收入及成本确认原则如下：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e.交通工程施工业务主要项目情况

近年来，宁波交工先后参与完成了杭州湾跨海大桥、舟山连岛工程和象山港大桥、嘉绍跨海大桥、六横公路大桥等一批具有标志性和影响力的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施工；参与象山港大桥、杭州湾跨海大桥、港珠澳大桥等大型工程的养护工程施工管理以及宁波市轨道交通、高速公路、市政道路建设施工。多年来，宁波交工在巩固省内市场，稳扎稳打的同时，凭借良好的市场声誉打开了省外市场。目前，省外市场已拓展到江苏、江西、福建、上海、天津、重庆、四川、河北、广西、新疆等地，先后承建了为数众多的高速公路、港口码头等工程，在省内外交通工程建设市场创造了众多优异工程业绩。公司已完工项目均验收合格，且后续无工程质量问题及相关行政处罚情况。公司近年来承揽的代表性工程项目如下表所示：

表5-22：截至2026年3月末交通工程施工已完工重点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工程项目	业主单位名称	项目所在地	合同造价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经营模式	结算方式	总投资额	回款额
1	杭州湾跨海大桥XI合同	宁波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2.78	2003.11	2007.1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98	2.98
2	舟山大陆连岛工程金塘大桥土建工程第VI-A合同段	浙江舟山大陆连岛工程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舟山	1.62	2007.03	2009.05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1.6	1.6
3	重庆巫山至奉节高速公路 A12 标	重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渝东分公司	重庆	1.6	2007.12	2010.06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1.81	1.81
4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武夷山至上饶段 S3 合同段	上饶至武夷山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	上饶	1.06	2009.11	2011.02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1.04	1.04
5	嘉绍通道北岸接线公路工程九标	嘉兴市嘉绍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嘉兴	2.96	2009.05	2011.06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84	2.84
6	厦门集灌快速路改造工程 8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1.19	2010.11	2012.05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1.27	1.25
7	宁波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工程土建施工第四合同段	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2.85	2009.1	2012.11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86	2.86
8	杭新景高速公路建德寿昌至开化白沙关（浙赣界）段 16 合同	杭新景高速公路（衢州段）工程建设指挥部	衢州	4.24	2012.1	2016.11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4.08	4.08

序号	工程项目	业主单位名称	项目所在地	合同造价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经营模式	结算方式	总投资额	回款额
9	胜山至陆埠公路（胜山-横河段）工程土建（LJ-1 标段	慈溪市胜山至陆埠公路（胜山-横河段）建设工程指挥部	宁波	4.96	2013.02	2016.12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4.93	4.93
10	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工程土建施工第 2 标段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2.68	2009.11	2017.07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84	2.84
11	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工程土建施工第 3 标段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4.47	2010.03	2017.07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4.79	4.79
12	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工程路面 M1 标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2.3	2019.12	2017.07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18	2.18
13	沿海中线北仑春晓段（连接线—太河路）拓宽工程	宁波滨海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2.02	2014.02	2018.1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17	2.17
14	胜山至陆埠公路工程（胜山-横河段）路面施工	慈溪市胜山至陆埠公路（胜山-横河段）建设工程指挥部	宁波	2.87	2014.12	2019.12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66	2.66
15	三官堂大桥及接线（江南路至中官西路）工程（接线部分）II 标段	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宁波	1.75	2016.09	2020.01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1.55	1.55
16	杭新景高速公路建德寿昌至开化白沙关（浙赣界）（衢州段）路面工程第 LM24 标段	杭新景高速公路（衢州段）工程建设指挥部	衢州	2.16	2015.01	2020.08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15	2.15
17	309 省道（江拔线）大张至沙堤段改道工程 BT 项目	宁波奉化交工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6.1	2015.01	2020.09	BT 模式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5.81	5.81

序号	工程项目	业主单位名称	项目所在地	合同造价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经营模式	结算方式	总投资额	回款额
18	余慈高速公路工程第 3 合同段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6.69	2013.12	2020.12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6.09	6.09
19	杭州湾跨海大桥杭甬高速连接线公路工程(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路面工程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2.76	2016.11	2020.12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79	2.79
20	华莲西路(红田路~龙腾路)工程(红田路东-犀牛路段)	龙岩市新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福建龙岩	2.21	2016.04	2021.01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21	2.21
21	机场快速路南延工程(绕城高速至岳林东路)工程施工 VIII 标段	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宁波	6.1	2017.07	2021.02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5.83	5.81
22	温州市瓯江南口大桥南接线工程第一施工标段	温州市龙湾区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温州	2.03	2013.1	2021.09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1.84	1.84
23	宁波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一期土建工程 TJ5109 标段施工	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	2.27	2018.1	2021.11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27	2.12
24	明州大道(洞桥至云龙段)工程第 1 标段、第 2 标段	宁波市鄞州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5.1	2015.6	2021.12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I 标 : 1.72 II 标: 3.71	I 标 : 1.72 II 标: 3.71
25	宁波杭州湾新区十一塘高速公路工程(一期)	宁波杭州湾新区海塘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14	2020.7	2023.12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14.01	11.61
26	沿海中线北仑郭巨段(郭巨互通~北堤互通)拓宽工程	宁波市北仑区路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1.69	2016.11	2023.3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23	2.23

序号	工程项目	业主单位名称	项目所在地	合同造价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经营模式	结算方式	总投资额	回款额
27	世纪大道综合管廊（东明路-逸夫路）工程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1.57	2020.11	2023.3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1.51	1.49
28	宁波舟山港石浦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新桥至石浦段 TJ1 标	宁波新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6.25	2018.1	2024.6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5.94	5.94
29	宁波舟山港石浦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新桥至石浦段路面工程施工总承包第 LM 标段	宁波新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1.7	2020.8	2024.6	施工总承包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1.80	1.80
合计	-	-	-	99.98	-	-	-	-	99.51	96.90

注：1、上述部分项目回款额小于总投资，为实际投资小于合同投资额，故回款额相应缩减。

2、宁波杭州湾新区十一塘高速公路工程（一期）工程主体标段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通过交工验收，暂未进行竣工结算。

子公司宁波交工相继承承担了杭甬、甬台温、同三、上三、申苏浙皖、甬金、杭州湾跨海大桥及南岸接线、象山港大桥及接线、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连盐高速、济徐高速、江海高速、巫奉高速、赣余高速等高速公路和宁波港、舟山港、温州港、台州港、上海洋山港、福州港、唐山港等港口工程的施工。在立足交通工程施工主业的同时，公司还先后承担了甬金高速公路里仁堂连接线、宁波市绕城高速公路西段、宁波市绕城高速公路东段以及宁波通途路改建工程的代建任务，参与了象山港大桥、杭州湾跨海大桥、港珠澳大桥等大型工程的养护工程施工管理以及宁波市轨道交通、高速公路、市政道路建设施工。公司承建的工程曾多次荣获国家银质奖、鲁班奖、詹天佑奖、国家海洋局优质工程奖、钱江杯奖、天府杯奖，公司多次被国家有关部门、各级政府、社会组织授予优秀施工企业、先进单位，连续被授予重合同守信用单位、AAA 级资信企业。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已签未开工交通工程施工合同主要有 637 国道莲都魏村至堰头段改建工程第 SG01 标段、637 国道遂昌举淤口至江山界段改建工程等。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正在实施的交通工程施工项目的合同造价共计 1,314,133.00 万元，合同期限从 11 个月到 60 个月不等，所在地区主要分布东南沿海，如宁波、舟山、台州等，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表5-23：交通工程施工业务正在施工的主要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	业主单位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经营模式	开工日期/竣工日期	地区	结算方式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回款情况	开工日期/竣工日期
1	规划 S310 省道奉化 G228 至 S203 段公路工程项目	宁波市奉化区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	106,379.00	施工总承包	2021.07/2026.07	宁波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67,772.96	2021.07/2026.07
2	海曙四明山革命老区环线生命安防公路工程	宁波市海曙区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22.01	40,498.34	施工总承包	2022.03/2026.03（正在办延期）	宁波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5,076.34	2022.03/2026.03（正在办延期）
3	228 国道海曙段工程（通途路—鄞县大道）一期工程	宁波市海曙区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23.03	10,436.04	施工总承包	2023.04/2026.04	宁波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8,468.03	2023.04/2026.04
4	S309 省道鄞州区东钱湖段新建工程 II 标	宁波鄞东环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3.07	27,545.62	施工总承包	2023.09/2027.03	宁波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19,790.13	2023.09/2027.03

序号	工程项目	业主单位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经营模式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地区	结算方式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 回款情 况	开工日期/竣工 日期
								支付		
5	S308 舟山本岛环岛公路白泉至三官堂公路工程	舟山市南环快速路项目建设指挥部	2023.08	71,369.26	施工总承包	2023.10/2026.10	舟山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6,966.66	2023.10/2026.10
6	G15 沈海高速宁波西坞至麻岙岭段改扩建工程第 TJ-6 标段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3.11	170,208.68	施工总承包	2023.12/2027.06	宁波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76,568.47	2023.12/2027.06
7	甬台温高速公路 (G15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 改扩建工程临海青岭至温岭大溪岭段第 YZ01 标段	台州交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4.01	114,206.55	施工总承包	2024.04/2026.7	台州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37,675.11	2024.04/2026.7
8	G9221 杭甬高速宁波段三期工程威海路至柴桥段第 SG05 标段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3.12	154,751.89	施工总承包	2024.04-2027.05	宁波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49,739.59	2024.04-2027.05
9	G15 沈海高速宁波姜山至西坞段改扩建工程土建第 TJ-2 标段	宁波甬台温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2024.01	158,306.00	施工总承包	2024.05/2027.10	宁波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67,362.71	2024.05/2027.10
10	228 国道海曙段工程 (通途路—鄞县大道) 二期工程施工 III 标段	它山堰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23.12	52,499.35	施工总承包	2024.06/2026.05	宁波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3,211.36	2024.06/2026.05
11	228 国道慈溪庵东至余姚梨洲段工程 (余慈大道中兴一路至城市北环线段) 施工 II 标段	宁波杭州湾新区海屹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4.01	64,463.80	施工总承包	2024.08/2027.8	宁波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3,757.35	2024.08/2027.8
12	G15 沈海高速	宁波甬台温	2024.09	113,993.83	施工	2024.12/20	宁波	业主单位	33,346.	2024.12

序号	工程项目	业主单位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经营模式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地区	结算方式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 回款情况	开工日期/竣工 日期
	宁波姜山至西坞段改扩建工程土建第 TJ-3 标段施工	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	27.11		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95	/2027.11
13	G92 杭州湾地区环线高速公路宁波好思房至戚家山段 SG1、SG2、SG3 标段施工 SG3 标段	宁波甬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5.03	82,882.32	施工总承包	2025.06/2028.04	宁波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9,132.65	2025.06/2028.04
14	G527 力洋毛屿港大桥至长街下蔡段拓宽工程	宁海县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50,756.36	施工总承包	2025.10/2028.04	宁波	业主单位根据施工进度分期支付	26,124.23	2025.10/2028.04
合计		-		1,218,297.04		-	-	-	494,992.54	-

注：1、项目工作量仅考虑已经业主计量确认部分；

2、部分项目由于建设内容调整等原因导致实际完工日期晚于合同记载日期，且无法准确预计。表中开工、竣工日期均为合同记载日期。

f. 交通工程施工业务资金回收情况

公司承揽的交通工程施工项目一般按照工程进度分阶段进行结算，工程具体结算方式为：①发行人与业主方签订工程合同，约定工程施工期限及付款进度，发行人按合同要求提供工程履约保函；②发行人在施工过程中对工程款进行垫付，业主方按月对已完工工程量进行结算，不定期支付部分工程款；③工程完成后，发行人办理交工验收手续，业主方完成 80% 工程款的支付；④工程项目完工并办理移交手续后，业主方报地方审计部门审计，审计时间一般为 2-3 年内。95%，剩余 5% 工程款作为项目质保金被业主方扣留。项目质保金一般在工程结算后 1-3 年内收回。近三年发行人主要施工项目资金回收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5-24：发行人交通工程施工业务资金回收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2025 年年度
当年完工总金额	808,055.00	519,446.00	546,422.00
当年垫资金额	47,878.00	42,490.78	22,870.42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2025 年年度
当年工程款回收	542,081.00	535,671.51	492,253.51

②房屋建设施工板块-总承包模式

公司房屋建设施工板块主要由子公司宁波建工负责运营，具体由宁波建工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也承接少量的房屋建设项目。宁波建工从事建筑行业 60 余年，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专业承包壹级等众多房屋建设相关资质，宁波建工子公司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是宁波本地 7 家获得该项特级资质的建筑企业之一。近年来，宁波建工承建了“宁波商会国贸中心”、“凌江名庭”和“宁波万豪酒店”等高难度项目，在宁波地区乃至浙江省内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具备较强的区域竞争力。

近年来，宁波建工房屋建设施工板块新承接的合同主要以住宅工程、公建工程为主。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房屋建设施工板块营业收入分别为 111.78 亿元、108.71 亿元、110.13 亿元和 17.76 亿元，分别占宁波建工当年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49.88%、52.44%、52.71%、52.26%和 35.92%。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房屋建设施工板块毛利润分别为 5.56 亿元、7.20 亿元、5.24 亿元、6.64 亿元和 0.88 亿元，分别占当年宁波建工主营业务毛利润总额的 30.93%、42.17%、40.61%和 29.44%。

表 5-25：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房屋建设施工板块施工产值

单位：亿元、万平方米、%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施工产值	164.03	130.48	122.46	37.16
竣工面积	513.24	300.89	299.79	71.23
施工面积	1,880.09	1,374.20	1,062.72	781.86
竣工率	27.30	21.90	28.21	9.11

a. 房屋建设板块区域分布情况

表5-26：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房屋建设施工板块分区域营业收入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省内	93.14	83.32	96.69	88.94	100.16	90.95	14.82	83.45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宁波大市内	80.93	72.40	86.65	79.71	89.38	81.16	12.51	70.44
宁波大市外省内	12.21	10.92	10.04	9.23	10.78	9.79	2.31	13.01
省外	18.64	16.68	12.02	11.06	9.97	9.05	2.94	16.55
合计	111.78	100.00	108.71	100.00	110.13	100.00	17.76	100.00

公司房屋建设施工板块主要分布在浙江省内，宁波市居多，其他分布在杭州、舟山、温州、丽水等地。同时，公司在省外成立多家分公司，开拓省外业务，包括江西、江苏、上海、重庆、成都、合肥等地。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在宁波市内营业收入占房屋建设板块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2.40%、79.71%、81.16%和 70.44%，在浙江省内的比例分别为 83.32%、88.94%、90.95%和 83.45%。由此可见公司该板块对浙江省内尤其宁波市市内市场具有一定依赖性。近年来，随着综合实力和声誉的提升，公司逐渐开拓省外市场，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房屋建设板块省外业务承接量占比分别为 15.00%、11.06%、8.18%和 18.74%。2026 年 1-3 月，公司房屋建设板块承接业务量总额为 6.77 亿元，其中省内业务量金额为 5.50 亿元，占比 81.26%，省外业务量金额为 1.27 亿元，占比为 18.74%。公司深耕宁波市场几十年，在长期生产实践和市场竞争中培养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未来将会对省外其他地区的建筑业务带来较好的市场示范效应。

b.房屋建设施工板块合同签订情况

表 5-27: 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合同签订变动情况表-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

单位：亿元、个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新签合同额	113.81	133.61	132.16	5.76
新签合同个数	129	115	164	27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合同金额	101.48	115.01	116.24	1.21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个数	32	27	27	1
完工合同额	140.64	132.82	139.12	6.06
年（期）末在手合同额	188.66	182.95	178.28	168.14
新签合同金额地区分布情况	-	-	-	-
宁波辖区内	94.05	82.84	87.22	3.97
宁波市辖区外	19.76	50.77	44.93	1.79

公司房屋建设板块新签合同额维持较高水平，项目储备较为充足。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新签合同额分别为 113.81 亿元、133.61 亿元、132.16 亿元和 5.76 亿元，虽每年略有波动，但总体维持较高水平，

项目储备较为充足。公司 2025 年度新签合同额为 132.16 亿元，2025 年度新签合同基本持平。公司近年来与多家全国性、区域性优秀房企合作，承接的项目规模较大，亿元以上合同占总合同的比例维持 75%以上，为项目品质的提升和工程款的回收提供了一定保障；同时也积极参与民生工程、高新产业园、城市综合体、城镇化建设等项目，形成多元有序的发展模式。

表 5-28: 房屋建筑施工板块近一年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1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64,703.69	5.88%	否
2	宁波市舜东置业有限公司	29,669.05	2.69%	否
3	宁波开投坤盛置业有限公司	28,849.41	2.62%	否
4	瑞安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6,613.50	2.42%	否
5	宁波市奉化区交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3,220.63	2.11%	否
合计		173,056.28	15.71%	-

c. 成本采购情况

房屋建筑施工建筑成本包括劳务分包、原材料的采购等。

房屋建设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水泥、砂石和木材，占总成本的 55%~60%。一方面，子公司对原材料实施集中采购和供应，能够有效降低项目的工程成本。商品混凝土方面，主要由孙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对内自销，比例占其产量的 35%左右，广天构件生产的商品混凝土均以市场价格销售给宁波建工下属其他子公司及二级子公司；钢材方面，公司于 2011 年启动了主材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并由宁波建工的下属子公司专门对钢材进行集中、大规模采购，能够使成本低于市场平均价格 2-3 个百分点。在材料款结算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合同条款支付货款，如商品混凝土一般约定每月月底与供货商对账结算，次月支付货款，砂石材料一般每月先支付已供合格砂石的 70%货款，余款的 30%待供货结束后的三个月付清。原材料采购方面，通常还会考虑距离项目较近的供应商，因此供应商就会比较分散，采购金额也未在前五大供应商中体现。

在劳务方面，公司与地方劳务公司保持长期稳定合作，确保劳动力的充足供应，劳务成本占总成本的 30%~40%，在分包款结算上，一般对应总包合同，根据工程节点与业主方结算工程款，同时与分包方结算分包款项。公司建筑和市政板块的项目，尤其在浙江省内，主要劳务分包单位为浙江广康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和宁波天久劳务有限公司，因此劳务供应商金额比较集中。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相互采购已抵消，所以前五大供应商为合并范围外的供应商。

表 5-29：公司近一年房屋建设施工板块前五大供应商情况表

单位：万元

名称	采购金额	占成本比例	采购内容	是否关联方
浙江广康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4,376.62	10.09%	劳务服务	否
宁波建盛劳务有限公司	51,486.37	4.98%	劳务服务	否
宁波广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1,826.09	3.08%	劳务服务	否
浙江浙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26,946.11	2.60%	钢结构分包服务	否
宁波广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3,228.49	2.24%	劳务服务	否
合计	237,863.68	22.98%	-	-

d.房屋建设施工板块经营模式简介

子公司宁波建工拥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众多房屋建设相关资质。

房屋建设总体业务规模较大。房屋建设业务施工项目承揽通过公开招标和邀标的方式获取。一般公司项目中标后与业主方进行签约，达到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后，施工人员进场施工，业主按照合同约定比例支付预付款（5%~10%不等）；施工过程中按工程量和节点支付工程款，完工验收合格，业主支付给公司的款项达到合同造价的 80%~85%，按合同约定的质保期满后，业主支付公司剩余的质保金。近年来，公司房屋建设板块新承接的合同主要以住宅工程、公建工程为主，两者合计占公司房屋建设板块新承接合同金额的 90%以上。公司已完工项目均通过验收合格交付，后续未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未发生因工程质量问题而受处罚的情况，质保金按合同约定回款。

表 5-30：公司房屋建设施工板块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已完工主要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经营模式	结算方式	合同额	总投资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回款额
新希望陈婆渡东地块项目	宁波锦安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	2020.09	2020.09	2022.01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21,243.09	16,686.15	21,823.34
春城花园北侧安置房项目	宁波市虹瑞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	2019.04	2019.04	2022.04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33,432.00	24,090.55	32,901.38
宁波智造港	宁波高新区智慧绿城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2020.11	2020.11	2022.07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34,562.40	27,781.54	36,721.16
江北中心学校项目	宁波市江北区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2020.08	2020.08	2022.07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27,508.97	26,246.49	27,179.69
广电大厦	宁波广电新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2018.07	2018.07	2022.12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44,239.70	49366.07	59,721.68
金力永磁厂房	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2021.01	2021.01	2023.11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30,000.00	33,936.14	42,897.39
创新三期	宁波城信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	2022.03	2022.03	2024.10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81,408.00	45,347.07	59,500.91
余隘学校	宁波市鄞州区教育局	宁波	2022.01	2022.01	2024.01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28,485.70	15,583.58	16,948.56
宁波高新区品盛房产商住地产项目	宁波品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2021.1	2021.11	2024.12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65,000.00	54,348.08	48,130.97
致诚国际 D 地块	成都致诚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	2019.8.8	2019.8.20	2024.1.15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50,000.00	51,867.88	48,003.92
长兴县忻湖路延伸北侧地块 EPC 总承包项目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	2022.3	2022.5	2025.4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98,111.40	92,049.27	79,283.35
宁波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新建项目	宁波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宁波	2021.12	222.1.11	2024.9.4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113,834.87	108,254.39	113,659.27
文旅宜居区块奥特莱	宁波前湾新区海蓝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2022.11	2022.11	2025.1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71,140.84	72,371.50	61,889.87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经营模式	结算方式	合同额	总投资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回款额
斯项目										
高端海洋能源装备系统应用示范项目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2019.12	2019.12	2021.12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61,837.45	58,323.6	61,476.08
北仑大碶小学南地块安置房项目	宁波北仑灵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	2022.11	2022.11	2025.09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56,303.31	53,617.9	50,949.99
上海捷城国际公寓 C-2 项目	上海明捷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	2019.9	2019.10	2025.12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197,490.29	170,995.88	192,216.73
宁波市医疗中心李惠利医院综合科研大楼原地改扩建项目	宁波市医疗中心李惠利医院	宁波	2021.6	2021.06	2023.10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43,809.83	41,953.80	43,662.76
江北 JB16-02-4a 地块项目(施工)一标段(一般)	宁波开投坤盛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	2022.8	2022.10	2025.10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108,414.86	59,522.62	56,379.56
宁波国际贸易展览中心 12 号馆 II 标段(一般)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2021.12	2022.1	2025.8	施工总承包	按月结算	74,944.12	62,062.55	64,091.57
合计	-	-	-	-	-	-	-	1,241,766.83	1,064,405.06	1,117,438.18

注：表中项目回款额未达到合同额且未覆盖成本（投资额）的原因如下：工程合同额是签订合同时根据预算确定的金额，随着项目施工建设的推进，由于施工成本和工程实际情况的变动，投资额也相应进行改变，因此合同额与总投资额会有差距。回款额未覆盖成本部分是根据行业惯例和具体合同约定，工程完工后根据审计逐步结算款项，质保金部分一般在 2 年以后才回款。公司前十大工程合作的建设单位均为宁波市国有企业和优质民营企业，对于工程余款按时回收基本有保障。

表 5-31: 公司房屋建设施工板块主要在建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项目进度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已投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已结算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账面确认收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已回笼工程款金额	未来工程款收取安排	经营模式	开工时间	合同工期	预计完工时间
瑞安市永胜门旧改	瑞安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瑞安	2022.1	105,599.59	87.72	77,143.05	82,000.11	81,160.49	89,380.12	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进度款	项目中 标后与 业主方 进行签 约, 达	2022.10	910	2026.11
奉化区锦屏街道仁湖公园南侧 (FH16-02-01a) 地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宁波市奉化区交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奉化区	2024.04	64,808.68	58.49	33,728.68	38,912.14	34,772.50	43,042.36	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进度款	到合同 约定的 开工条 件后, 施工人 员进场	2024.07	840	2026.11
宁波-舟山港三期集装箱码头配套停车场项目一期工程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2023.1	147,583.35	71.55	73,026.2	98,343.38	76,153.79	87,469.13	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进度款	施工, 业主按 照合同 约定比 例支付 预付款	2023.10	920	2026.6
商住用房建设项目 (城东路东侧)	宁波市舜东置	宁波	2024.05	81,976.00	24.25	17,693.40	18,476.18	18,240.62	13,407.04	按合同约定收取	(5%~ 10%不	2024.9	840	2026.12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项目进度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已投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已结算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账面确认收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已回笼工程款金额	未来工程款收取安排	经营模式	开工时间	合同工期	预计完工时间
阳明东路南侧地块)	业有限公司									取工程进度款	等); 施工过			
东部新城核心地块	宁波开投寰海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	2024.10	59,873.74	29.05	12,802.53	12,371.59	13,466.69	13,705.03	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进度款	程中按工程量和节点支付工	2024.10	1,192	2028.2
健康产业基地(三期)	宁波市奉化区锦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奉化区	2024.09	64,429.99	49.32	29,912.82	31,774.55	24,132.71	30,279.92	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进度款	程款,完工验收合格,业主支付给公司	2024.11	788	2027.01
宁波-舟山港三期集装箱码头配套停车场项目二期工程 EPC 总承包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2024.12	92,653.2	33.74	25,402.74	16,788.90	26,673.00	38,283.94	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进度款	的款项达到合同造价的 80%~85%,按合同条	2025.2	810	2027.3
鄞州区 JD04-05-06、JD04-05-07 地块	中能建未来社区建设	宁波	2025.6	78,680.48	41.59	23,499.89	32,291.77	26,739.76	26,477.13	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	款约定的质保期满	2025.6	791	2027.7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项目进度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已投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已结算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账面确认收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已回笼工程款金额	未来工程款收取安排	经营模式	开工时间	合同工期	预计完工时间
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发展(宁波)有限公司									进度款	后, 业主支付公司剩余的质保金			
温州民商银行金融和信息服务总部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温州市核心片区商务中心单元 D-05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	2024.01	51,802.18	32.58	15,672.42	16,569.92	15,798.75	16,569.92	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进度款		2024.12	1,206	2027.4
小港芦家 1#居住地块房地产项目	宁波东方南苑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	2023.11	88,501.09	37.75	29,382.59	35,747.98	30,112.69	36,794.88	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进度款		2023.11	1,155	2026.12
石碶街道冯家村新村建设一期工程(施工)项目	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冯家村股份经济合	宁波	2,022.09	68,732.21	63.83	43,027.61	51,753.54	43,874.03	44,868.22	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进度款		2022.09	1,550	2026.12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项目进度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已投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已结算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账面确认收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已回笼工程款金额	未来工程款收取安排	经营模式	开工时间	合同工期	预计完工时间
	作社													
合计		-	-	904,640.51	--	381,291.93	435,030.06	391,125.03	440,277.69	-		-	-	-

注：表中已结算金额与已回笼金额不一致，公司与业主方会按工程进度定期结算回款，结算款项后按照约定的时间业主方将款项划至公司账户，如每月结算一次，约定三个月划一次结算款，导致结算款与回笼款出现不一致的情况。

e.房屋建设施工板块主要在建拟建项目简介

瑞安市永胜门旧改项目：本工程位于瑞安市永胜门未来社区，北至瑞湖路，南至沿江西路和西横河，西至瑞湖路，东至花园路。工程内容：包括安置住宅、商业办公大楼、邻里中心、人才公寓等及绿化景观、道路广场等室外配套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 260,668.11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74,831.49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85,836.62 平方米。新建瓦窑路长约 193.59 米，道路红线宽 16 米，为城市支路。新建 3 座人行桥、亲水平台。2022 年 10 月 8 日开工，预计 2026 年 11 月竣工。合同要求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标准。

奉化区锦屏街道仁湖公园南侧（FH16-02-01a）地块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奉化区锦屏街道仁湖公园南侧。该地块总用地面积为 5.41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达到 9.46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5.68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3.78 万平方米。本项目合同金额为 64,808.68 万元，2024 年 5 月 10 日开工，预计 2026 年 11 月竣工。

宁波-舟山港三期集装箱码头配套停车场项目一期工程：本工程位于北仑电厂灰库地块，是国内首个数字化、立体化、智能化集卡停车场及堆场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15 亩，总投资约 36 亿元，一期项目包括空箱堆场库、修洗箱库、重箱交接区、露天地面停车场区、配套服务用房及卡口、水电配套设施等。本工程是宁波舟山港国家物流枢纽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四大板块中最先启动的项目，为宁波市重大建设项目“十四五”规划和宁波市“1115”工程十大标志性工程。2023 年 10 月 16 日开工，预计 2026 年 6 月竣工。合同要求工程施工质量要求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商住用房建设项目（城东路东侧阳明东路南侧地块）：本项目位于余姚城东路东侧、阳明东路南侧地块项目，立于姚江、侯青江、最良江，三江交汇处，距姚江仅约 500 米，周边簇拥玉皇山公园、公共文化中心等城市重磅配套，与老城区、华润五彩城、嘉悦购物广场等多个商圈接驳。本项目合同金额 8.20 亿元，2024 年 9 月 6 日开工，竣工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东部新城核心地块：该项目名称为东部新城核心区 A3-13#、14#地块项目。该项目位于宁波市鄞州区福明街道、东部新城核心区块，城市支路嘉会街以南，城市规划支路以北，城市支路昌乐路以东，城市支路承源路以西。总建筑面积约 94,339.00 平方米，其中商业 8,930.00 平方米，商务办公 57,455.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7,954.00 平方米，建筑高度约 149.65

米。整体规划中容积率较大，绿化率为 10%。东部新城作为宁波发展中的重要区域，近年来一直在快速崛起。这次的项目规划，不仅面积庞大，而且涵盖了先进的建筑设计和合理的用地布局，显示出宁波城市发展的雄心和潜力。特别是该项目的地上与地下建筑面积的合理分布，以及相对较高的容积率，这些都为项目的多功能性和未来的商业价值奠定了基础。发行人子公司建工集团为东部新城核心区 A3-13#、14#地块项目（施工）中标单位，本项目合同金额 5.99 亿元，2024 年 10 月 28 日开工，竣工时间为 2028 年 2 月。

健康产业基地（三期）项目：本工程由宁波市奉化区锦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地点位于宁波市奉化区。工程内容：建筑、结构、装修、幕墙、给排水、消防水（不含二期）、暖通、电气（含消防电）、抗震支架、充电桩、电梯、交通标志标识及安全设施、泛光照明、智能化、室外附属等施工总承包。2024 年 11 月开工，预计 2027 年 1 月完工。合同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宁波-舟山港三期集装箱码头配套停车场项目二期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本工程由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地点位于宁波市北仑区迎宾路。工程内容：集卡停车库、高架桥、卡口、洗车台、红线外排海及相关附属工程（不含市政配套供水、供电、燃气、通信）。2025 年 2 月开工，预计 2027 年 3 月完工。合同要求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鄞州区 JD04-05-06、JD04-05-07 地块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本工程由中能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宁波）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地点位于划船社区地段，东至规划路，南至规划路，西至彩虹南路，北至周孟巷。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约 223,038 平方米（地上 150,270 m²，地下 72,763 平方米），用地面积：分别为 0.6252 公顷、4.5626 公顷，其中住宅单体 11 个，26 层 4 栋、20 层 4 栋、23 层 1 栋、17 层 1 栋、13 层 1 栋，邻里中心 3 层 1 栋。2025 年 6 月开工，预计 2027 年 7 月竣工验收。合同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

温州民商银行金融和信息服务总部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温州市核心片区商务中心单元 D-05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本工程由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地点位于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街道会展路与黎明东路交叉处西南向，工程内容：地下四层，地下建筑面积 33,934.69 m²，地上建筑面积 62,662.74m²，建筑高度 179.9m、塔冠 206.9m，最大跨度 12.5m。2024 年 12 月开工，预计 2027 年 4 月完工。合同要求满足国家、省、市、地方及行业现行的质量检验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小港芦家 1#居住地块房地产项目：本工程由宁波东方南苑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地点位于宁波市北仑区小港街道，东临渡口路；南至季景路；西至纬四路；北至现状沿河绿化。工程内容：新建 1#-18#楼及地下室工程。2023 年 11 月开工，预计 2026 年 12 月完工。合同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合格标准，安全等级要求确保标化工地。

石碶街道冯家村新村建设一期工程项目：本工程由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冯家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开发，工程地点：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冯家村。工程内容：项目施工图及招标文件约定范围内的基坑维护、主体工程（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消防、暖通、人防等）、公共部位等室内精装修、建筑智能化、光伏发电、泛光照明、幕墙、景观绿化、室外市政道排、海绵城市、交通设施、标志标线等施工总承包及保修服务。2022 年 9 月开工，预计 2026 年 12 月完工。合同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③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总承包模式

市政与公用设施板块主要由宁波建工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宁波建工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市政园林分公司也承接项目。公司目前具有的市政公用相关资质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等。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营业收入分别为 61.18 亿元、54.17 亿元、63.31 亿元和 14.86 亿元，分别占子公司宁波建工当年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27.30%、26.13%、30.04%和 30.06%。

表 5-32：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施工产值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施工产值	72.00	63.00	69.73	20.03

a.市政与公用设施板块区域分布情况：

表 5-33：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分区域营业收入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省内	46.41	75.86	43.94	73.40	46.57	73.56	10.96	73.76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宁波大市内	37.21	60.82	37.11	61.99	33.41	52.77	7.08	47.64
宁波大市外省内	9.20	15.04	6.83	11.41	13.16	20.79	3.88	26.11
省外	14.74	24.14	15.92	26.60	16.74	26.44	3.90	26.24
合计	61.18	100.00	59.86	100.00	63.31	100.00	14.86	100.00

公司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业务区域主要集中在浙江省宁波市内，公司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子公司宁波建工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业务省内营业收入分别为 46.41 亿元、43.94 亿元、46.57 亿元和 10.96 亿元，占该板块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5.86%、73.40%、73.56%和 73.76%，其原因是孙公司宁波市政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专业性在区域内都享有一定声誉，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业务省外营业收入分别为 14.74 亿元、15.92 亿元、16.74 亿元和 3.90 亿元，占比分别为 24.14%、26.60%、26.44%和 26.24%，省外承接业务量主要涉及地域为安徽六安、江苏苏州、四川成都、重庆等城市。

b.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合同签订情况

表 5-34: 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合同签订变动情况表-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总承包）

单位：亿元、个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新签合同额	53.96	56.32	89.41	1.67
新签合同个数	243	321	337	70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合同金额	36.92	32.98	61.99	0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个数	11	18	16	0
完工合同额	67.29	67	95.2	1.76
年（期）末在手合同额	97.39	133.23	116.12	99.64
新签合同金额地区分布情况	-	-	-	-
宁波辖区内	47.25	35.22	59.93	1.15
宁波市辖区外	6.71	21.10	29.48	0.52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工程业务新签合同额分别为 53.96 亿元、56.32 亿元、89.41 亿元和 1.67 亿元，呈波动趋势；同期，公司市政公用工程业务年（期）末在手合同额分别为 97.39 亿元、133.23 亿元、116.12 亿元和 99.64 亿元。公司市政与公用设施板块的业主方主要为公共建设单位，信誉良好，回款有保障。

表 5-35: 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近一年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1	鄂州临空集团有限公司	21,113.35	3.33	否
2	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20,360.21	3.22	否
3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16,912.27	2.67	是
4	湖州莫千山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880.70	1.88	否
5	绵阳科技城通航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948.99	1.73	否
合计		81,215.52	12.83	-

表 5-36：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近一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名称	采购金额	占成本比例	采购内容	是否关联方
宁波广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4,020.75	5.84	劳务费	否
浙江广康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8,335.97	4.86	劳务费	否
宁波广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844.62	0.83	劳务费	否
宁波建盛劳务有限公司	4,655.74	0.80	劳务费	否
四川利信有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628.27	0.79	劳务费	否
合计	76,485.35	13.12	-	-

c. 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经营模式

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项目承揽通过公开招投标和邀标方式获取。公司在公建项目中标后与业主方进行签约，达到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后，施工人员进场施工，业主按照合同约定比例支付预付款；施工过程中按月工程量或进度节点支付工程款，完工验收合格，业主支付给公司款项达到合同造价的 80%~95%，按合同条款约定的质保期满后，业主支付公司剩余质保金。

项目按照建造合同会计处理原则，一般对工程作如下会计处理：（1）支付工程材料款、直接人工费、机械使用费、其他直接费用及相应间接费用时，按实际金额纳入“工程施工-合同成本”科目；（2）进行工程结算时，借记“应收账款”，贷记“工程结算”；（3）期末，根据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时，借记“工程施工-合同毛利”，“主营业务成本”，贷记“主营业务收入”；（4）项目完工后，借记“工程结算”，贷记“工程施工-合同成本”，“工程施工-合同毛利”。公司已完工项目质量良好，且无涉及“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行政处罚。

表 5-37: 公司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已完工主要工程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业主方	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合同额	成本投入	回款额
城南路网四、五标段[龙兴路(丰乐路-金陵路)]工程	滁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滁州	2020.03	2020.04	2022.4	19,457.07	19,176.08	17,437.05
宁波杭州湾新区通航大道(兴慈七路-兴慈四路)市政工程	慈溪市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湾新区	2021.01	2021.03	2023.03	39,901.83	30,235.34	29,926.37
环城南路西延(薛家南路至环镇北路)工程 IV 标段	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宁波	2018.09	2018.09	2023.05	44,478.88	37,386.09	42,428.44
鄞州大道-福庆路(东钱湖段)快速路一期工程 I 标段	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宁波	2020.06	2020.06	2023.06	35,092.00	28,484.80	33,110.95
宁波杭州湾新区杭州湾大道跨十一塘江桥梁工程	慈溪市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湾新区	2021.01	2021.04	2023.09	43,130.56	36,149.57	4,377.92
南昌市西外环高速和祥云大道(南昌西收费站~320 国道)及门户区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二标段	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南昌	2020.04	2020.04	2021.12	61,233.33	21,733.91	25,516.70
鄞州大道快速路(机场路-鄞横线)工程施工 IV 标段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2021.12	2021.12	2024.01	58,053.41	39,649.50	50,436.92
鄞州大道快速路(机场路-鄞横线)工程海曙段施工 I 标段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2021.12	2022.01	2024.11	43,711.90	20,577.79	28,726.58
赣州市中心城区武陵大道快速路(含地下综合管廊)工程-二标段	赣州发展城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2022.07	2022.10	2026.01	123,134.75	85,069.58	28,253.72
高新区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工程(一期)—莫干山大道道路工程	湖州莫干山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湖州	2024.05	2024.06	2025.06	19,459.68	14,277.08	17,457.03

项目名称	业主方	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合同额	成本投入	回款额
合计	-	-	-	-	-	487,653.41	332,739.74	277,671.68

表 5-38: 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主要在建工程一览表

单位: %、万元、天

项目名称	业主方	合同金额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2026 年 3 月末项目进度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已投入金额	2026 年 3 月末已结算金额	2026 年 3 月末账面确认收入金额	2026 年 3 月末已回笼工程款金额	未来工程款收取安排	开工时间	合同工期	预计完工时间
宁波市轨道交通 7 号线工程 TJ7011 标段施工合同	宁波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33,542.33	宁波	2022.03	76.44	21,675.43	22,084.15	22,882.50	23,809.15	按月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并附上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发包人在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 14 天内完成支付。	2022.03	1,771	2026.12
九龙大道快速路(北外环—东海大道)一期工程(施工) II 标段	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51,095.81	宁波	2023.06	57.13	24,051.04	23,690.99	26,782.89	25,532.64	根据确定的工程计量结果和履约评价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支付工程进度款申请后,发包人应按工程价款的 85%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综合验收合格且提供质量保证担保及结算资料后支付至工程价款的 87%;提交完整竣工资料后并经发包人、监理人审	2023.11	1,260	2026.12

项目名称	业主方	合同金额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2026 年 3 月 末 项 目 进 度	2026 年 3 月 末公司已投入金额	2026 年 3 月 末已结算金额	2026 年 3 月 末账面确认收入金额	2026 年 3 月 末已回笼工程款金额	未来工程款收取安排	开工时间	合同工期	预计完工时间
										核后支付至审核价款的 90%;工程结算经最终审计单位审计完毕, 承包人提供全额结算发票并完成档案归档后, 根据审计单位审定的结算价扣除质量保证金后进行支付。			
秋实路(鄞州大道-环城南路)工程施工 III 标段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建设有限公司	35,638.99	宁波	2023.09	20.85	6,440.86	6,906.92	6,815.73	11,204.13	根据确定的工程计量结果和履约评价表,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支付工程进度款申请后, 发包人应按工程价款的 85%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综合验收合格且提供质量保证担保及结算资料后支付至工程价款的 87%; 提交完整竣工资料后并经发包人、监理人审核后支付至审核价款	2023.12	1,080	2026.11

项目名称	业主方	合同金额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2026 年 3 月 末 项 目 进 度	2026 年 3 月 末公司已投入金额	2026 年 3 月 末已结算金额	2026 年 3 月 末账面确认收入金额	2026 年 3 月 末已回笼工程款金额	未来工程款收取安排	开工时间	合同工期	预 计 完 工 时间
										的 90%; 工程结算经最终审计单位审计完毕, 承包人提供全额结算发票并完成档案归档后, 根据审计单位审定的结算价扣除质量保证金后进行支付。			
城庄路北延工程	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21,791.00	宁波	2024.07	2.39	451.32	2,401.99	477.58	2,618.17	根据确定的工程计量结果和履约评价表,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支付工程进度款申请后, 发包人应按工程价款的 85%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综合验收合格且提供质量保证担保及结算资料后支付至工程价款的 87%; 提交完整竣工资料后并经发包人、监理人审核后支付至审核价款的 90%; 工程结算经最	2024.09	540	2027.05

项目名称	业主方	合同金额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2026 年 3 月 末 项 目 进 度	2026 年 3 月 末公司已投入金额	2026 年 3 月 末已结算金额	2026 年 3 月 末账面确认收入金额	2026 年 3 月 末已回笼工程款金额	未来工程款收取安排	开工时间	合同工期	预 计 完 工 时间
										终审计单位审计完毕， 承包人提供全额结算 发票并完成档案归档 后，根据审计单位审定的 结算价扣除质量保 证金后进行支付。			
合计		142,068.13	-	-	-	52,618.65	55,084.05	56,958.70	63,164.09	-	-	-	-

d.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主要在建工程简介:

交通 7 号线工程 TJ7011 标段施工合同: 工程内容为康桥南路站、康宁区间盾构工作井、附属（风亭、出入口）、车站（7 号线）端头加固（不含高压旋喷加固）、康宁区间盾构工作井端头盾构加固（不含高压旋喷加固）、联络线端头盾构加固（不含高压旋喷加固）等土建结构工程及拆复桥、道路恢复、交通导改等配套工程的施工。

九龙大道快速路（北外环—东海大道）一期工程（施工）II 标段: 工程南起文诚中路，北至金池路，全长 11.5 公里，采用“主线高架+地面辅道”的建设形式，主线高架设计时速 80 公里，地面道路设计时速 50 公里。项目全长约 15.7 公里，除绕城高速互通区段采用地面快速路外，其余路段均采用高架建设形式。建成后将贯穿九龙湖镇区域，形成慈溪至绕城高速区域的快速通道，进而串联北部余慈城区与宁波中心城区。工程总价为 51,095.81 万元。

秋实路（鄞州大道-环城南路）工程施工III标段: 宁波秋实路（鄞州大道-环城南路）工程建设规模：道路全长约 4890 米，工程采用“高架快速路+地面主干路”的建设形式。拟设置 1 座分离立交（杭甬高速分离式立交），本项目投资估算 33.1 亿元、工程概算约 22.2 亿元。建设工程内容为各标段的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保通工程、照明工程、电力排管及附属配套设施等的施工总承包（不含景观绿化工程）。工程承包方式为包工包料。工程总价为 35,638.99 万元。

城庄路北延工程（宁慈路-荣吉西路）: 该工程定位为城市主干路，南起宁慈路、北至荣吉西路，全长约 4.3 公里，道路规划宽度为 44 米，设计速度 50 公里/小时。该项目对于甬樾湾、在建宁波首个共有产权房项目等所在的区域，与庄桥街道、天水、湾头以及江北老城区的交通联系。该项目是康桥南路的北延，往南接上现状康桥南路后，下穿北环高架即到天水区域，然后过了湾头大桥是湾头区域，再经大闸路可到江北老城区，之后借外滩大桥到老江东。工程合同价为 21,791.00 万元。

④安装板块和建筑装饰板块-总承包模式

近三年来，公司安装板块与建筑装饰板块营业收入约占所有板块的 10%~15%，而两者的毛利润占所有板块毛利润的比例有所上升，二级子公司建乐装潢和孙公司工程集团对内注重专业化施工团队的建设，对外维护供应商的稳定性，采用集中采购模式，提高溢价能力，降低施工成本。截至 2025 年底，公司建筑装饰板块共获得“鲁班奖”四项，分别为“宁波港商务中心项目”、“宁波和义路滨江 1 号地块（万豪中心）项目”、“宁波科技广场综合办公楼项目”、“温州国际会展中心三期展馆项目”，获得其他省部级奖励 21 项；建筑安装板块共获得“中国

安装之星”四项，分别为“宁波科技广场综合办公楼安装项目”、“东部新城中央商务区 B-2 地块项目”、“宁波东部新城 B-9 商务楼安装项目”、“宁波市第一医院原地扩建暨国际医疗保健中心安装项目”，获得其他省部级奖项 60 项。

a. 安装板块

公司安装板块主要由孙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分公司负责运营，大体分为设备安装、机电安装、智能工程安装和钢结构安装，公司在建筑安装方面的资质齐全，包含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等。主要承建工业与民用建筑内的设备、机电安装工程，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下设设备安装分公司、机电安装分公司、智能工程分公司，各分公司设经理与副经理等领导班子，设经营部、工程部、技术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每个工程项目均设立项目部。经营部负责承接工程业务，项目部负责每个工程项目的施工、验收、决算等工作，财务部负责所有项目会计核算等工作。项目部是利润的主要来源，由专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通过对工程的精心管理，降低工程成本，对外挖潜，使工程的成本低于工程的决算金额，从而形成项目利润，单个项目累积即成公司的利润。

表 5-39：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合同签订变动情况表-安装板块和建筑装饰板块（总承包）

单位：亿元、个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新签合同额	25.22	22.00	9.97	1.95
新签合同个数	1,059	1,075	81	16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合同金额	0	2.76	0	0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个数	0	2	0	0
完工合同额	21.52	33.67	10.49	2.05
年（期）末在手合同额	7.3	12.87	7.93	8.94
新签合同金额地区分布情况	-	-	-	-
宁波辖区内	19.59	17.6	6.58	1.35
宁波市辖区外	5.63	4.4	3.39	0.60

通常在合同签订后的七个工作日内，甲方会支付合同造价的 10%作为预付款；施工过程中，按月或隔月上报完成工作量，支付额度为经审计工程造价的 70%~75%；验收合格后支付审计工程造价的 80%~85%；最终经甲方或其委托的审计机构审核完毕，支付至总价的 95%，5%余款作为保修金，保修期二年，期满后扣除应承担的费用后无息返回。

公司安装板块会计处理方式按建造合同要求，根据预算资料预估工程毛利，按照工程项目实际发生的材料采购款、人工费、各类与项目直接相关的费用合计

结转成本，按合同毛利与成本之和结转收入。

表 5-40: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安装板块已完工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结算方式	经营模式	合同额	总投资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回款额
鄞州大道—福庆路综合管廊工程机电工程 I 标段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	2022-11-28	2023-3-1	2024-6-21	按审核工程量支付进度款的 80%，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 90%，至质保期结束，全部付清	总承包方式	9,858.99	7,115.07	8,849.30
文旅宜居区块奥特莱斯项目安装配套工程	宁波前湾新区海蓝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市慈溪市	2022-11-7	2023-5-30	2025-1-15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支付进度款的 55%，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 85%，结算审核后支付至 95%，至质保期结束，全部付清	总承包方式	16,000.00	8,844.08	8,569.87
年产 1.8 亿套 LED 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慈溪市	2021-7-22	2021-8-1	2024-12-23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支付进度款的 70%，结算审核后支付至 95%，至质保期结束，全部付清	总承包方式	5,233.00	4,232.62	4,181.47
鄞隘青年公寓安装工程	华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北仑区	2022.07.25	2023-1-1	2025-01-25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支付进度款的 65%，结算审核后支付至 90%，至质保期结束，	总承包方式	5,637.78	3,970.38	4,632.80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结算方式	经营模式	合同额	总投资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回款额
						全部付清				
北仑凤凰山西地块机电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北仑区	2021.10.15	2021-11-1	2024-12-20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支付进度款的 80%，结算审核后支付至 95%，至质保期结束，全部付清	总承包方式	5,606.78	4,335.47	4,746.48
中经云上海综合楼装修	上海劲骏道具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22.12.15	2023-3-1	2023-11-26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支付进度款的 60%，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完毕后收到发票 14 日内，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 100%	总承包方式	4,910.35	3,926.25	4,744.97
轨道交通线网控制中心	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	2022.12.05	2023-1-1	2025-4-30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支付进度款的 90%，结算审核后支付至 98.5%，至质保期结束，全部付清	总承包方式	11,095.00	8,969.84	8,818.31
宁波国际贸易展览中心 12 号馆装修工程 I 标段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	2024-8-30	2024-9-1	2025-11-28	每月支付经审定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支付至已完工程量对应价款的 85%；待发包人发	总承包方式	7,759.25	6,869.43	5,979.91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结算方式	经营模式	合同额	总投资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回款额
						包人委托的咨询单位出具正式审核报告，支付至审核报告价款的 90%;待上级主管部门检查或政府审计后提交质量保证担保后付清余款 (如无需上级主管部门或检查政府审计的，则待竣工结算审核结束后提交质量保证担保后付清余款)。				
合计		-	-	-	-	-		66,101.15	48,263.14	50,523.11

表5-41：安装板块主要在建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万元、%、天

项目名称	业主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经营模式	2026 年 3 月末项目进度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已投入金额	2026 年 3 月末已结算金额	开工时间	合同工期	预计完工时间
宁大医学院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2023.07.31	4,239.53	总承包	4.38	237.82	225.43	2024.03	776	2026.04
义乌大剧院	义乌市润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03.05	7,780.00	总承包	7.06	488.51	1,059.27	2024.03	490	2025.07
大碇徐洋高中新建安装	中科盛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16	5,843.00	总承包	1.24	66.22	0	2025.08	613	2027.04
鄞州区 JD04-05-09、17、18 地块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安装工程	中科盛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01	5,062.00	总承包	2.10	97.75	145.47	2025.10	668	2027.07
合计			-		-	890.30	1,430.17	-	-	-

b.建筑装饰板块

公司建筑装饰板块主要经营主体为子公司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建工建乐拥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等资质。公司建筑装饰工程板块新承接合同主要以商业地产工程为主，占公司建筑装饰工程板块新承接的合同额 65%以上。承接的项目类型以建筑装饰及幕墙项目为主，施工区域主要集中于宁波市内，另有少数项目在上海等地。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由总经理和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等组成领导班子，下设总经办、劳动人事部、财务部、工程技术部、经营部、预算部、材料供应部等管理部门，每个工程项目均设立项目部，经营部负责承接工程项目、项目部负责每个工程项目的施工、验收、决算和收款等工作。幕墙产品的生产和制作是该板块利润的主要来源，幕墙项目有专业的管理团队，对项目经过严格筛查，由专业的车间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销售人员组成，使每个环节的成本降到最低，从而产生利润。该板块会计处理方面总体与安装板块一致，根据各项预算资料合理预估毛利，按照项目相关的成本、费用金额结转成本，按合同毛利加上成本结转收入。

(2) BT 模式

①交通工程施工板块-BT 模式

发行人交通工程施工板块 2015 年前存续有 BT 项目，为工程施工性质，发行人通过工程招标投标方式获取项目，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施工期限及付款进度，按月对已完工工程量进行结算，为非公益性业务，交通工程施工板块除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接有奉化区政府、宁海县政府和余姚市政府的三个 BT 项目外，其他项目均不属于 BT 类项目。

BT 项目情况如下：

表5-42：在建及已完成BT项目回购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	业主单位名称	合同造价	开工日期/竣工日期	地区	项目进度	资产规模
1	309 省道（江拔线）大张至沙堤段改道工程 BT 项目	宁波奉化交工有限公司	91,931.00	2015.01.18/2018.01.17	宁波	已完成回购期	6,808.00
2	38 省道宁海桥头胡至深甬段改建 BT 工程第 1 标段	宁海交工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41,925.00	2014.08/2018.08	宁波	已完成回购期	2,397.00
3	余姚胜山至陆埠公路杭甬高速互通工程 BT 项目	余姚交工胜陆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9,361.00	2014.08/2024.12.27	宁波	尚待回购	22,136.00

表5-42（续）：BT项目回购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	已投金额	回购期	回购安排
1	309 省道（江拔线）大张至沙堤段改道工程 BT 项目	96,057.00	96,057.00	工程交工验收通过后满一个月开始回购，回购期为六年，分七期，前三年分三期，每期回购价格的 10%。后三年为四期，每期回购价格的 17.5%。	第一期在工程交工验收通过后满一个月支付，金额为回购价格的 10%，加 3 亿征迁等费用的利息（自款项达到甲方账户之日起算至回购开始日，利率同建设期利率）。以后各期回购款的支付时间为前一期应支付日的第 12 个月的对应日。
2	38 省道宁海桥头胡至深甬段改建 BT 工程第 1 标段	63,412.00	68,624.00	总回购期 6 年（回购时间以该项目交工验收报告签发之日起算）。	自该项目完成交工验收报告至竣工验收报告为总回购预付款，即交工验收报告签发后第 180 天按工程量累计数（包括征地拆迁等前期包干费）预付 8.3%，以后每个月预付 8.3%至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根据宁海县财政局工程财务决算审查价重新确定总回购价，竣工验收第 180 日累计支付至总回购价的 41.5%，以后每 6 个月支付回购总额的 8.3%，最后一期支付回购总额的 8.7%。2017 年 9 月地方政府置换债券已回购。
3	余姚胜山至陆埠公路杭甬高速互通工程 BT 项目	19,361.00	21,016.75	该项目的回购期为 30 个月	综合验收通过并投入使用时开始，分别在第 6 月、第 12 月、第 18 月、第 24 月、第 30 月分 5 次回购，每次回购金额均为（工程完工结算款+征迁款）/5+当期应付利息。

以上三个 BT 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合法合规。

业务模式：BT 模式下，对于中标的项目，标的公司根据投资协议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资金筹措、建设实施、经营管理以及运营收费或收取项目回购资金等，以确保项目工程按时开工、顺利建设、如期完工和交付使用。BT 模式下，工程施工环节与施工总承包模式一致。

会计核算方法：公司 BT 项目均采用金融资产模式计量，标的公司的 BT 采用金融资产模式核算，回购款利息产生的收入确认为利息收入，作为财务费用的抵减项。具体如下：

a.建造合同形成的合同资产确认依据：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累计发生的合同履约成本占预计总成本比例，计算合同履约进度并按照预计总收入确认累计合同结算-收入结转金额，根据与业主的实际结算情况确认合同结算-累计价款结算金额，期末合同结算-累计收入结转金额超过合同结算-累计价款结算金额部分列报在“合同资产-已完工尚未结算款项”，其中建造期 BT 项目及建造合同分期收款项目，因合同约定在项目验收后，工程款将按年分期进行收回，故根据其流动性列报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

b.对于建造期 BT 项目及建造合同分期收款（合同资产的确认方式均等同于施工总承包模式，标的公司 BT 项目及建造合同分期收款项目的施工合同中均约定，项目验收后尾款将分五年收回）项目，按照合同约定，标的公司在项目验收后，根据验收证书、经业主及监理确认的工程完工结算款等资料，确认应向业主收取的工程款，并将此款项从合同资产（根据流动性列报在“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长期应收款，并根据其流动性列报“长期应收款”或“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收款期内，若上述款项到达合同约定的实际收款时点，标的公司将上述款项从长期应收款转入应收账款。

发行人涉及 BT 业务的工程项目，一般按照工程进度分阶段进行结算，工程具体结算方式为：①发行人与业主方签定工程合同，约定工程施工期限及付款进度，发行人按合同要求提供工程履约保函；②发行人在施工过程中对工程款进行垫付，业主方按月对已完工工程量进行结算，不定期支付部分工程款；③工程完成后，发行人办理交工验收手续，业主方完成 80%工程款的支付；④工程项目完工并办理移交手续后，业主方报地方审计部门审计，审计时间一般为 2-3 年内。审计部门完成工程结算后，发行人可收取剩余工程款至结算价的 95%，剩余 5%工程款作为项目质保金被业主方扣留。项目质保金一般在工程结算后 1-3 年内收回。

（3）PPP 模式

①交通工程施工板块-PPP 模式

公司交通工程施工中部分以 PPP 模式开展，公司积极参与 PPP、EPC 项目竞争，从施工总承包市场向项目投资及资源类市政拓展。发行人中标的 PPP 项目均为市场化操作模式，联合体中标方与政府签订相关合作协议。

业务模式上，PPP 项目运作模式为宁波交工作为联合体成员，建立项目公司，与其他社会资本方共同对中标项目进行建设、运营，最终将项目移交给政府。EPC 项目运作模式与传统承包模式类似，但更强调中标单位对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而不仅仅是承包工程。公司将继续探索以项目资源+产业升级等模式，全面开展与政府在高速公路、地下综合管廊、装配式建筑、智能交通和海绵城市建设中的战略合作，引导公司业务结构向项目融资、建设管理、施工、运营维护等全生命周期项目领域发展。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通过子公司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相继中标杭甬复线宁波段一期工程 PPP 项目、G228 宁海西店至桃源段公路工程 PPP 项目，南浔至临安公路南浔区南浔至练市段工程 PPP 项目、宁波舟山港梅山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象山湾疏港高速）昆亭至塘溪段工程 PPP 项目、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一期工程 PPP 项目，中标金额分别为 20 亿元、14 亿元、13 亿元、25 亿元和 29 亿元。发行人 PPP 项目运作模式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建立项目公司，与其他社会资本方共同对中标项目进行建设、运营，最终将项目移交给政府。上述 PPP 项目信息均已在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披露。

发行人 PPP 项目均为市场化操作模式，联合体中标方已与政府签订相关合作协议，且项目信息已经在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登记披露，发行人 PPP 项目符合财办金〔2017〕92 号、财办金〔2019〕40 号、财金〔2019〕10 号等文件规定。

表 5-43：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合同签订变动情况表-交通工程施工（PPP）

单位：亿元、个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新签合同额	0	0	0	0
新签合同个数	0	0	0	0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合同金额	0	0	0	0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个数	0	0	0	0
完工合同额	45	16	0	0
年（期）末在手合同额	7	0	0	0
新签合同金额地区分布情况	-	-	-	-
宁波辖区内	0	0	0	0
宁波市辖区外	0	0	0	0

表5-44: 发行人在建及已完工PPP及EPC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项目	合作协议名称	业主单位名称	合同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竣工日期	地区	合作协议	回款模式
1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连接线路况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连接线路况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协议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25,257.00	2020.07/2021.12	宁波	EPC 合同	总承包
2	乐平市危桥重建及县道改造工程	乐平市危桥重建及县乡公路改造 EPC 项目总承包合同	乐平市交通运输局	5,216.00	2018.08/2022.03	江西 乐平	EPC 合同	总承包
3	乐平市县乡公路危桥重建项目	乐平市县乡公路危桥重建 EPC 项目总承包合同	乐平市交通运输局	5,473.00	2019.10/2022.03	江西 乐平	EPC 合同	总承包
4	南浔至临安公路南浔区南浔至练市段工程 PPP 项目	南浔至临安公路南浔区南浔至练市段工程 PPP 项目合同协议书	湖州市南浔区交通局	109,099.28	2019.06/2022.08	湖州	PPP 合同	政府付费
5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连接线慈城服务区升级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连接线慈城服务区升级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合同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4,070.00	2020.07/2022.09	宁波	EPC 合同	总承包
6	锦屏南路南延 (现状锦屏南路—甬临线) 道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锦屏南路南延 (现状锦屏南路—甬临线) 道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宁波市奉化区惠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3,657.66	2021.08/2022.10	宁波	EPC 合同	总承包
7	S303 乐平乐源坂至临港段公路改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S303 乐平乐源坂至临港段公路改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景德镇市公路管理局乐平分局	36,433.00	2021.02/2023.02	江西	EPC 合同	总承包
8	西枢纽公司办公场地 (空港大酒店) 装修改造工程 (EPC)	西枢纽公司办公场地 (空港大酒店) 装修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宁波西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196.50	2022.08/2023.03	宁波	EPC 合同	总承包

序号	工程项目	合作协议名称	业主单位名称	合同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竣工日期	地区	合作协议	回款模式
9	宁波舟山港梅山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 (象山湾疏港高速) 昆亭至塘溪段工程-3 标	宁波舟山港梅山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象山湾疏港高速) 昆亭至塘溪段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 TJ3 标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7,534.00	2019.12/2023.08	宁波	PPP 合同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10	宁波舟山港梅山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 (象山湾疏港高速) 昆亭至塘溪段工程-4 标	宁波舟山港梅山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象山湾疏港高速) 昆亭至塘溪段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 TJ4 标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8,750.00	2019.12/2023.08	宁波	PPP 合同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11	宁波舟山港梅山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 (象山湾疏港高速) 昆亭至塘溪段工程路面 LM 标	宁波舟山港梅山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象山湾疏港高速) 昆亭至塘溪段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路面 LM 标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067.30	2022.8.12/2023.08	宁波	PPP 合同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12	杭州湾地区环线并行线 G92N(杭甬高速复线) 宁波段一期工程 PPP 项目	杭州湾地区环线并行线 G92N(杭甬高速复线) 宁波段一期工程 PPP 项目 S5 合同	浙江杭甬复线宁波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4,116.32	2019.12/2023.12	宁波	PPP 合同	使用者付费

序号	工程项目	合作协议名称	业主单位名称	合同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竣工日期	地区	合作协议	回款模式
		段施工合同协议书						
13	G228 宁海西店至桃源段公路工程 PPP 项目	G228 宁海西店至桃源段公路工程 PPP 项目第二合同段施工合同	宁海县交通运输局	184,071.24	2018.04/2024.09	宁波	PPP 合同	政府付费
14	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一期工程 PPP 项目	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一期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施工第一合同段、施工第二合同段	宁波交投六横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287,367.00	2021.04	宁波	PPP 合同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合计	-	-	1,105,308.30	-	-	-	

②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PPP 模式

公司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业务中部分以 PPP 模式承接，主要由宁波建工负责运营，PPP 项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成立项目公司，并在项目合作期内负责该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在运营期内业主方根据约定支付可行性服务费和运营维护费，合作期满，项目公司移交政府指定机构，公司 PPP 项目运营期限一般 5 年以上。

子公司宁波建工承接 PPP 目前有两种形式，第一种宁波建工单独注册成立项目公司，负责对项目的融资、付款、回款等，同时由宁波建工具备相关施工资质的下属分子公司进行施工建设。第二种，宁波建工不成立项目公司，直接负责项目的融资、管理和施工（如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 330 国道改建工程 PC+融资项目 II 标）。

在项目建设期，根据合同要求确认工程量价款，计提施工方对应工程款，会计分录为借记“长期应收款”，贷记“应付账款-工程款”；同时按季度暂时确认宁波建工垫付建设资金利息收入，借记“长期应收款”，贷记“财务费用-利息收入”；业主方按进度拨付进度款项作为正常的工程款核算，借记“应收账款”，贷记“工程结算”。最终业主方归还宁波建工借款及利息，借记“银行存款”，贷记“长期应收款”。

表 5-45: 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合同签订变动情况表-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PPP)

单位：亿元、个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新签合同额	-	-	-	-
新签合同个数	-	-	-	-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合同金额	-	-	-	-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个数	-	-	-	-
完工合同额	9.41	4.25	2.53	0.50
年（期）末在手合同额	10.80	6.55	4.02	3.52
新签合同金额地区分布情况	-	-	-	-
宁波辖区内	-	-	-	-
宁波市辖区外	-	-	-	-

表 5-46: 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PPP 模式主要完工工程一览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回购方	合作协议	合同金额	回购期限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截至 2026 年 3 月已投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回款情况	后续回款安排	经营模式
织里镇凯旋路等基础设施 PPP 建设	湖州织里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织里镇凯旋路等基础设施建设 PPP	23,741.00	竣工验收合格后 8 年	湖州	2016.12	2016.12	2018.06	16,747.09	18,671	2026 年 12 月最后一期回购	融资施工一体化
织里镇污水干管改造工程、晟太线 (K0+000-K3+220) 改造工程	湖州织里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织里镇污水干管改造工程、晟太线 (K0+000-K3+220) 改造工程 PPP 项目	17,471.00	工程竣工合同后 8 年	湖州	2016.7	2016.4	2017.12	13,329.06	20,027.35	2026 年 6 月最后一期回购	联合体施工
巫溪县红池坝景区旅游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古路互通至红池坝快速道路工程一期) PPP 项目	巫溪县交通委员会	巫溪县红池坝景区旅游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古路互通至红池坝快速道路工程一期) PPP 合同项目	35,000.00	建设期 2 年, 运营期 8 年	重庆	2018.05	2017.12	2019.12	43,908.60	33,161.30	每一季度回款一次, 每次 1,580.651 万元	联合体施工
江北区海绵城市水系整治及综合提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江北区海绵城市水系整治及综合提升工程	49,090.75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的 14 年内付清。	宁波	2018.11	2019.03.08	2020.12	38,946.10	22,824.24	建设期内工程费按产值的 80% 支付, 在项	自行施工

项目名称	回购方	合作协议	合同金额	回购期限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截至 2026 年 3 月已投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回款情况	后续回款安排	经营模式
升工程		PPP 项目协议									目竣工验收后支付至 85%，审计结束后支付至 99%，保修期结束支付剩余的 1%。	
省道 205 线广安区花桥（渠县界至彭家）改造工程	广安市交通局	省道 205 线广安区花桥（渠县界至彭家）改造工程 PPP 项目合同	56,315.57	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0 年	四川	2020.2	2020.6	2022.6	53,226.27	22,310.00	根据建设期绩效考核指标评价结果，按年支付纳入建设期进行绩效考核的可用性服务费（70%）部分，本项目共计支付 10 笔。第一笔的支付节点为自本项目交工验收完成之日起 3 个月内；第二笔的支付节点为自本项目交工验收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 3 个	联合体施工

项目名称	回购方	合作协议	合同金额	回购期限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截至 2026 年 3 月已投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回款情况	后续回款安排	经营模式
											月内;第三笔的支付节点为自本项目交工验收完成之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 3 个月内;以此类推。	
江油龙凤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 PPP 项目	江油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现为江油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江油龙凤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 PPP 项目协议	54,386.00	15 年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12 年。排水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14 年)	四川绵阳	2018.5	2019.9	2023.12	48,611.57	3,500.00	回款支付时间为每年的 6 月 30 日。建设期利息在项目进入运营期后首次支付时支付。回款按照“股债分离”原则计算,每年等额按照资本金部分+债务融资部分。	联合体施工
宁海县东部沿海防洪排涝工程	宁海县水利局	宁海县东部沿海防洪排涝工程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合同	195,471.11	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15 年	宁波	2018.04	2020.11	2025.11	142,714.00	0.00	完工后分 15 年,每年回款 19,590.00 万元,总计约 293,851.35 万	联合体施工

项目名称	回购方	合作协议	合同金额	回购期限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截至 2026 年 3 月已投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回款情况	后续回款安排	经营模式
											元	
合计	-	-	431,475.43	-	-	-	-	-	357,482.69	120,493.89	-	-

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完工 PPP 项目简介：

A. 织里镇凯旋路等基础设施建设 PPP：本 PPP 项目位于湖州市织里镇。合同主要内容包括佛山路改造，道路总长 1,166.856 米；利济路（栋梁路至富民路段）改造，道路总长 1,801.031 米；富民路（兴盛路至中华路段）改造，道路总长 7,560,467 米；康泰路改造，道路总长 1,716.26 米；安康西路改造，道路总长 887 米；浒金港景观，总用地面积约 147,035 平方米，其中绿化面积约 120,820，铺装面积约 26,215 平方米；常乐至陆家湾段改造，总长 2.194km；浒金港路（长安路-湖织大道）新建道路，道路总长 1,148 米；凯旋路（吴兴大道-人民路）改造，道路总长 1,954.784 米。合同总价 23,459 万元，合同工期 2 年。

B. 织里镇污水干管改造工程、晟太线改造工程 PPP 项目：织里镇污水干管改造工程、晟太线改造工程 PPP 项目，位于浙江省湖州市织里镇。合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①大港路污水干管改造提升和厂前泵站工程。大港路污水干管北至腾飞路，南至 318 国道，东至东郊污水处理厂，主要管线沿腾飞路—长安路—大港路—彩芬路（规划）—东郊污水处理厂。设计管径 d1000—d1500，采用顶管施工，干管长约 7,130 米；②晟太线改造范围南起 318 国道，途径彩纷路、顺昌路、晟舍新街、利济路、富康路、吴兴大道、北至康泰路，改造总长 3,220 米，规划道路红线总宽 42 米。

C. 巫溪县红池坝景区旅游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古路互通至红池坝快速道路工程一期）PPP 项目：本项目路线起点位于古路镇，经液龙珠、后山湾、李子垭、再经天坑湾、跨夏家包大桥（K5+338）、大石垭，至 K10+275 处穿水井湾隧道，隧道长 791 米，又过阳雀口、至 15+600 处，再过牛麻树湾、梭子坪、跨磨盘坝中坝、小观音寺，裤裆丘，土门子湾、生基坪、至草屋湾，接文峰至红池坝公路，至点 K26+984.769，路线实际长度 24.694 公里。路基宽度 12 米，行车道宽度为 2×3.75 米，硬路肩宽 2×1.5 米，土路肩宽度 2×0.75 米。项目总投资 39,340.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35,00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466.85 万元，基本预备费 1,873.15 万元。本项目选择采用的 PPP 运作方式：BTO（建设—移交—经营）。项目建成竣工验收后即将项目所有权无偿移交给政府指定机构，政府保持在运营期内对项目的所有权控制。项目周期：项目合作期 1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经营期 8 年。

D. 江北区海绵城市水系整治及综合提升工程 PPP 项目：本项目建设范围为甬舟高速—慈江—江北大河—九龙大道—倪家堰路—姚江—官山河所围区域（除去姚江新区保留区），总面积为 44.7 平方公里（其中试点区域内 15.4 平方公里，扩展区内 29.3 平方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I 区（除姚江新区保留区）、II 区、III 区、IV 区内的河道水系海绵化整治、海绵化景观提升、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等工程。工程运营维护范围包括 I 区（含姚江新区保留区）、II 区、III 区、IV

区内实施机构指定资产的运营维护。主要运营维护内容包括河道水体及水体整治设施、河道清淤、沿河生态岸线、沿河人工湿地、农田生态处理湿地及沿河绿化等。工程总投资 49,090.7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暂定 41,332.5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暂定 3,623.86 万元，预备费暂定 2,868.81 万元，建设期资金回报暂定 1,265.52 万元，建设期为 1 年，运营期为 15 年。

E.省道 205 线广安区花桥（渠县界至彭家）改造工程：路线起于广安区与渠县交界处，接渠县新市乡 Y651 道路，利用既有 XX23（花桥至大有路）道路和 XX15（广花路）道路升级改造，经大有乡、花桥镇、井河镇、兴平镇、悦来镇、杨坪乡、彭家乡，止于枣彭路，路线全长 39.134 公里，项目总投资为 56,315.57 万元。项目总投资为 56,315.57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4.5 亿元。（包括建安工程费用、设备工器具购置费、工程建设其他费、预备费），最终的项目总投资以审计决算金额为准。项目合作期限：12 年（含建设期 2 年）。本项目项目公司为广安市宁建广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5,500 万元（已到位）。其中宁波建工股份占股 85%，宁波市政集团占股 10%，广安国有资本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

F.江油龙凤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 PPP 项目：江油市龙凤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 PPP 项目由江油龙凤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排水工程项目构成。江油龙凤工业集中区，主导产业为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和工业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包括：（1）新建市政道路工程（含管网、道路照明、管网工程、绿化工程等），新建道路总里程约 12,183m，改造路面总里程约 4,500m；（2）项目建设用地范围拆迁及土地征收；（3）配电设施工程；（4）新建桥梁工程。排水工程项目主要包括龙凤镇现状镇区雨污分流改造、城南工业园区雨污水管道新建、污水提升泵站及配套管网新建以及河道应急闸阀建设。

G.宁海县东部沿海防洪排涝工程：本工程位于宁海县长街镇内，整治河道包括一干线（7.44km）、二干线（11.43km）、三干线（7.70km）、四干线（6.75km）、松岙渠（2.26km）、园山渠（3.13km）、安山港（2.95km）、十字河（5.60km）8 条及车岙港下水库（8.68km），整治总长度 55.93km；整治水闸共 13 座，泵站 4 座，拆除重建机埠 15 座，拆除重建或新建灌溉用节制闸 12 座；拆除重建或新建桥梁 77 座；重要居住区附近设置景观节点 7 个。项目概算总投资 227,900.00 万元。项目采用 PPP 模式，合作期 18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15 年。

表 5-47: 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PPP 模式主要在建工程一览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回购方	合作协议	合同金额	回购期限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截至 2026 年 3 月进度	预计回报率	截至 2026 年 3 月已投入金额	未来计划投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回款情况	后续回款安排	经营模式
温州金融科技文化中心项目	温州市鹿城区七都综合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温州金融科技文化中心项目投资建设合作协议书	263,900.00	建设期 4 年, 运营期 16 年,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开始付费	温州	2016.08	2016.08	2026.12	95	房建部分 6% 市政部分 10%	181,730.29	56,717.71	38,794.21	温州金融科技文化中心项目	联合体施工
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施 PPP 项目 (施工)	宁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施 PPP 项目协议	132,925.00	建设期 3 年, 运营期 7 年	宁波	2016.06	2017.01	2026.04	93.04	10.80	123,673.42	0.93	-	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施 PPP 项目 (施工)	社会资本方施工
昭化区元柳工业园 (一期) 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四川广元昭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昭化区元柳工业园 (一期) 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合同	68,500.00	建设期 2 年, 运营期 13 年	四川	2022.9	未开工	计划解约	4.50	9.00	3,094.00	0.00	-	昭化区元柳工业园 (一期) 基础设施	社会资本方施工

项目名称	回购方	合作协议	合同金额	回购期限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截至 2026 年 3 月进度	预计回报率	截至 2026 年 3 月已投入金额	未来计划投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回款情况	后续回款安排	经营模式
														建设 PPP 项目	
渭南市华州区中医医院迁建 PPP 项目	渭南市华州区卫生健康局	渭南市华州区中医医院迁建 PPP 项目合同	41,947.58	建设期 2 年, 运营期 13 年	陕西渭南	2022.11	2023.2	目前停工, 完工时间未知	24.91	9.99	8,073.41	33,874.17	-	渭南市华州区中医医院迁建 PPP 项目	社会资本方施工
合计			507,272.58	-	-	-	-	-	-	-	316,571.12	90,592.81	38,794.21	-	-

注：1、宁波建工上述在建 PPP 项目均与当地政府方（或代表方）签订合同，成立 PPP 项目公司，按照所持项目公司股份出资，PPP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等全部由项目公司负责，而后 PPP 项目工程由宁波建工承接，根据实施机构与项目公司签订的合同，PPP 项目分为建设期和运营期，由政府财政部门按约定在运营期向宁波建工支付可用性付费或使用者付费等，以回收项目总投资及收益。特许期满后，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无偿移交给政府或其指定的机构。宁波建工上述在建 PPP 项目中，温州金融科技文化中心项目、省道 205 线广安区花桥（渠县界至彭家）改造工程和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施 PPP 项目（施工）三个项目已纳入财政部 PPP 项目库，并在“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网站（www.cpppc.org）公开项目相关信息，合法合规。

2、昭化区元柳工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受 PPP 政策影响目前处于停工待解约状态；渭南市华州区中医医院迁建 PPP 项目受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资料库关闭影响导致项目公司授信无法批复、后续资金无法到位目前处于停工状态；停工原因均与发行人无关。

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板块 PPP 主要在建项目简介：

A.温州金融科技文化中心项目：该项目位于温州市七都岛，房建工程总建筑面积 322,34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220,75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01,595 平方米；新建市政道路 3 条，新增市政道路面积约 39,040 平方米；新建公园绿地 15 个地块，总面积约 93,628 平方米。项目投融资约 225,088 万元，其中一期工程投资约 17,688 万元，二期工程投资约 183,965 万元，三期工程投资约 23,436 万元。该项目建设期 4 年，运营期 16 年。

B.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施 PPP 项目：该项目位于浙江省宁海县。该项目属承继项目，项目前期已经成立项目公司宁波甬宁建设有限公司，由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并于 2016 年 9 月与政府方签署 PPP 协议。后由于社会资本方问题，将股权转让建工股份。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宁东新城核心区景观工程一期；宁东新城核心区景观工程二期；宁东新城腾飞桥及连接线工程；宁东新城壹岛土石方及地基处理工程；宁东新城科技路南段、腾飞路南段、金科路一期道路工程；宁东新城 A 区二期土石方及地基处理工程；宁东新城瀛洲路及支路工程一期（金海路-腾飞路）。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其中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65%，香港围海投资有限公司 25%，宁波南部滨海经济开发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项目投资总金额 132,925 万元，其中建安费 115,136 万元，前期费 3,802 万元，融资成本 13,987 万元，（围海已完成 38,281 万元，剩余 94,644 万元）。该项目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7 年。

C.昭化区元柳工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该项目位于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本项目已成立项目公司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由广元上达同创园区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并于 2022 年 9 月与政府方签署 PPP 合同。昭化区元柳工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该项目位于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

D.渭南市华州区中医医院迁建 PPP 项目：该项目位于陕西省渭南市华州区，占地面积 117.9 亩（78,653.3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9,224.93 m²，主要建设门诊医技楼、住院楼、餐厅、地下车库、设备用房、锅炉房、洗衣房等。项目总投资为 41,947.5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35,045.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2,192.22 万元，基本预备费为 2,606.61 万元，建设期利息为 2,103.75 万元。

3、其他板块

公司其他板块主要包括材料销售、勘察设计、工程试检验检测、旅游饮食服务业和房地产开发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材料销售板块业务收入分别取得营业收入 267,330.51 万元、231,979.11 万元、186,849.46 万元和 35,527.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84%、7.17%、5.97%和 5.94%。公司材料销售板块主要由宁波建工下属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天构件”）、宁波经济开发建兴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兴物资”）、宁波交工下属子公司宁波交工道路沥青有限公司、宁波南湾交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等公司负责，主要产品为商品混凝土、管片、管桩、钢结构制品、螺纹钢和钢板等建筑施工材料。广天构件是宁波市最早开发预拌混凝土的企业之一，负责集团内部分公司在宁波地区项目的混凝土供应，在当地具有一定品牌影响力；广天构件的地铁工程管片技术含量较高，随着宁波市的轨道交通、高架桥梁等工程的发展，建筑构件的发展前景良好。建兴公司主要从事钢材贸易，其销售的主要产品螺纹钢及少量钢板，上游主要是钢材产品的生产厂商，下游主要是宁波建工下属子公司，其价格按照市场价格进行销售，少部分用于对外销售。宁波交工材料销售内容包括钢材、水泥、沥青和砂石，其中宁波交工道路沥青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沥青混合料的生产、销售，宁波南湾交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发行人积极扛起国家级“交通强国”试点任务，以“施工+产业”双轮驱动，在巩固传统施工业务的同时，开展以装配式建筑为代表的新型“交通工业化”布局，现已在宁海、余姚、象山、江北、鄞州等地设有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主要生产 PC 构件、钢结构构件和沥青混合料等产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勘察设计业务收入分别取得营业收入 23,238.32 万元、21,786.09 万元、21,516.21 万元和 5,113.5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69%、0.67%、0.69%和 0.85%。勘察设计业务主要系由宁波建工下属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交投子公司交投咨询管理公司运营，主营工程项目管理及咨询等业务，包括交通、市政、土建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试验检测、项目管理等。冶金勘察公司是集岩土工程勘察、测绘、物探、工程检测、工程监测、地质灾害评估设计施工治理、岩土工程设计、海洋工程、地矿技术服务、基础施工、特种工程等为一体的综合性工程技术企业。公司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测绘甲级（大地测量；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海洋测绘）、测绘航空摄影乙级；地图编制乙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地质灾害危险性治理工程设计勘查及施工甲级、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乙级等一批高等级资质，具有地基基础检测、建筑物纠偏平移及结构补强等特种专业工程资格。

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试验检测业务分别取得营业收入 22,041.72 万元、20,832.80 万元、20,298.05 万元和 2,713.8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65%、0.64%、0.65%和 0.45%。工程试验检测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宁波市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运营，是一家从事公路、水运工程原材料试验检测、交

（竣）工、养护及专项工程检测等业务的试验检测机构，主营业务内容包括交通工程、市政工程、水利工程的试验检测咨询。公司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国家实验室认可，拥有公路工程综合甲级、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水运工程材料甲级、水运工程结构（地基）甲级、工程测量乙级和海洋测绘丙级、建设工程地基基础检测等多项检测资质，是宁波市级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和高新技术企业，先后参加了杭甬高速公路、同三线宁波高速公路、甬金高速公路、杭州湾跨海大桥、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象山港大桥等国家、省、市重点建设项目的试验检测工作。此外，交投子公司交投咨询管理公司同时承接少量工程试验检测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旅游饮食服务业务分别取得营业收入 11,110.54 万元、9,783.68 万元、6,888.29 万元和 1,836.0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33%、0.30%、0.22%和 0.31%。旅游饮食服务业方面，主要收入来源于大桥公司旗下 4A 级景区海天一洲提供的旅游相关游览观光、人文科技、餐饮住宿、购物休闲、宴请会议的景区收入，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服务区和北岸服务区、慈城服务区等商铺及停车位、加油站租赁收入等。

近三年公司房地产业务无新增土地一级开发，之前已完工项目主要由子公司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运营管理。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是具备一级资质的房地产开发商，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52%的股权。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在信息披露中不存在未披露或者失实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未受到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公司自成立以来诚信合法经营，不存在“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无受到监管机构处分的记录或造成严重社会负面的事件出现。

在信息披露中不存在未披露或者失实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未受到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交通房产自成立以来诚信合法经营，不存在以下情形：

- ①违反供地政策（限制用地目录或禁止用地目录）；
- ②违法违规取得土地使用权，包括以租代征农民用地、应当有偿而无偿、应当招牌挂而协议、转让未达到规定条件或出让主体为开发区管委会、分割等；
- ③拖欠土地款，包括未按合同定时缴纳、合同期满仍未缴清且数额较大、未缴清地价款但取得土地证；
- ④土地权属存在问题；
- ⑤未经国土部门同意且未补缴出让金而改变容积率和规划；

⑥项目用地违反闲置用地规定，包括“项目超过出让合同约定动工日满一年，完成开发面积不足 1/3 或投资不足 1/4”等情况；

⑦所开发的项目违法违规，如相关批文不齐全或先建设后办证，自有资金比例不符合要求、未及时到位等；

⑧“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以及受到监管机构处分的记录或造成严重社会负面的事件出现。

交通房产具有从事房地产项目开发的资质，目前已无在建房地产项目，近三年，房地产销售业务收入分别为 2,435.75 万元、295.51 万元和 182.52 万元，占合并营业收入约 0.1%-0.2%，为存续项目收入，近三年不涉及土地一级开发，且发行人已对交通房产成立以来合法合规及诚信经营情况进行承诺，发行人房地产业务对本期发行不存在潜在法律影响。

此外，公司还有水工工程业务、工程咨询、建筑智能化等边缘性业务。此类业务在发行人业务规模中占比较小，随着发行人产业方向的明晰和布局结构的调整，公司其他业务将逐步进行调整。

4、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以健全安全生产长效机制为目标，以落实主体责任为重点，以事故预防为主攻方向，以深化基层、基础工作为抓手，以整治隐患为保障，以提升人员素质为基础，做实、做细、做精、做专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的系统化、标准化、规范化和精细化管理，为推动安全型企业的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近三年公司及所属单位未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并连续三年被评为宁波市国资系统安全生产优秀企业。

5、符合国发[2010]19 号文、国发[2014]43 号文、国办发[2015]40 号文、国办发[2015]42 号文等相关政策情况

(1) 关于审计署及银监会融资平台名单情况

发行人在国家审计署 2013 年全国政府性债务审计涉及的 7,170 家融资平台公司名单范围内。经与发行人确认，根据 2013 年 6 月份国家审计署的认定口径，认定发行人纳入政府性债务的金额合计为 214.78 亿元，其中：1)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金额为 28.40 亿元；2)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金额为 66.16 亿元；3) 政府负有救助责任的债务金额为 120.21 亿元。

发行人已备案确认调整退出为一般公司类，不在纳入银监会融资平台名单制管理范围。

(2) 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发行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 80 亿元为企业债务，非政府性债务，不会增加地方政府性债务规模，地方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符合国发[2014]43 号文和国办发[2015]40 号文要求。本期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不违反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禁止性规定。

(3) 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为债务融资工具的法定偿债人，其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其他融资渠道以及政府保障支持等。

(4) 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发行人公司规范运作，符合《公司法》《公务员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具有控制权，公司的财务制度及其他规章制度健全。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尚未正式制定，发行人已拟定相关过渡方案，预计在一年内将正式制定完成。

(5) 企业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除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接有奉化区政府、宁海县政府和余姚市政府的三个 BT 项目外，发行人子公司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及其他子公司均不存在 BT 项目。

(6) 资产真实性及合规性情况

宁波市地方政府对发行人的注资均合法合规，并严格执行了《土地管理法》等有关规定，发行人不存在学校、医院、公园、广场、党政机关及经费补助事业单位办公楼、市政道路、水利设施、非收费管网设施等不能或不宜变现、不能带来经营性收入的资产、基础设施作为资本注入的情况，发行人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不存在虚增资产等情况。

(7) 政府对发行人的支持

发行人与当地政府之间不存在大额往来款，不存在工程施工款项被拖欠及发行人垫资的情况；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接有奉化区政府、宁海县政府和余姚市政府的三个 BT 项目。

(8) 财政性资金流入情况

发行人偿债能力对政府财政性资金依赖较小，属于承担有稳定经营性收入的经营性项目融资任务并主要依靠自身收益偿还债务的融资平台公司。

(9) 发行人其他融资情况

发行人不存在社会公众参与融资平台公司项目融资的情况；不存在通过 BT 和违规集资等方式变相融资情况；发行人不存在财政性收入、国有资产对其融资行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以虚假或不合法的抵（质）押物、高估抵押物价值等方式取得债务资金情况；发行人已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均已经过有权部门审批或注册，发行程序依法合规，募集资金均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及时安排使用，不存在私自变更用途或挪用、违规取得和使用债务资金的情况。

（10）审计署审计情况

根据 2013 年 6 月份国家审计署的认定口径，认定发行人纳入政府性债务的金额合计为 214.78 亿元，其中：1）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金额为 28.40 亿元；2）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金额为 66.16 亿元；3）政府负有救助责任的债务金额为 120.21 亿元。目前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已由地方政府全部置换，发行人不存在需整改的审计问题，未涉及土地审计。

6、公司符合国务院令[2004]417 号文及公路发[2011]283 号文的自查情况

（1）按照《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417 号令）要求的自查情况

国务院于 2004 年 9 月 13 日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国务院 2004 年第 41 号令，以下简称“417 号令”）。对照《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情况如下：发行人建设的收费公路，符合国家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发展规划，条例规定的收费公路的技术等级和规模；收取通行费均经过依法批准；收费站设置审查批准合规；车辆通行费的收费标准由本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程序合规；发行人所建设收费公路无边建边收费情况；收费公路的养护按照工期施工、竣工，无拖延工期，影响车辆安全通行情况出现；发行人在收费站的显著位置，设置载有收费站名称、审批机关、收费单位、收费标准、收费起止年限和监督电话等内容的公告牌，接受社会监督；发行人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结合公路交通状况、沿线设施等情况，设置交通标志、标线；发行人收取车辆通行费后向收费公路使用者开具收费票据。

①关于公路性质及投资主体

根据 417 号令第十条，国内外经济组织投资建设或者依照公路法的规定受让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权的公路，称之为经营性公路。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利用贷款或者向企业、个人有偿集资建设的公路称为政府还贷公路。

发行人目前控股的公路资产 9 条，其中 4 条为经营性公路，5 条为政府收费还贷公路；参股的公路资产 6 条，均为经营性公路。

②关于收费年限

根据 417 号令第十四条，经营性公路的收费期限，按照收回投资并有合理

回报的原则确定，最长不得超过 25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年。

发行人控股、参股的公路收费年限均未超过 25 年，符合要求。

③关于收费标准

根据 417 号令第十五条，经营性公路的收费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价格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核后，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

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经营性公路收费标准制定，符合 417 号令的相关规定。

(2) 按照《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1]283 号）要求对发行人进行调查的情况

2011 年 6 月 10 日，交通运输部等五部委发布了《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1]283 号），要求开展收费公路违规及不合理收费专项清理工作。对照《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自查情况如下：

①《通知》要求对下列违规设置或违规收费的收费公路（含独立的公路桥梁、公路隧道，下同）项目，要立即停止收费，坚决撤销收费站（点），拆除路面收费设施，保障公路完好畅通。

A. 未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设置的收费公路及收费站（点）。

B. 超过省级人民政府批准期限收取通行费的收费公路及收费站（点）。

C. 已还清建设贷款（含有偿集资款，下同）的政府还贷收费公路，以及既不属于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利用贷款建设，也不属于国内外经济组织投资建设或依法受让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权的收费公路。

D. 东部地区省份从 2004 年 11 月 1 日、中部地区省份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批准立项的二级收费公路。

E. 2004 年 11 月 1 日后批准立项，但技术等级和里程规模不符合下列要求的收费公路：高速公路（不含城市市区至本地机场的高速公路）连续里程 30 公里以上，一级公路连续里程 50 公里以上，国家确定的中西部地区省份二级公路连续里程 60 公里以上，二车道的独立公路桥梁和隧道长度 800 米以上，四车道的独立公路桥梁和隧道长度 500 米以上。

F. 1994 年 9 月 1 日至 2004 年 10 月 31 日之间批准立项，但技术等级和里程

规模不符合下列要求的收费公路：平原微丘区二级公路连续里程 40 公里以上，山岭重丘区二级公路连续里程 20 公里以上，一般公路桥梁长度 300 米以上，改造为桥的公路桥梁长度 200 米以上，公路隧道长度 500 米以上。

G.1994 年 8 月 31 日前批准立项，但不符合当时有关文件规定的收费公路。

H.高速公路以及其他封闭式收费公路上除省界及两端出入口外，在主线设置的公路收费站（点）。发行人所辖高速公路不存在违规设置或违规收费情况，收费公路及收费站（点）均经过省级人民政府批准设置；不存在超过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收费期限收取通行费的情况；公司所辖高速公路建设标准均为高速公路，收费站仅设立在省界及两端出入口，符合规定。

2012 年 4 月 28 日，浙江省交通运输厅等八部门联合下发关于浙江省收费公路专项清理整改意见的通知，公司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项目因不满足连续收费里程要求已于 2012 年 4 月 30 日 24 时起停止收费。2013 年 1 月 5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抄告单（甬政办抄 218 号）对《关于要求解决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撤销收费后资金问题的请示》批复明确，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项目撤销收费后存在的资金缺口由三家股东按出资比例分别承担，若中央及省对该项目取消收费有补助资金安排，由三家股东按出资比例享有。

②《通知》要求对存在下列违规行为的收费公路及收费站（点），要立即纠正并停止违规行为。

A.收费公路项目边施工边通车收取通行费、未交工验收或交工验收不合格收取通行费的，要立即停止收费，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清理整顿。待项目交工验收合格并按规定程序获得批准后方可实施收费。

B.对公路收费站（点）加收或代收城市道路通行费等非公路收费项目，以及收费公路与非公路收费项目实行捆绑收费的，要立即停止加收或代收，取消捆绑收费行为。

C.对擅自变更公路收费站（点）位置的，要限期更正；限期内未能更正的，责令停止收费。

D.对违规挤占、挪用以及超范围使用政府还贷公路通行费收入的，要严格依法追缴，确保其全额用于偿还建设贷款和养护管理。追缴资金后，凡具备还清建设贷款条件的收费公路，应立即停止收费。

发行人所辖高速公路全部在具备通车条件时通车并仅收取车辆通行费，不存在加收或代收城市道路通行费等非公路收费项目。公司设置的收费站点不存在擅自变更位置的情况。

③《通知》要求对下列《收费公路管理条例》正式实施前已经依法批准实

施收费或完成收费权转让，但站（点）间距或收费期限不符合《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的收费公路及收费站（点），要制定并落实具体措施进行规范，确保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符合《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规定。

A.非封闭式收费公路的同一主线上，相邻收费站(点)的间距少于 50 公里。

B.经省级人民政府依法批准实施收费,但收费期限不符合下列规定的收费公路: 国家确定的东部地区省份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期限不超过 15 年、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不超过 25 年, 国家确定的中西部地区省份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期限不超过 20 年、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不超过 30 年。实行统贷统还的政府还贷收费公路, 其收费年限按照偿还完贷款即停止收费的原则执行。

C.经省级人民政府依法批准, 转让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权延长收费期限超过 5 年,或累计收费期限的总和超过 20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地区省份超过 25 年); 转让经营性公路收费权延长收费期限, 或累计收费期限的总和超过 25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地区省份超过 30 年)。

发行人所辖收费公路收费期限均符合上述通知要求。

收费结算方式方面，浙江省成立了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结算中心（以下简称“省结算中心”），隶属于浙江省公路管理局，具体负责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的工程建设、通行费资金结算和划拨以及相关的协调管理等工作。

发行人对于属下收费还贷高速公路路产的通行费征收和使用采取“收支两条线”的管理模式。沿线的每个收费所每日应将所征收通行费收入统一集中至省结算中心收费还贷通行费归集账户，一般路径如下：收费所→省结算中心→路段公司→财政局。

发行人属下经营性高速公路沿线的每个收费所每日应将所征收通行费收入需统一集中至省结算中心账户，一般路径如下：收费所→省结算中心→路段公司。

省结算中心每日结算各路段成员单位收费情况，定期进行各路段通行费收入的清算和分配，并根据清算分配结果进行资金拨付。

④《通知》要求降低偏高的通行费收费标准。对通行费标准偏高、经营收益过高、社会反映集中的收费公路，由省级人民政府组织有关部门，按照经营性公路收回投资并有合理回报、政府还贷公路按期还贷并满足养护管理资金需求的原则降低通行费收费标准。同时，完善公路计重收费办法，确保合法装载车辆通行费负担有所减轻。

发行人高速公路收费标准均按照浙江省的相关文件规定进行收费，不存在偏高的通行费收费标准。

⑤《通知》要求对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擅自在公路上设卡实施检查或收费的行为，要坚决予以取缔并严格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和行政责任。

发行人对所辖高速公路进行监督检查，不存在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擅自在公路上设卡实施检查或收费的行为。

发行人根据《通知》的要求逐条进行自查，未发现公路超期收费、通行费收费标准偏高等违规或不合理收费问题。

综上，发行人在合法合规性、生产经营、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用途、偿债保障措施等方面，均符合国发[2010]19 号文、财预[2010]412 号文、财预[2012]463 号文、财预〔2017〕50 号文、财预〔2017〕87 号、财金〔2018〕23 号文、审计署 2013 年第 24 号公告、审计署 2013 年第 32 号公告、“六真”原则、国发[2014]43 号文以及国办发[2015]40 号文、国办发[2015]42 号文以及国务院令[2004]417 号文、公交路发[2011]283 号文要求。

（四）发展战略

根据《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公司将围绕市国资委核定的功能定位和主业范围，适应形势任务变化，加强现有产业的整合提升以及关联产业的协同发展，通过推动科技创新、模式创新和管理创新，优化实施“一体两翼多极”发展战略。

“一体”是：以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为核心，提供优质的交通基础设施产品，着力提振主业的生命力。

“两翼”是：依托公路、房建、市政三大总承包特级资质，大力强化全领域综合建设施工业务；突出产业协同、产融结合、科技转型，积极拓展交通关联业务，着力提升主业的发展力。

“多极”是：整合优化物流、参股性基金等各类财务型投资产业，着力提高辅业反哺主业的贡献力。

八、行业状况

（一）交通运输行业

1、交通运输行业现状及发展前景

交通运输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设施行业，对于国民经济的发展起到支撑性作用，公路运输是交通运输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社会客运量和货运量上占据重要地位。从供给方面来看，目前，我国大力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深化交通运输改革，交通运输行业发展迅速，公路里程长度保持平稳增长。虽然我国的交通运输建设速度较快，但由于人口基数巨大，相较于发达国家而言，我国

人均交通线长度仍然较低。因此，未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以及国家一系列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政策的实施，国内交通运输建设存在较大发展空间。

我国高速公路行业大致历经四个阶段，1985-2000 年期间是探索与起步阶段，2001-2010 年期间高速公路路网初现雏形，2011-2020 年迎来跨越式发展，2021 年至今步入稳定发展：探索与起步阶段（1985-2000）：到 2000 年底，我国高速公路里程达到 1.63 万公里，年复合增长率为 39.12%；公路客运量累计达到 134.74 亿人次，货运量累计值达 103.88 亿吨。高速路网初现雏形阶段（2001-2010）：2004 年 12 月，国务院审议通过《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在“五纵”、“七横”的国道主干线基础上，规划国家高速公路网由 7 条首都放射线、9 条南北纵线、18 条东西横线组成（“7918 网”），规划里程约 8.5 万公里。2007 年底，“7918 网”初步成网，“五纵七横”国道主干线系统基本贯通，形成由中心城市向外放射以及横贯东西、纵贯南北的大通道。跨越式发展阶段（2011-2020）：在积极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刺激下，高速公路建设投资迈入高增速阶段。2011-2020 年全国公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7.7 万亿元，全国高速公路新增里程 7.61 万公里。截至 2020 年，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 16.1 万公里，居世界第一位。稳定发展阶段（2021 年至今）：目前，我国高速公路网络已覆盖 98.8%的城区人口 20 万以上城市及地级行政中心，连接全国约 88%的县级行政区和约 95%的人口，高速公路行业步入技术赋能的新时期。

基础设施建设方面，近年来，中国交通运输行业的基础设施建设取得了显著进展。例如，全国铁路营业里程持续增长，其中高铁营业里程占比不断提高，公路里程和密度也有所增加，显示出交通运输网络的不断完善。政策支持方面，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营造良好市场环境推动交通物流融合发展实施方案》强调了提升交通物流综合效率效益的重要性，并提出了一系列措施来推动交通物流的融合发展，包括提升服务质量、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等。技术创新方面，随着科技的发展，交通运输行业也在积极探索新技术、新模式，如智能化、集装箱化等，以提高运输效率和安全性。市场环境方面，交通运输行业的发展受到市场需求、竞争态势以及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交通运输行业在党中央的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努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的运输服务保障。综上所述，交通运输行业的发展不仅体现在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和市场环境的逐步优化上，还包括政策支持和技术创新的多方面推动。这些因素共同作用，促进了交通运输行业的健康发展。

近年来，我国公路交通建设速度明显加快，基础设施总量迅速扩大，运输能力持续增长，在综合运输体系中的作用显著增强。2025 年，我国交通固定资产投资保持高位运行，预计全年完成投资超 3.6 万亿元，交通运输经济运行总体

平稳、稳中有进。2025 年，我国铁路营业里程达 16.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超过 5 万公里；新增公路通车里程约 5 万公里，其中新改（扩）建高速公路约 8000 公里；新颁证民用运输机场 5 个中国政府网。2025 年全年完成跨区域人员流动量 668.6 亿人次，同比增长 3.5%；完成营业性货运量 587 亿吨，同比增长 3.2%；完成港口货物吞吐量 183.4 亿吨，同比增长 4.2%。根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 年-2030 年）》，规划到 2035 年，按照“保持总体稳定、实现有效连接、强化通道能力、提升路网效率”的思路，补充完善国家高速公路网。保持国家高速公路网络布局和框架总体稳定，优化部分路线走向，避让生态保护区域和环境敏感区域；补充连接城区人口 10 万以上市县、重要陆路边境口岸；以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6 轴 7 廊 8 通道”主骨架为重点，强化城市群及重点城市间的通道能力；补强城市群内部城际通道、临边快速通道，增设都市圈环线，增加提高路网效率和韧性的部分路线。国家高速公路网由 7 条首都放射线、11 条北南纵线、18 条东西横线，以及 6 条地区环线、12 条都市圈环线、30 条城市绕城环线、31 条并行线、163 条联络线组成。

2、宁波市交通运输行业现状及发展前景

党的二十大报告在“四、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中提出，“优化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和系统集成，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印发《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 年）》，明确了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思路目标和行动任务。2020 年，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考察时，赋予浙江“重要窗口”的新目标新定位。浙江省委、省政府将交通作为“重要窗口”和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先行领域，举全省之力强势推进交通强国建设试点。现阶段，浙江省正围绕“到 2027 年基本建成高水平交通强省”的总目标，持续推进交通强省建设工程。国家及浙江省对交通基础建设的支持和整体规划为行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保障，带来了重大发展机遇。根据浙江省交通运输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印发的《浙江省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2021-2035 年）》，规划至 2035 年全省高速公路规划总里程达 9,000 公里，相比现有规划增长约 50%，相比现有规划增长约 50%，面积密度增加约至 8.6 公里/百平方公里。针对高速公路网络在局部片区不完善问题，新增一批具有联络功能的线路，提高主干路网间衔接转换效率，加强区域之间沟通的便捷性，提高路网整体可靠性。包括：桐乡至海宁联络线、湖杭高速公路、德清至安吉高速公路、宁波前湾新区十一塘高速公路、宁海联络线、奉化联络线、朝阳至西坞联络线、余慈高速公路南延、嵊州至诸暨高速公路、诸暨至义乌高速公路、天台至临海高速公路、杭绍台高速公路南延、瑞安联络线、湖州市区联络线、长兴联络线、海盐联络线、嘉善联络线、永康联络线、温岭至永嘉高速公路、象山湾疏港高速公路东延。

根据浙江省交通运输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印发的《浙江省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2021-2035 年）》，规划至 2035 年全省高速公路规划总里程达 9,000 公里，相比现有规划增长约 50%，相比现有规划增长约 50%，面积密度增加约至 8.6 公里/百平方公里。针对高速公路网络在局部片区不完善问题，新增一批具有联络功能的线路，提高主干路网间衔接转换效率，加强区域之间沟通的便捷性，提高路网整体可靠性。包括：桐乡至海宁联络线、湖杭高速公路、德清至安吉高速公路、宁波前湾新区十一塘高速公路、宁海联络线、奉化联络线、朝阳至西坞联络线、余慈高速公路南延、嵊州至诸暨高速公路、诸暨至义乌高速公路、天台至临海高速公路、杭绍台高速公路南延、瑞安联络线、湖州市区联络线、长兴联络线、海盐联络线、嘉善联络线、永康联络线、温岭至永嘉高速公路、象山湾疏港高速公路东延。

根据宁波市交通运输局印发的《宁波市高速公路网规划（2021-2035 年）》，规划到 2035 年，全面建成适应宁波市城镇空间发展与区域一体化进程的“五向十径、连湾疏港、立体畅通、智慧融合”的高速公路网，促进高速公路交通与国土空间、产业经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为宁波建设现代化滨海大都市提供强有力交通保障。

（二）工程建设行业

1、工程建设行业现状及发展前景

建筑业在国民经济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其变动趋势与宏观经济走势大致相同。近年来，随着经济增速的持续下行，建筑业整体增速也随之放缓。2017 年之前，建筑业总产值单季增速基本高于 GDP 增速，自 2017 年起，建筑业总产值增速长期低于 GDP 增速。2021 年以来，建筑业总产值单季增速持续下降，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及四季度增速分别为 22.80%、1.80%、-1.80%和-2.10%，三四季度建筑业总产值同比呈现负增长，虽然主要受基数影响，但也反映了一定趋势。2024 年度全年建筑业增加值 89,949.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全国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利润 7,513.00 亿元，比上年下降 9.8%，其中国有控股企业利润 3,669.00 亿元，下降 8.7%。2024 年全国建筑业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326,501.11 亿元，同比增长 3.85%；建筑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9%，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为 6.67%，建筑业国民经济支柱产业的地位依旧稳固。整体看，建筑业周期性明显，在经济下行期间，建筑业受到的冲击较大；在经济恢复期间，建筑业对国民经济贡献作用明显提升，伴随着国内生产总值稳步增长和深入实施区域重大战略，意味着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在未来一段时期内将继续稳步增长。由此可见，我国建筑业仍将处于向上发展时期，而建筑业的发展将在很大程度上带动我国工程建设行业的持续增长。

中国工程建设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2023 年市场规模约为 64.25 万亿元，

行业增长主要由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驱动，交通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与公用设施是建筑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维持社会生产、流通、分配、消费各环节正常运转，保障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改善人民生活水平和促进国防现代化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交通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与公用设施是国民经济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基础，是建设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重要保证，是城市经济增长、社会进步和居民生活质量提高的前提条件，因此工程建设行业也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全局性行业，对于改进区域经济发展环境、强化综合服务能力、吸引投资项目、加强区域协作有着积极的作用。作为城市化进程的重要支柱，上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逐步配套和完善在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推动地方经济健康快速发展等方面均有着积极的支持和拉动作用。

交通工程施工方面，2025 年交通固定资产投资预计超 3.5 万亿元，中西部铁路和智慧交通是重点方向。福建省 2025 年仅“乡镇便捷通”工程累计投资已达 222.8 亿元，全国 196 个续建交通项目全面复工，带动 1.7 万名建设者投入施工。房屋建设施工方面，2024 年房地产建安投资跌幅收窄，但商品房新开工面积持续下降；保障性住房成为新增长点，政策目标新增 650 万套保障房。市政与公用设施施工方面，整体市政公用工程营业收入保持稳健增长，2023 年营收规模达 1841.9 亿元，同比增速达 24.3%，主要受益于新型城镇化战略实施。

随着城镇化进程的进一步深入及居民对城市生活环境要求的不断提高，我国基础设施投资规模保持较快增长。基础设施包括城市道路、排水、防洪、照明等市政工程业务，城市自来水、污水处理、供气、供热、公共交通等城市公用事业，以及城市园林、绿化等园林绿化业等。基础设施是城市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城市发展的关键环节，对于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高城市运行效率、促进消费结构升级、推进城镇化具有重要作用。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发展的态势，城市经济对我国 GDP 的贡献率已超过 70%。

“十四五”规划提出，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工程，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合理确定城市规模、人口密度、空间结构，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随着城市建设投融资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目前我国基础设施建设开发的投资和经营已经逐步实现市场化，从事基础设施建设开发的企业的经营实力和盈利能力也在不断提高，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来源和渠道也更加丰富，由政府引导、产业化运作的市政公用设施经营管理体制将逐步建立，城市化率也以每年大约一个百分点的速度提高。总体来看，基础设施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伴随着整个城市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我国人口增长加速，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不断提高，今后若干年对交通设施和其他基础设施的需求将直线上升，

基础设施的供需矛盾会进一步加大。另外，随着基础设施建设的市场化改革的不断深入，投资主体与融资渠道将逐步实现多元化，以政府引导、产业化运作的市政公用设施经营管理体制也将逐步建立。

工程施工行业在“十四五”期间面临结构性调整，交通工程向智慧化升级，房屋建设依赖保障房与科技赋能，市政工程聚焦绿色转型。尽管短期受融资压力和市场竞争制约，但长期仍将受益于新基建、城市更新和“双碳”目标，行业需通过技术创新与政策协同实现高质量发展。总体来看，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进一步深入以及居民对城市生活环境要求的不断提高，交通工程施工、房屋建设施工、市政公用工程设施和公共生活服务设施建设需求依旧较大，伴随着政策的鼓励支持和资金来源渠道的多元化和规范化，预计上述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将保持较快增长。未来 5 年将是中国实现由农村化社会向城市化社会转型的关键时期，我国的城市化将进入加速发展阶段，这将大大带动城市建设以及相关的城建资源性资产开发业务的需求。因此，工程施工行业在城市化的进程中将承担更多的建设任务、面临更大的发展空间。

2、宁波市工程建设行业现状及发展前景

2024 年度宁波市首个覆盖全域“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获国务院正式批复，迭代优化城市性质和核心功能，为现代化滨海大都市建设奠定了空间基础。开展余慈地区、环三门湾区域等 20 个重大片区规划编制，系统推进余慈地区统筹和翠屏山中央公园规划建设，慈溪、宁海部分乡镇行政区划调整获批。加快构建现代综合交通体系，宁波机场总体规划局部调整获批，宁波枢纽综合交通中心（GTC）顺利开工，庄桥至宁波站三四线建成投用，前湾新区通用航空机场一期项目完成建设，六横公路大桥一期、杭甬高速复线二期主线完工，通苏嘉甬铁路施工全面铺开，甬舟铁路世界最长海底高铁隧道启动建设，杭甬高速复线三期、甬台温高速改扩建等项目加快建设，沪甬跨海通道前期工作取得积极进展。推进市域交通畅联，鄞州大道快速路、中横线快速路一期、G228 宁海段、S203 奉化段建成通车。轨道交通 3 号线二期开通运营，市域铁路象山线、慈溪线提速建设。贯通“断头路”43 条。交通投资总量连续两年居全省第一，年均增速超 40%。着力提升城市品质，新建未来社区 63 个，改造老旧小区 37 个、城中村 1005 万平方米。深化公园城市建设，奉化江东岸滨江休闲带、镇海西大河公园二期建成开放，新增口袋公园 33 个、绿地 225 公顷、海绵城市 39 平方公里，新建及提质绿道 165 公里。建设全国市级水网先导区和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城市，入选全国水预算管理试点，再生水利用率突破 30%。清溪水库、柏坑水库加快建设，下姚江堤防整治、水库群东西线联通工程全线开工，建成海塘安澜工程 30 公里。北仑、奉化荣获“大禹鼎”金鼎。

未来，宁波市将加快推进城市更新，包括优化城市空间格局，推进姚江两

岸、三江口核心区等重大片区规划实施。加快制定城市更新条例，统筹推进公园城市、韧性城市建设，加快布局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新型基础设施，推进丁家湾、宁南、洪塘等一批先行片区更新提质，新增未来社区建设项目 50 个。加强区（县、市）毗邻区域环境整治和风貌提升，实施市域行政区交界面环境综合整治提升行动。建成姚江新区综合管廊（邵渡路段）、世纪大道中段管廊。新增口袋公园 30 个、绿地 200 公顷、海绵城市 25 平方公里，新建提质城乡绿道 110 公里。打造再生水利用标杆城市，再生水利用率提升到 35%，更新改造城镇供水管网 125 公里。持续推进姚江北排二通道、下姚江堤防整治等项目建设，开工建设大嵩片区水资源配置项目，深化甬江流域南排、浙东水资源配置通道和西岙水库工程前期。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新增公共停车泊位 1 万个、共享停车泊位 5000 个以上。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情况

1、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宁波交投是宁波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资产规模最大的投资和运营主体，也是浙江省主要的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及建设运营公司之一，资产规模在浙江省内各市交通投融资企业中排名前列。宁波交投主要承担空铁一体宁波枢纽和高速、铁路、空港、海港等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交通枢纽综合开发建设等职责。宁波交投主营业务集中分布在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运营、综合建设施工、交通资源综合开发以及交通科技与服务等领域。宁波交投成立以来，投资建设了宁波绕城高速公路、杭州湾跨海大桥、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连接线、甬金高速公路宁波段、甬台温高速公路宁波段、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工程、舟山跨海大桥、宁波穿山至好思房公路、杭甬运河宁波段等一批国家和省市重点交通项目，为宁波综合立体大交通的跨越式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

2、发行人在行业中竞争优势

宁波市地处长江三角洲南翼，东有舟山群岛为天然屏障，北濒杭州湾，西接绍兴市，南临三门湾，并与台州市相连，是长江三角洲地区交通网络的重要节点，地理环境独特、区位优势优越。长三角经济一体化、交通一体化必将极大地推动该区域内高速公路网络的建设。杭州湾跨海大桥工程的建成，将使宁波进一步成为全国路网布局中的重要节点。同（江）三（亚）线随着杭州湾跨海大桥建成而贯通后，成为宁波连接上海和苏南、纵贯我国南北的重要通道，宁波的城市地域活动空间随之明显放大，被长期抑制的区位优势潜力将得以释放，十分有利于宁波确立长三角南翼综合交通枢纽地位。根据《宁波市市属国资国企“十四五”规划》，未来发行人将持续服务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加快建设智慧高速公路体系。以“智能、快速、绿色、安全”为目标，打造统一规范、运转协调、功能完善的高速公路体系，持续提升已建、在建高速公路的建设、运营和

管理水平。

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涵盖交通基础设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其中宁波交工始建于 1958 年，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及多项工程壹级资质，宁波交工是以公路工程项目建设和高等级公路养护管理为两翼的综合型企业，是浙江省内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交通工程施工企业之一。发行人于 2019 年 10 月完成对宁波建工的收购，宁波建工 2011 年于上交所主板上市，聚焦于建筑施工及相关业务，具备近 70 年的行业经验，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及多项工程壹级资质，在宁波地区乃至浙江省内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具备较强的区域竞争力。发行人项目储备较为丰富，在巩固宁波市场的同时开拓其他地区，发达和快速增长的区域经济，为发行人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外部条件，也为发行人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契机。随着宁波市及周边区域经济的蓬勃发展，发行人城市运营业务具有较大发展空间。

根据《宁波市市属国资国企“十四五”规划》，未来发行人将作为实施主体参与拓展与优化市域发展空间任务，包括承担区域开发建设任务，紧抓长三角一体化、浙江省“四大”建设、宁波都市区建设等战略机遇，围绕甬江科创大走廊、前湾新区、南湾新区、临空经济示范区和自贸试验区宁波片区等五大区域，主动谋划参与区域重大项目和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重大片区特色项目，打造引领城市建设发展的标志性建筑。发行人也将参与城市有机更新改造，聚焦老旧小区、老厂房、老市场、老楼宇及城乡接合部等低效空间，参与老旧街区、老旧小区、未来社区、农贸市场、城市停车场等改造提升，参与实施城中村改造行动计划，打造新型城市功能单元，积极参与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统筹推进历史街区、历史地段、历史建筑等历史文化遗存更新保护，营造历史名城景观空间形态等。

近年来，发行人以“稳健、高效、务实、长远”为经营宗旨，立足宁波市立体大交通建设，以控股、参股为主要形式，以资本经营为手段，不断挖掘自身的潜力和优势，积极从事经营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开发，谋求交通边沿产业的发展。随着公司相关行业经验的不断积累与管理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在交通、工程施工等主营业务相关领域的综合经营优势将逐渐显现。

九、发行人已取消收费公路资产情况说明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名下已取消收费公路资产合计 14.29 亿元，具体如下：

表 5-48：发行人已取消收费公路资产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路段名称	资产
----	------	----

序号	路段名称	资产
1	宁波通途路	3.07
2	79 省道甬江隧道	0.47
3	34 省道段塘至奉化交界及鄞县大道	0
4	沪杭甬高速公路慈溪连接线慈溪浒山至胜堰段	0.51
5	329 国道慈溪段一期（329 国道杭州至沈家门公路慈溪境内段）	0.49
6	329 国道慈溪段二期（329 国道慈溪段延伸工程）	0.37
7	宁波大碇疏港公路延伸段	9.38
合计		14.29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关于全省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意见的通知》(浙政办发[2010]13 号)，本公司的宁波通途路、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的 79 省道甬江隧道和 34 省道段塘至奉化交界及鄞县大道、宁波甬镇交通经营开发有限公司的 329 国道镇海段、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的沪杭甬高速公路慈溪连接线慈溪浒山至胜堰段、慈溪慈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329 国道慈溪段一期（329 国道杭州至沈家门公路慈溪境内段）、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329 国道慈溪段二期（329 国道慈溪段延伸工程），从 2010 年 2 月 28 日 23 时 58 分起取消公路收费。

关于停止收费后二级公路收费涉及的债务偿还问题，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财政部逐步有序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09]10 号），国家规定每年从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后新增的成品油消费税收入中安排 260 亿元专项补助资金，用于债务偿还、人员安置、养护管理和公路建设等。扣除中央补助后，二级公路收费业务涉及的债务余额由地方政府承担。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财政部逐步有序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09]10 号）等文件精神，中央及地方各级政府将安排专项资金对取消收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以其锁定的债务余额为基数给予补助，用于债务偿还、人员安置等。另外，根据《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尽快开展新增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债务余额及里程审计认定工作的通知》(厅公路字[2012]56 号)文件精神，国家有关部门已对 2009 年 1 月 1 日至取消收费之日新增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债务余额及里程进行审计认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将上述公路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经费支出确认为增加“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到补助资金后冲减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1 年 6 月，交通运输部及其它相关各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1】283 号），要求各地政府全面清理公路超期收费、通行费收费标准偏高等违规及不合理收费，坚决撤销收费期满的收费项目，取消间距不符合规定的收费站(点)，纠正各种违规收费行为。该专

项清理工作自 2011 年 6 月 20 日起至 2012 年 5 月 31 日结束。2012 年 4 月 28 日，浙江省交通运输厅等八部门联合下发关于浙江省收费公路专项清理整改意见的通知，公司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项目因不满足连续收费里程要求已于 2012 年 4 月 30 日 24 时起停止收费。该项目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浙证办函[2009]50 号文件）批准于 2009 年 7 月 1 日起收取车辆通行费。2013 年 1 月 5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抄告单（甬政办抄 218 号）对《关于要求解决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撤销收费后资金问题的请示》批复明确，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项目撤销收费后存在的资金缺口由三家股东按出资比例分别承担，若中央及省对该项目取消收费有补助资金安排，由三家股东按出资比例享有。

十、其他事项说明

1、变更审计机构

2026 年 1 月，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由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公司人事变动及取消监事会

2025 年 1 月，根据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决定，同意免去周杰的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卢照辉为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5 年 1 月，发行人撤销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免去张艳、王休虹、侯凯、励永良、陆瑶的监事职务。本次撤销监事会和监事已经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事项工商变更程序已办理完成。

3、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

2026 年 3 月，公司根据实际管理需要，对存续期内信用类债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作出变更，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朱梅，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史鹏程，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本次人员变动系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稳定，上述事项属于公司正常业务开展所致，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六章 企业主要财务状况

一、财务概况

本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财务数据，除非经特别说明，均来源于发行人 2023 年、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2026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来源于 2026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公司完整的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其他部分对于公司财务数据和指标的解释。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发行人编制的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 2006 年财政部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1、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科信审报字（2024）第 320 号”审计报告，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科信审报字（2025）第 358 号”审计报告，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22773 号”审计报告，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会计政策变更

1、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

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母公司的财务报表没有影响，执行该规定对合并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898.41
	未分配利润	122,231.20
	少数股东权益	332,667.21

同时，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4,577,865.32	324,842,614.47
	未分配利润	122,395,223.89	122,466,361.98
	少数股东权益	15,616,659,911.86	15,616,853,522.92
	所得税费用	388,102,290.57	388,292,439.83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

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

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①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解释第 18 号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以下简称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企业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无论对于上述情况的投资性房地产选择哪种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投资性房地产准则的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

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

该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 18 号规定：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的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该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会计差错更正

2024 年度，由于孙公司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补缴 2021 年度所得税原因对上年年初数进行追溯调整，对年初净资产的累计影响数为-64,341,941.73 元，其中减少未分配利润 64,341,941.73 元。

（五）2023 年-2026 年 3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2、发行人 2023 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23 年新纳入合并报表子公司 17 家，移出 5 家。

表6-1：发行人2023年底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企业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级次	合并范围内 控股比例	变化情况
1	宁波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级	100	新投资设立
2	宁波甬台温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20,000.00	公路管理与养护	二级	74.1	新投资设立
3	浙江华甬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6,000.00	工程施工	二级	51	新投资设立
4	宁波西枢纽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0.00	建设工程施工	二级	51	新投资设立
5	宁波西枢纽南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0.00	建设工程施工	二级	51	新投资设立
6	宁波西枢纽布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0.00	建设工程施工	二级	51	新投资设立
7	宁波西枢纽空铁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0.00	建设工程施工	二级	51	新投资设立
8	浙江建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00.00	建设工程施工	三级	26.87	新投资设立
9	宁波广天盛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950.00	水泥制造	三级	13.7	新投资设立
10	宁波广天百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2,500.00	水泥制造	三级	21.5	新投资设立
11	浙江鹿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	RMB20,000.00	建设工程施工	三级	13.7	新投资设立
12	浙江甬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20,000.00	建设工程施工	三级	13.7	新投资设立
13	合肥市甬城置业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RMB7,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三级	26.87	新投资设立
14	合肥市铭城置业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RMB13,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三级	26.87	新投资设立
15	浙江义甬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RMB10,000.00	建设工程施工	三级	13.7	新投资设立
16	上饶宁建广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上饶	RMB2,500.00	砼结构构件制造	三级	26.87	新投资设立
17	宁波东乐置业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21,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三级	26.87	新投资设立
18	宁波甬镇交通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0.00	交通设施投资、经营管理	-	0	对外无偿划转
19	宁波砼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00	销售	-	49	少数股东增资后移出合并范围

序号	被投资企业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级次	合并范围内 控股比例	变化情况
20	宁波景兰基础设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合肥	RMB500.00	股权投资	-	0	处置子公司 回收投资
21	宁波宏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RMB150.00	土木工程	-	0	吸收合并
22	渭南华宁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渭南	RMB8,389.52	建设工程施工	-	60	转权益法核算出表

2、发行人 2024 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24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12 家，移出 2 家。

表6-2：发行人2024年底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企业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级次	合并范围内 控股比例	变化情况
1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00.00	公路管理与养护	二级	54.33	分立设立
2	浙信建工（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	RMB2,560.00	工程施工	三级	22.84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3	重庆宏足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	RMB10,000.00	工程施工	四级	22.84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4	宁波建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3,000.00	工程施工	三级	26.87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5	宁波兴茂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2,680.00	工程施工	三级	26.87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6	浙江永镇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66.00	房屋建筑业	二级	22.84	新投资设立
7	宁波城发数森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2,000.00	材料制造	三级	26.87	新投资设立
8	宁波广天顺通商贸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5,000.00	建材批发	三级	21.80	新投资设立
9	芜湖甬进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芜湖	RMB100.00	工程施工	三级	26.87	新投资设立
10	宁波广天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2,500.00	材料制造	三级	26.87	新投资设立
11	宁波枢纽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	RMB1,000.00	企业管理	二级	100	新投资设立
12	舟山甬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舟山	RMB4,000.00	建设工程施工等	三级	100	新投资设立
13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00.00	投资	-	0	股权划转
14	宁波安森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200.00	劳务派遣服务	-	0	清算注销

3、发行人 2025 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25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9 家，移出 5 家。

表6-3：发行人2025年底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企业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级次	合并范围内 控股比例	变化情况
1	宁波骏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	1,400.00	建设工程施工	四级	21.50	非同一控制 企业合并
2	宁波布政东产城融合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20,000.00	土建施工	三级	34.18	投资设立
3	宁波智联云科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1,000.00	建设工程施工	四级	26.87	投资设立
4	浙江禾鄞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4,100.00	建设工程施工	四级	13.70	投资设立
5	宁波甬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500.00	建筑材料销售	四级	13.70	投资设立
6	宁波南寰绿能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	32,750.00	土木工程建筑业	二级	75	投资设立
7	宁波甬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10,000.00	道路运输	二级	50	投资设立
8	宁波枢纽交通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2,000.00	技术服务	三级	52	投资设立
9	宁波市泽栖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	6,000.00	燃油销售	三级	51	投资设立
10	宁波交工公路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宁波	500.00	工程施工	-	51	清算注销
11	宁波领先建设工程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	100.00	服务	-	100	清算注销
12	重庆宏足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	10,000.00	工程施工	-	22.84	清算注销
13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宁波	4,000.00	管理咨询	-	100	处置部分股 权投资
14	宁波交投高速公路服务区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500.00	服务	-	100	吸收合并至 子公司宁波 交富商业有 限公司

4、发行人 2026 年 3 月底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较上年度减少 2 家。

表6-4：发行人2026年3月底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企业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级次	合并范围内 控股比例	变化情况
1	宁波琪昱供应链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10,00.00	销售	-	100	清算注销
2	宁波路威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RMB300.00	销售	-	100	清算注销

(六) 2023-2025年度及2026年3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6-5：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一、资产总额	12,660,221.09	14,029,291.07	15,044,644.50	14,915,320.97
1、流动资产	3,259,546.02	3,888,864.76	3,691,669.76	3,378,007.65
货币资金	924,528.98	1,164,872.24	1,250,658.83	1,085,508.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31
应收票据	6,289.59	3,013.35	958.06	1,179.38
应收账款	591,673.45	644,090.86	595,569.51	517,148.62
应收款项融资	4,835.17	6,055.61	4,576.87	4,910.01
预付款项	61,683.91	32,523.46	29,768.30	53,945.29
其他应收款	279,653.55	468,951.70	393,126.01	353,260.10
存货	183,071.84	121,178.01	101,474.15	114,436.40
合同资产	1,086,114.54	1,148,272.05	1,140,665.22	1,046,801.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7,586.23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67.95	75,241.80	80,181.07	62,195.54
其他流动资产	101,627.05	224,665.69	87,105.51	138,621.32
2、非流动资产	9,400,675.08	10,140,426.30	11,352,974.74	11,537,313.32
债权投资	30,000.00	10,000.00	0.00	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2,768.10	1,186,311.97	1,636,440.17	1,636,639.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7,678.86	185,088.87	222,601.72	221,561.47
长期应收款	220,938.83	224,967.79	243,553.33	253,364.94
长期股权投资	340,717.17	376,046.66	389,085.48	426,872.25
投资性房地产	23,853.72	25,715.38	27,784.96	27,457.36
固定资产	5,376,469.07	4,454,106.36	4,893,871.96	4,883,285.48
在建工程	854,779.82	1,962,630.18	1,787,312.32	1,828,409.52
使用权资产	8,372.00	12,499.21	9,057.36	8,739.47
无形资产	601,153.46	662,189.02	762,123.69	802,835.43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商誉	47,959.61	47,959.61	47,959.61	47,959.61
长期待摊费用	39,208.92	42,615.69	35,953.61	39,306.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508.80	47,060.79	58,657.79	58,219.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7,266.72	903,234.77	1,238,572.74	1,302,561.56
二、负债总额	7,696,601.40	8,903,138.47	9,100,149.70	8,952,958.63
1、流动负债	4,439,950.16	4,902,847.04	5,496,570.53	4,934,988.74
短期借款	1,270,314.35	1,466,100.78	1,435,511.25	1,548,689.82
应付票据	229,688.59	190,702.41	154,883.44	146,272.32
应付账款	1,222,562.58	1,356,829.92	1,540,591.48	1,186,877.32
预收款项	1,321.07	892.76	7,009.13	4,964.06
合同负债	584,899.27	632,837.91	509,603.20	615,509.48
应付职工薪酬	17,255.67	14,398.97	18,727.81	6,423.86
应交税费	25,660.83	31,588.98	32,915.21	32,415.99
其他应付款	308,635.69	431,542.27	485,913.49	443,632.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6,914.70	374,436.07	745,854.90	445,423.04
其他流动负债	192,697.41	403,516.97	565,560.62	504,780.04
2、非流动负债	3,256,651.24	4,000,291.43	3,603,579.17	4,017,969.89
长期借款	1,710,343.87	1,768,827.67	1,488,016.98	1,592,898.12
应付债券	837,167.41	990,405.89	810,565.04	1,031,301.94
租赁负债	6,455.06	9,823.91	7,260.30	5,721.72
长期应付款	673,751.41	1,205,770.14	1,266,261.26	1,357,773.23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7,796.87	7,316.39	13,959.73	1,3895.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36.62	18,147.43	17,515.86	16,379.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三、所有者权益	4,963,619.70	5,126,152.60	5,944,494.80	5,962,362.34
实收资本	317,694.17	317,694.17	317,694.17	317,694.17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资本公积	2,761,970.35	3,064,361.36	3,665,093.47	3,665,816.47
其他综合收益	483.53	688.24	580.89	569.10
专项储备	6,621.91	3,286.61	3,286.25	3,349.57
盈余公积	7,476.50	7,476.50	7,476.50	7,476.50
未分配利润	32,947.03	30,444.28	30,625.39	24,329.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7,193.49	3,943,951.17	4,544,756.69	4,539,235.55
少数股东权益	1,636,426.21	1,182,201.44	1,399,738.11	1,423,126.79

2、合并利润表

表6-6：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一、营业收入	3,406,609.57	3,233,224.02	3,128,131.04	598,556.16
减：营业成本	2,879,990.14	2,695,120.13	2,632,911.15	500,921.88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602.61	14,255.37	13,794.35	3,520.19
销售费用	1,567.84	1,343.81	973.02	249.44
管理费用	91,152.21	95,645.58	97,009.72	18,735.99
研发费用	77,819.38	71,737.71	65,639.49	10,874.88
财务费用	152,609.37	131,887.87	74,539.13	25,278.50
加：其他收益	-39,009.58	-55,499.51	-63,576.14	-21,921.37
投资收益	10,458.74	15,407.57	2,540.25	2,775.79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451.23	1,827.63	-
信用减值损失	-9,655.52	-31,752.98	-30,260.05	221.64
资产减值损失	-18,273.10	-10,185.69	-15,149.56	-814.68
资产处置收益	9,249.70	2,658.76	-4,769.59	18,851.25
二、营业利润	141,638.27	144,312.93	133,876.75	38,087.90
加：营业外收入	2,062.94	2,246.96	3,163.57	243.55
减：营业外支出	1,747.89	1,289.81	1,500.69	122.60
三、利润总额	141,953.33	145,270.08	135,539.64	38,208.85
减：所得税费用	49,207.97	56,128.22	46,067.29	14,546.84
四、净利润	92,745.36	89,141.86	89,472.34	23,662.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22.99	21,490.88	22,589.07	3,593.33
少数股东损益	70,322.36	67,650.98	66,883.27	20,068.68

3、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6-7：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61,025.53	3,427,411.83	3,144,242.63	899,295.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41.77	830.48	7,868.58	38.8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325.81	157,410.70	168,788.39	105,645.41
现金流入小计	3,752,493.11	3,585,653.01	3,320,899.60	1,004,979.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9,509.66	2,722,772.31	2,460,476.78	899,969.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983.72	170,486.41	166,488.18	49,95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450.78	154,366.27	134,011.89	42,407.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617.52	233,168.87	286,016.87	147,207.86
现金流出小计	3,297,561.67	3,280,793.86	3,046,993.71	1,139,54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931.43	304,859.15	273,905.89	-134,563.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238.30	84,495.31	105,109.07	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7,305.53	25,017.07	25,197.09	5,04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82.92	7,213.73	10,138.91	12,436.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46.15	1,690.12	-	-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2.75	24,712.16	121,429.51	37,256.90
现金流入小计	52,705.64	143,128.39	261,874.58	64,743.09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61,543.83	1,010,863.85	575,958.20	141,011.6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51,875.88	745,532.06	586,105.76	9,305.5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	-	12,472.31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750.93	40,683.12	9,089.76	-
现金流出小计	1,547,170.64	1,797,079.03	1,183,626.04	234,06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4,464.99	-1,653,950.64	-921,751.46	-169,32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24,475.40	298,787.50	534,767.54	4,103.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36,291.33	4,105,264.05	3,218,242.94	1,230,387.2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783.00	398,995.80	117,490.25	9,023.10
现金流入小计	3,844,549.72	4,803,047.35	3,870,500.73	1,243,513.3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464,662.44	2,910,570.58	2,888,603.74	1,057,285.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33,333.60	259,336.30	224,128.29	46,928.31
支付的其他筹资活动所支付的现金	78,391.30	49,150.49	19,734.11	788.76
现金流出小计	2,776,387.35	3,219,057.37	3,132,466.13	1,105,002.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162.38	1,583,989.98	738,034.60	138,51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8.36	35.02	-113.18	-11.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77.16	234,933.50	90,075.84	-165,387.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508.33	902,185.49	1,137,118.99	1,227,194.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余额	902,185.49	1,137,118.99	1,227,194.84	1,061,806.96

(七) 2023-2025年度及2026年3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表6-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一、资产总额	4,270,051.30	4,920,086.82	5,336,623.46	5,255,966.72
1、流动资产	834,617.89	1,181,722.73	1,211,085.81	1,034,982.42
货币资金	50,806.95	148,764.62	311,631.43	110,701.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31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1,015.68	432.94	1,125.17
预付款项	4.54	4.54	4.54	4.74
其他应收款	759,120.09	907,184.84	874,469.45	858,602.36
存货	24,428.30	24,438.09	24,456.95	24,456.95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58.00	100,314.96	90.49	40,090.49
2、非流动资产	3,435,433.42	3,738,364.09	4,125,537.65	4,220,984.30
债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3,050.00	151,011.00	270,221.00	270,471.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574.18	17,896.90	17,078.33	17,078.33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258,735.26	3,438,653.21	3,613,678.68	3,709,474.92
投资性房地产	23,853.72	22,896.67	21,939.63	21,700.37
固定资产	1,521.51	1,429.57	1,075.24	1,050.64
在建工程	-	-	-	-
使用权资产	-	4,143.74	3,168.74	2,924.99
无形资产	24.72	148.54	93.05	80.85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623.21	2,637.83	2,533.01	2,45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050.83	99,546.63	195,749.97	195,749.97
二、负债总额	2,360,459.25	2,456,627.32	2,660,100.84	2,497,756.03
1、流动负债	1,308,802.39	1,303,614.97	1,742,753.35	1,405,514.26
短期借款	681,631.45	814,708.09	659,487.34	669,000.00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610.66	1,085.86	622.35	611.96
预收款项	-	-	-	-
应付职工薪酬	57.07	56.98	56.98	73.41
应交税费	702.37	700.96	611.03	60.85
其他应付款	169,986.07	212,089.14	349,262.63	284,858.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5,468.45	33,568.87	311,034.53	129,46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346.32	241,405.06	421,678.50	321,449.68
2、非流动负债	1,051,656.86	1,153,012.35	917,347.49	1,092,241.77
长期借款	315,890.00	309,890.00	315,150.00	315,150.00
应付债券	735,766.86	839,851.92	599,891.74	774,059.17
租赁负债	-	3,270.44	2,305.75	3,032.60
长期应付款	-	-	-	-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三、所有者权益	1,909,592.05	2,463,459.50	2,676,522.62	2,758,210.69
实收资本	317,694.17	317,694.17	317,694.17	317,694.17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资本公积	1,550,066.66	1,733,175.66	1,909,188.16	1,909,911.1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盈余公积	11,567.01	11,143.77	11,143.77	11,143.77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未分配利润	-169,735.78	-118,554.09	-81,503.47	-538.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9,592.05	2,463,459.50	2,676,522.62	2,758,210.69

2、母公司利润表

表6-9：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一、营业收入	1,995.16	2,877.94	2,613.96	692.23
减：营业成本	968.09	1,369.03	1,271.48	321.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9.64	619.68	645.43	76.66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3,893.65	4,434.40	5,002.36	1,464.76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78,444.82	41,359.36	10,985.51	8,253.17
加：其他收益	3.73	2.91	16.50	3.55
投资收益	90,661.49	116,905.55	74,497.70	100,274.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信用减值损失	4,170.34	-285.78	-220.21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资产处置收益	8,437.80	980.39	567.53	-
二、营业利润	21,222.33	72,698.54	59,570.69	90,853.95
加：营业外收入	38.79	0.04	0.22	0.12
减：营业外支出	121.00	148.30	112.33	-
三、利润总额	21,140.12	72,550.27	59,458.58	90,854.07
减：所得税费用	-	-	-	-
四、净利润	21,140.12	72,550.27	59,458.58	90,854.0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表6-10：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9.75	2,213.61	3,551.86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75	255.29	-	3.7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41.63	896.57	524.76	51,294.24
现金流入小计	57,194.13	3,365.64	4,076.61	51,298.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32	265.71	437.65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45.19	2,742.27	3,172.22	1,000.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4.07	914.38	861.84	634.66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43	13,314.70	919.35	45,169.08
现金流出小计	6,215.02	17,237.07	5,391.06	46,80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79.11	-13,871.42	-1,314.45	4,493.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8,554.23	273,276.25	111,122.58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4,506.71	98,312.99	76,251.40	15,865.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8,439.07	979.55	840.01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96,459.40	-
现金流入小计	211,500.00	372,568.79	784,673.39	15,865.37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10.40	1,080.77	1,860.29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04,821.14	762,404.69	332,848.34	101,463.2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78,775.51	-
现金流出小计	406,431.55	763,485.46	813,484.15	101,463.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931.54	-390,916.67	-28,810.75	-85,597.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4,343.40	183,109.00	119,200.00	783.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868,977.05	1,856,014.18	1,342,720.00	544,812.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400.00	398,955.80	91,503.34	-
现金流入小计	2,349,720.44	2,438,118.98	1,553,423.34	545,595.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94,837.85	1,815,474.18	1,309,315.51	63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2,287.69	119,094.26	50,051.00	30,387.90
支付的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4.78	1,073.04	24.71
现金流出小计	2,207,125.54	1,935,373.21	1,360,439.55	665,41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94.90	502,745.77	192,983.79	-119,817.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7.53	97,957.67	162,858.60	-200,921.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64.48	50,806.95	148,764.62	311,623.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06.95	148,764.62	311,623.22	110,701.40

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资产构成情况见下表：

表6-11：公司主要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24,528.98	7.30	1,164,872.24	8.30	1,250,658.83	8.31	1,085,508.14	7.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1.31	0.00
应收票据	6,289.59	0.05	3,013.35	0.02	958.06	0.01	1,179.38	0.01
应收账款	591,673.45	4.67	644,090.86	4.59	595,569.51	3.96	517,148.62	3.47
应收款项融资	4,835.17	0.04	6,055.61	0.04	4,576.87	0.03	4,910.01	0.03
预付款项	61,683.91	0.49	32,523.46	0.23	29,768.30	0.20	53,945.29	0.36
其他应收款	279,653.55	2.21	468,951.70	3.34	393,126.01	2.61	353,260.10	2.37
存货	183,071.84	1.45	121,178.01	0.86	101,474.15	0.67	114,436.40	0.77
合同资产	1,086,114.54	8.58	1,148,272.05	8.18	1,140,665.22	7.58	1,046,801.53	7.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67.95	0.16	75,241.80	0.54	80,181.07	0.53	62,195.54	0.42
其他流动资产	101,627.05	0.80	224,665.69	1.60	87,105.51	0.58	138,621.32	0.93
流动资产合计	3,259,546.02	25.75	3,888,864.76	27.72	3,691,669.76	24.54	3,378,007.65	22.65
债权投资	30,000.00	0.24	10,000.00	0.07	-	-	10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2,768.10	5.87	1,186,311.97	8.46	1,636,440.17	10.88	1,636,639.86	10.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7,678.86	1.09	185,088.87	1.32	222,601.72	1.48	221,561.47	1.49
长期应收款	220,938.83	1.75	224,967.79	1.60	243,553.33	1.62	253,364.94	1.70
长期股权投资	340,717.17	2.69	376,046.66	2.68	389,085.48	2.59	426,872.25	2.86
投资性房地产	23,853.72	0.19	25,715.38	0.18	27,784.96	0.18	27,457.36	0.18
固定资产	5,376,469.07	42.47	4,454,106.36	31.75	4,893,871.96	32.53	4,883,285.48	32.74
在建工程	854,779.82	6.75	1,962,630.18	13.99	1,787,312.32	11.88	1,828,409.52	12.26
使用权资产	8,372.00	0.07	12,499.21	0.09	9,057.36	0.06	8,739.47	0.06
无形资产	601,153.46	4.75	662,189.02	4.72	762,123.69	5.07	802,835.43	5.38
商誉	47,959.61	0.38	47,959.61	0.34	47,959.61	0.32	47,959.61	0.32
长期待摊费用	39,208.92	0.31	42,615.69	0.30	35,953.61	0.24	39,306.72	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508.80	0.31	47,060.79	0.34	58,657.79	0.39	58,219.66	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7,266.72	7.40	903,234.77	6.44	1,238,572.74	8.23	1,302,561.56	8.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00,675.08	74.25	10,140,426.30	72.28	11,352,974.74	75.46	11,537,313.32	77.35
资产总计	12,660,221.09	100.00	14,029,291.07	100.00	15,044,644.50	100.00	14,915,320.97	100.00

资产规模情况上，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 12,660,221.09 万元、14,029,291.07 万元、15,044,644.50 万元和 14,915,320.97 万元，资产规模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资产构成中，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流动资产占比较低，近年来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均超过 70%，其中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合计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49.22%、45.74%、44.41%和 45.00%，这与公司的行业特征相符。公司的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略低，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3 月末占比分别为 25.75%、27.72%、24.54%和 22.65%。

具体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924,528.98 万元、1,164,872.24 万元、1,250,658.83 万元和 1,085,508.14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28.36%、29.95%、33.88%和 32.13%。2025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24 年增加 85,786.5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货币资金增加。

表6-12：货币资金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现金	9.25	9.50	14.54	14.22
银行存款	907,106.68	1,152,903.12	969,126.56	929,283.20
其他货币资金	17,413.05	11,959.62	281,517.73	156,210.72
合计	924,528.98	1,164,872.24	1,250,658.83	1,085,508.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21.95	1,394.93	2,284.67	2,272.88

(2) 应收账款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591,673.45 万元、644,090.86 万元、595,569.51 万元和 517,148.6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8.15%、16.56%、16.13%和 15.31%，应收账款在流动资产中占比较大。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来源工程施工业务，账期集中在 1 年以内。2023 年末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呈震荡波动趋势。2026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较 2025 年末减少 78,420.89 万元，减少 13.17%，主要系应收通行费、工程款和商品销售款报告期内回款所致。

截至 2025 年，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共 103,190.37 万元。

表6-13：应收账款坏账计提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305.53	9.35	42,223.10	64.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3,454.35	90.65	60,967.27	9.62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615,452.10	88.07	60,967.27	9.91
组合 2：政府事业单位政策性款项	108,002.25	2.58	-	-
合计	698,759.88	100.00	103,190.37	14.77

表6-14：2025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单位 1	非关联方	22,164.38	3.17	服务费
2	单位 2	非关联方	18,010.12	2.58	工程款
3	单位 3	非关联方	13,231.34	1.89	工程款
4	单位 4	非关联方	11,959.50	1.71	工程款
5	单位 5	非关联方	11,493.98	1.64	工程款
	合计		76,859.32	10.99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与政府有关的应收账款 17,916.52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3.5%，发行人与政府有关的应收账款均存在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的情况，相关交易均签订合同，合法合规，明细如下：

表6-15：与政府相关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 年 3 月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回款计划	是否按照计划回款
单位 1	2,662.93	工程款	3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2	1,294.32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3	1,008.12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	790.96	工程款	5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5	624.19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	604.77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7	578.57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8	498.78	工程款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9	488.77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0	423.37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1	407.63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2	338.92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3	295.41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4	294.15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5	285.96	质保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6	285.83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7	265.43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8	265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9	252.81	工程款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20	242.91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21	238.31	工程款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22	226.22	工程款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名称	2026 年 3 月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回款计划	是否按照计划回款
单位 23	211.62	工程款	4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24	201.77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25	198.07	工程款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26	197.28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27	194.79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28	173.72	工程款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29	169.55	工程款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30	168.79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31	161.44	工程款	4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32	133.68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33	127.44	工程款	1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34	123.4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35	119.15	工程款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36	117.05	工程款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37	105.09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38	99.56	工程款	3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39	97.55	工程款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40	92.65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1	77.29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2	77.16	工程款	1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43	74.88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4	74.51	工程款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45	72.42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6	71.3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7	71.11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8	67.81	工程款	5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49	66.34	工程款	5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50	64.43	工程款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1	64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52	63.71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53	60	工程款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4	57.21	工程款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5	56.35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56	55.01	工程款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7	48.8	设计费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8	47.99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59	47.5	工程款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名称	2026 年 3 月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回款计划	是否按照计划回款
单位 60	46.14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1	46.08	工程款	3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62	45.3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3	45.26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4	43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5	39.73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6	38.28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7	38.2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8	38.19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9	35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70	34.81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71	34.15	工程款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72	34.14	工程款	5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73	33.72	工程款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74	33.35	工程款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75	32.61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76	31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77	30.56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78	30.41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79	30	工程款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80	28.15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81	28.1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82	25.25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83	25.05	工程款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84	24.37	工程款	4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85	23.9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86	23.81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87	22.98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88	22.17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89	22.05	工程款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90	21.37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91	21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92	20.88	工程款	2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93	20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94	19.53	工程款	1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95	18.72	工程款	4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96	18.68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名称	2026 年 3 月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回款计划	是否按照计划回款
单位 97	18.35	工程款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98	18.12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99	18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00	17.76	工程款	1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101	17.34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02	17.25	工程款	4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03	16.59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04	16.08	工程款	3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05	15	工程款	2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106	14.41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07	13.79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08	13.6	工程款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09	12.42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10	12.37	工程款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11	12.2	质保金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12	11.8	工程款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13	11.78	设计费	3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14	11.78	工程款	1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115	11.57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16	11.52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17	11.37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18	11.34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19	10.8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20	10.71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21	10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22	10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23	10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24	9.67	工程款	1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125	9.36	工程款	4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26	8.81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27	8.56	工程款	2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128	8.48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29	8.45	质保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30	8.06	工程款	1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131	7.92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32	7.17	工程款	3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33	6.76	工程款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名称	2026 年 3 月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回款计划	是否按照计划回款
单位 134	6.5	设计费	4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35	6.3	工程款	3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136	6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37	6	设计费	3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38	6	工程款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39	5.83	工程款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40	5.6	工程款	2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141	5.38	工程款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合计	17,916.52				

(3) 预付款项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 61,683.91 万元、32,523.46 万元、29,768.30 万元和 53,945.29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1.89%、0.84%、0.81%和 1.60%，预付款项在流动资产中占比较小。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公司预付的工程款、原材料采购款等。发行人 2025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 2024 年末减少 2,755.16 万元，降幅 8.47%；发行人 2026 年 3 月末预付账款余额较 2025 年末增加 24,176.99 万元，增幅 81.22%；上述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工程款数额波动较大所致。从账龄情况来看，发行人预付账款以 1 年以内的账龄为主。

表6-16：预付款项按账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066.71	74.68	19,921.38	61.25	17,757.89	59.65
1 至 2 年	10,192.48	16.52	6,633.62	20.40	4,964.35	16.68
2 至 3 年	888.34	1.44	2,052.71	6.31	2,285.81	7.68
3 年以上	4,536.38	7.36	3,915.75	12.04	4,760.25	15.99
合计	61,683.91	100.00	32,523.46	100.00	29,768.30	100.00

2025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合计金额 6,177.96 万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20.75%。

表6-17：预付款项按单位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陕西途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25.00	7.14
宁波鄞州海洋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340.66	4.5
宁波市江北豪城物资有限公司	1,099.28	3.69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821.59	2.76
奉节县衍宇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91.42	2.66
合计	6,177.96	20.75

（4）其他应收款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79,653.55 万元、468,951.70 万元、393,126.01 万元和 353,260.10 万元, 占公司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58%、12.06%、10.65%和 10.46%, 其他应收款在流动资产中占比较大。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借款及往来款、保证金及押金、应收代垫暂付款、信托产品应收利息和被投资单位利润分配应收股利等。发行人 2025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24 年末减少 75,825.69 万元, 降幅为 16.17%, 主要系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减少。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均存在真实交易背景和实际用途, 不存在为政府融资的情况, 主要为保证金及政府还贷收费公路还本付息缺口等。

表6-18: 2025年末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布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其他应收款项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款项性质	金额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借款及往来款	201,985.52	被投资单位 利润分配	0.00	信托收益	0.00
保证金及押金	153,211.96				
应收代垫、暂付款	91,131.1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28.76				
其他	3,966.77				
合计	450,324.11	合计	0.00	合计	0.00

表6-19: 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分布情况表

单位: 万元、%

账龄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6,232.40	45.14	310,328.96	66.58	105,976.41	26.96
1 至 2 年	93,922.41	33.59	72,877.84	15.64	177,577.10	45.17
2 至 3 年	27,387.20	9.79	91,247.62	19.58	70,924.38	18.04
3 年以上	54,325.01	19.43	35,101.69	7.53	95,846.21	24.38
减: 坏账准备	22,213.47	7.94	43,480.28	9.33	57,198.10	14.55

账龄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279,653.55	100.00	466,075.83	100.00	393,126.01	100.00

表6-20：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表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912.49		22,567.78	43,480.28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重新评估后	-	-	-	-
本期计提	13,658.69		59.13	13,717.82
本期转回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4,571.18		22,626.91	57,198.10

2025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前五名单位合计金额 245,393.58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项总额的 54.49%。

表6-21：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 1	应收代垫、暂付款	84,346.74	1-2 年	18.73	16,869.35
单位 2	往来款	79,987.06	3 年以内	17.76	0.00
单位 3	往来款	31,443.14	1 年以内	6.98	943.29
单位 4	履约保证金	25,693.70	3 年以上	5.71	3,675.86
单位 5	履约保证金	23,922.94	3 年以上	5.31	4,337.17
合计		245,393.58		54.49	25,825.67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与政府有关的其他应收款 26,188.51 万元，明细如下：

表6-22：与政府相关的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 年 3 月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回款计划	是否按照计划回款
单位 1	27.94	诉讼款	4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2	50	保证金	5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3	28.2	诉讼费	6	预计 2030 年回款	是

单位名称	2026 年 3 月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回款计划	是否按照计划回款
单位 4	97.46	执行款	13	预计 2030 年回款	是
单位 5	35.84	诉讼费执行款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6	0.75	诉讼费	3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7	5.3	诉讼费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8	1.18	诉讼费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9	8.06	履约保证金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0	100	押金	4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1	60	保证金	4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2	140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3	40	投标保证金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4	50	投标保证金	3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5	0.42	履约保证金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6	1.5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7	0.8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18	15.47	保证金	5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19	0.07	诉讼费	7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20	1.35	诉讼费	1	预计案件结束后处理	是
单位 21	42.57	诉讼费	2	预计案件结束后处理	是
单位 22	15.46	诉讼费	1	预计案件结束后处理	是
单位 23	8.16	诉讼费	2	预计案件结束后处理	是
单位 24	4.99	诉讼费	1	预计案件结束后处理	是
单位 25	2.24	诉讼费	1	预计案件结束后处理	是
单位 26	0.99	诉讼费	1	预计案件结束后处理	是
单位 27	1.85	诉讼费	1	预计案件结束后处理	是
单位 28	1.91	诉讼费	3	预计案件结束后处理	是
单位 29	0.5	保证金	5	预计案件结束后处理	是
单位 30	0.5	诉讼费	3	预计案件结束后处理	是
单位 31	2	保证金	3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32	55.29	保证金	1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33	1.95	保证金	3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34	50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35	50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36	70	投标保证金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37	409.73	保证金	5	预计 2030 年回款	是
单位 38	50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39	50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0	98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名称	2026 年 3 月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回款计划	是否按照计划回款
单位 41	50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2	36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3	90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4	50	投标保证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5	3.77	保证金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6	1.81	保证金	2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7	40	保证金	0	已于 2026 年 4 月回款	是
单位 48	5	保证金	5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49	160.27	保证金	3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50	183.51	保证金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1	21,388.63	往来款	5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52	107.75	保证金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3	74.08	保证金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4	142.8	保证金	5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5	210.15	保证金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6	77.9	耕地占用税	2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7	82.28	保证金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8	1.49	耕地占用税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59	244.35	保证金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60	261.26	保证金	5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1	107.43	保证金	5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2	107.61	耕地占用税	5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3	31.65	土地押金	5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4	21.86	押金	1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65	12.55	复垦土地押金	5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6	105.36	土地押金	6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7	204.51	耕地占用税	3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68	100	保证金	1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单位 69	46.77	保证金	8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70	75.62	保证金	7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71	200	保证金	3	预计 2027 年回款	是
单位 72	30	开垦保证金	5	于 2026 年 4 月回款	是
单位 73	16.21	履约保证金	4	于 2026 年 5 月回款	是
单位 74	30	投标保证金	1	于 2026 年 4 月回款	是
单位 75	20	投标保证金	1	于 2026 年 5 月回款	是
单位 76	60	投标保证金	1	于 2026 年 4 月回款	是
单位 77	18	投标保证金	1	于 2026 年 4 月回款	是

单位名称	2026 年 3 月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回款计划	是否按照计划回款
单位 78	20	投标保证金	1	于 2026 年 4 月回款	是
单位 79	19	投标保证金	1	于 2026 年 4 月回款	是
单位 80	5	投标保证金	1	于 2026 年 4 月回款	是
单位 81	10	投标保证金	1	于 2026 年 4 月回款	是
单位 82	17.23	履约保证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83	30	质保金	1	预计 2026 年回款	是
单位 84	108.18	保证金	4	预计 2028 年回款	是

(5) 存货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83,071.84 万元、121,178.01 万元、101,474.15 万元和 114,436.4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5.62%、3.12%、2.75%和 3.39%。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2025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 101,474.15 万元，较 2024 年末减少 19,703.86 万元，降幅 16.26%，主要系出售存量房产。

2025 年末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

表6-23：发行人2025年末存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12,509.34	0.00	12,509.34	12.33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3,292.37	0.00	3,292.37	3.24
开发产品	32,462.15	2,227.32	30,234.82	29.80
开发成本	5,799.65	1,534.33	4,265.32	4.20
库存商品	54,305.72	3,133.42	51,172.30	50.43
合计	108,369.22	6,895.07	101,474.15	100.00

2026 年 3 月末存货中，开发成本 4,269.32 万元，占比达到 3.73%，主要为溪口武岭地块，2026 年 3 月末开发成本详细情况如下表：

表6-24：开发成本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溪口武岭地块	4,269.32	4,265.32
合计	4,269.32	4,265.32

2026 年 3 月末存货中，开发产品 30,222.01 万元，占比达到 26.41%，主要包括东部新城 B8 商务楼项目、BOBO 城二期项目、自在城二期项目等，2026 年 3 月末开发产品详细情况如下表：

表6-25：开发产品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3 月末数
中兴新家园	25.69	-	-	25.69
BOBO 城一期	435.39	-	-	435.39
BOBO 城二期 AB 区	3,790.08	-	-	3,790.08
自在城一期	589.57	-	-	589.57
自在城二期	292.14	-	-	292.14
BOBO 国际	774.00	-	-	774.00
紫园	831.00	-	12.81	818.19
东部新城 B8 商务楼项目	23,496.95	-	-	23,496.95
合计	30,234.82	-	12.81	30,222.01

(6) 合同资产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86,114.54 万元、1,148,272.05 万元、1,140,665.22 万元和 1,046,801.53 万元, 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33.32%、29.53%、30.90%和 30.99%。公司合同资产主要为宁波交工和宁波建工的工程总承包项目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款项。

表6-26：合同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质保金	59,526.92	21,401.80	15,986.80	21,413.66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项	1,026,587.61	1,126,870.25	1,124,678.42	1,025,387.87
合计	1,086,114.54	1,148,272.05	1,140,665.22	1,046,801.53

表6-27：2025年末合同资产按单项评估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对手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62,580.67	22,119.90	35.35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单位 2	9,310.74	7,448.59	8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单位 3	6,855.02	2,742.01	4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单位 4	5,633.35	1,126.67	2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单位 5	4,601.15	1,840.46	4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单位 6	1,525.88	305.18	2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单位 7	1,508.85	1,508.85	100	预计无法回收
单位 8	1,188.97	1,188.97	100	预计无法回收
单位 9	690.66	587.06	85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单位 10	662.52	563.14	85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对手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1	454.85	454.85	100	预计无法回收
单位 12	363.72	309.17	85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单位 13	203.72	203.72	100	预计无法回收
单位 14	138.25	55.30	40	预计存在收回风险
单位 15	19.41	19.41	100	破产清算
合计	95,737.77	40,473.27	42.28	

表6-28: 2025年末合同资产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工程承包项目合同资产	1,141,224.39	0.82	9,358.04
合计	1,141,224.39	0.82	9,358.04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 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为 20,067.95 万元、75,241.80 万元、80,181.07 万元和 62,195.54 万元, 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62%、1.93%、2.17%和 1.84%。发行人 2025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 2024 年末增加 55,173.85 万元, 增幅 6.56%, 主要系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8) 其他流动资产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 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为 101,627.05 万元、224,665.69 万元、87,105.51 万元和 138,621.32 万元, 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3.12%、5.78%、2.36%和 4.10%。发行人 2025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24 年末减少 137,560.18 万元, 降幅 61.23%, 主要系当期减少国债逆回购所致。

(9) 长期应收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 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20,938.83 万元、224,967.79 万元、243,553.33 万元和 253,364.94 万元, 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35%、2.22%、2.15%和 2.20%, 主要系 BT 项目、应收分期收款销贷款和交通运输工程建设项目涉及的垫付工程款。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应收款略有增加, 2025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上年末余额增加 18,585.54 万元, 增幅 8.26%, 主要为公司业务拓展增加了垫付的工程款。

表6-29: 近三年及一期末长期应收款明细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BT 项目	18,349.42	12,580.27	3,679.55	3,679.55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垫付的工程款	202,589.41	212,387.52	239,873.78	249,685.39
合计	220,938.83	224,967.79	243,553.33	253,364.94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余额分别为 742,768.10 万元、1,186,311.97 万元、1,636,440.17 万元和 1,636,639.86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7.90%、11.70%、14.41%和 14.19%。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呈现逐年迅速增长趋势，2024 年末、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余额分别较上年末余额增加 443,543.87 万元、450,128.20 万元和 199.69 万元，增幅分别为 59.71%、37.94%和 0.0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项目股权投资增加。

表6-30：2025年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余额	占比	本期变化	本期股利收入
宁波东海兴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0.92	-	-
龙井市甬延经贸有限公司	150.00	0.01	-	-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0.00	0.01	-	-
宁波富甬集团有限公司	22,800.00	1.39	-	-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5,120.00	10.09	90,720.00	-
宁波北部综合保供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38,461.00	2.35	-	-
宁波市城际铁路发展有限公司	28,490.00	1.74	28,490.00	-
浙江舟山跨海大桥有限公司	41,506.44	2.54	-	-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614.42	0.47	-	1,000.00
浙江杭甬复线宁波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7,000.00	3.48	-	-
宁波富甬集成电路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2.44	3,780.00	-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1,010.00	0.06	-	24.00
宁波富甬合投制造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0.61	-	-
宁波甬芯集成电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0.61	-	-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8,230.00	2.95	-	-
宁波杭州湾新区海塘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2,770.12	0.17	-	-
宁波富邦公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400.00	0.09	-	-
宁波海港工程有限公司	109.00	0.01	-	-
宁波驰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	0.00	-100.00	-
通苏嘉甬铁路有限公司	980,003.15	59.89	262,229.15	-
宁波市梅山铁路有限公司	126,000.00	7.70	65,000.00	-
明州鼎聚控股有限公司	1,232.74	0.08	9.05	-
深圳市融美科技有限公司	8,800.00	0.54	-	-
宁波市舜东置业有限公司	15,145.34	0.93	-	-

项目	本期余额	占比	本期变化	本期股利收入
中经云数据存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5,067.95	0.92	-	-
浙江牟山湖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50.00	0.02	-	-
石台县聚兴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00.00	0.00	-	-
合计	1,636,440.17	100.00	450,128.20	1,024.00

（11）长期股权投资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340,717.17 万元、376,046.66 万元、389,085.48 万元和 426,872.25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达到 3.62%、3.71%、3.43%和 3.70%。公司作为投资控股类企业，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近三年及一期呈增长趋势。公司所持长期股权投资主要由公司的现金投入、所投资公司的历年盈余等组成。2025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比 2024 年末增加 13,038.82 万元，增幅 3.47%。

表6-31：2025年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余额	占 比 (%)	本期变动	宣告发放 股利	权益法确认 投资收益
渭南华宁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50,441.87	1.30	1.32		1.32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7,619.62	2.77	-88,68.52		-8,868.52
嵊州嵊甬矿业有限公司	652.31	0.02	-1,788.45		-1,788.45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32,582.02	0.84	2,658.87		2,658.87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80,840.96	2.08	-1,075.34		-2,790.34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56,143.36	1.44	-144,949.64		-144,949.64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72,027.68	1.85	0.00		0.00
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17,089.77	0.44	624.05		624.05
宁波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6,079.62	0.67	532.72	749.07	8,023.45
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0,779.35	0.79	30,779.35		2,892.41
宁波市城际铁路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284,900.00		0.00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0,269.47	7.46	837.09		837.09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52,186.21	19.33	350,998.29		65,953.29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443,050.55	11.39	1,717.90	98.0	2,884.56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419.90	0.09	3,419.90		601.29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477,590.03	12.27	177,589.98		25.98
宁波甬通海洋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19,586.70	10.78	-3,790.02	490.00	1,109.98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32,442.26	18.82	-29,498.33	5,390.00	24,401.67
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95,764.63	2.46	2,932.01		2,932.01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3,600.34	0.61	-2,892.42	797.55	5,083.11
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048.05	0.21	-251.60		-251.60
东方基础设施投资（宁波）有限公司	2,063.43	0.05	401.77		401.77

被投资单位	本期余额	占 比 (%)	本期变动	宣告发放 股利	权益法确认 投资收益
浙江新城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788.59	0.05	88.93		88.93
宁波砼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356.22	0.03	180.22		180.22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797.65	0.05	1,797.65		1,797.65
浙江云鹏建设有限公司	4,700.00	0.12	4,700.00		0.00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897.09	0.15	62.20		62.20
宁波奉化薛家山矿业有限公司	41,964.22	1.08	-385.90		-385.90
宁波枢运交通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2,599.49		-0.47
宁波交投鄞智低空经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940.00	0.77	29,940.00		0.00
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81,132.89	2.09	2,125.68	600.00	8,125.68
合计	3,890,854.78	100.00	130,388.21	8,124.62	-30,349.39

（12）固定资产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376,469.07 万元、4,454,106.36 万元、4,893,871.96 万元和 4,883,285.48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7.19%、43.92%、43.11%和 42.33%。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公路桥梁及构筑物包括高速公路及其附属设施资产、房屋及建筑物、航道工程、运输设备、通用设备等。202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较 2024 年末增加 439,765.60 万元，增幅 9.87%。

202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明细如下表：

表6-32：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房屋及建筑物	222,249.01	283,463.91	279,894.64	278,835.86
公路桥梁及构筑物	4,820,661.54	3,857,066.49	4,309,018.83	4,300,160.34
航道工程	204,433.52	207,113.69	201,473.09	201,473.09
运输设备	6,053.34	5,879.46	4,805.57	4,548.38
办公设备	1,589.44	1,413.13	1,384.52	1,271.63
通用设备	121,481.72	99,168.34	97,291.13	96,996.18
合计	5,376,468.57	4,454,105.02	4,893,867.78	4,883,285.48

公司固定资产除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的公路桥梁及构筑物以及宁波明州杭甬运河有限公司的航道（运河）外，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

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杭州湾跨海大桥及沿线设施按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计提折旧，残值率为零。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我市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建设的意见》（甬政发〔2013〕63号），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象山港大桥及接线、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杭州湾跨海大桥杭甬高速连接线工程、宁波新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石浦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新桥至石浦段项目、宁波明州杭甬运河有限公司杭甬运河宁波段作为政府还贷项目，项目贷款还本付息的资金缺口由市财政和区财政按投资比例共同承担，该资产不计提折旧。

另外，公司宁波通途路、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79 省道甬江隧道和 34 省道段塘至奉化交界及鄞县大道、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沪杭甬高速公路慈溪连接线慈溪浒山至胜堰段、慈溪慈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329 国道慈溪段一期（329 国道杭州至沈家门公路慈溪境内段）、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329 国道慈溪段二期（329 国道慈溪段延伸工程）原按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计提折旧，2010 年 2 月 28 日 23 时 58 分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后，上述路段不再计提折旧。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财政部逐步有序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09〕10 号）的要求，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关于全省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意见的通知》（浙政办发明电〔2010〕13 号）规定，2010 年 2 月 28 日 23 时 58 分起，取消省内全部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取消收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管养权和收费设施移交给当地政府，本公司将取消收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宁波市大碶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原按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计提折旧，2012 年 4 月 30 日停止收费后，不再计提折旧。截至 2014 年 1 月 10 日，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道路工程、绿化工程、交安设施工程已分别移交给北仑区相关单位管理，该公司同时将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表6-33: 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50	0-10	1.80-20.00
通用设备	5-12	0-10	7.50-20.00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4-10	3-10	9.00-24.25
办公设备	3-10	3-10	9.00-32.33

（13）在建工程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854,779.82 万元、1,962,630.18 万元、1,787,312.32 万元和 1,828,409.5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达到 9.09%、19.35%、15.74%和 15.85%。

2024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 2023 年末增加 1,107,850.36 万元，增幅 129.61%，主要系报告期内杭甬高速复线宁波段三期工程、南接线智慧高速改造工程和西枢纽项目等工程建设项目快速建设所致。2025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 2024 年末减少 175,317.86 万元，降幅 8.93%主要系宁波杭甬复线二期高速公路工程转固定资产。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表：

表6-34：在建工程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宁波杭甬复线二期高速公路工程	-	-	452,393.85	285,487.11
数字传媒基地	-	-	-	40,348.24
枢纽项目	1,649,896.48	1,623,452.51	1,477,768.71	519,590.96
庵东枢纽提升工程	-	-	-	2,638.26
南接线 2024 年土建养护工程	-	-	3,530.07	-
江望悦府办公楼	29,276.08	28,808.98	28,195.58	-
宁波市光伏氢走廊建设工程	86,521.54	84,224.54	-	-
甬舟高速复线好思房至戚家山段	53,205.86	39,681.61	-	-
南接线共线段智慧化提升工程	5,148.42	3,664.34	-	-
其他工程	4,361.14	7,480.34	741.96	6,715.25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合计	1,828,409.52	1,787,312.32	1,962,630.18	854,779.82

(14) 无形资产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601,153.46 万元、662,189.02 万元、762,123.69 万元和 802,835.4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6.39%、6.53%、6.71%和 6.96%，主要系交通运输板块业务涉及的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海域使用权和子公司宁波交工矿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华家山和大河门的采矿权。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表6-35：2025年末无形资产摊销方法表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的使用期限	直线摊销法
专利权	3-5 年	直线摊销法
非专利技术	3-5 年	直线摊销法
软件	3-5 年	直线摊销法
特许经营权-海域使用权	使用期限	直线摊销法
特许经营权-采矿权	可使用年限	工作量法

表6-36：2025年末无形资产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09,729.77	23,031.02	-	86,698.74
专利权	2,073.95	1,640.76	-	433.19
非专利技术	1,261.24	1,261.24	-	-
软件	4,918.63	3,641.95	-	1,276.67
特许经营权	765,932.62	86,892.54	5,325.00	673,715.08
合计	883,916.20	116,467.51	5,325.00	762,123.69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937,266.72 万元、903,234.77 万元、1,238,572.74 万元和 1,302,561.5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

比重分别为 9.97%、8.91%、10.91%和 11.29%。发行人 2025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24 年末增加 335,337.97 万元，增幅 37.13%，主要系杭甬复线三期等项目投资款、预付工程款和代垫前期工作经费增加所致。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25 年末增加 63,988.82 万元，增幅为 5.17%，主要系预付工程款增加。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关于全省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意见的通知》(浙政办发[2010]13 号)，本公司的宁波通途路、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的 79 省道甬江隧道和 34 省道段塘至奉化交界及鄞县大道、宁波甬镇交通经营开发有限公司的 329 国道镇海段、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的沪杭甬高速公路慈溪连接线慈溪浒山至胜堰段、慈溪慈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329 国道慈溪段一期(329 国道杭州至沈家门公路慈溪境内段)、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329 国道慈溪段二期(329 国道慈溪段延伸工程)，从 2010 年 2 月 28 日 23 时 58 分起取消公路收费。2012 年 4 月 28 日，浙江省交通厅等单位联合下文，撤销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项目收费，自 2012 年 4 月 30 日 24 时起正式停止收取通行费。2013 年 1 月 5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抄告单(甬政办抄 218 号)对《关于要求解决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撤销收费后资金问题的请示》做出批复，明确了撤销收费后资金缺口的解决、养护和管理责任的落实。2014 年 1 月 10 日，宁波大碶疏港公路有限公司将道路工程、绿化工程、交安设施工程分别移交给了北仑区相关单位管理。上述公路取消收费后，本公司及子公司将上述公路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经费支出和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表6-37: 2025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预付工程款	424,486.22	158,707.76	49,416.89	120,613.10
垫付项目款	162.57	78,303.43	78,303.43	77,763.41
取消收费政府还贷二级公路资产	142,904.98	142,904.98	142,904.98	142,904.98
甬舟铁路项目出资款	30,430.00	53,793.00	53,805.64	53,805.64
北仑支线复线项目出资款	20,000.00	29,500.00	44,500.00	44,500.00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通苏嘉甬铁路项目征迁资金	-	30,000.00	49,218.99	49,218.99
代垫前期工作经费	10,436.36	10,874.88	-	-
杭甬复线三期出资款	38,400.00	68,895.80	165,099.14	165,099.14
债权性投资	25,977.19	20,228.00	20,402.45	20,000.00
建设期 PPP 项目	229,030.33	294,849.73	606,955.67	616,501.41
其他	15,439.07	16,690.06	27,965.55	12,154.89
小计	937,266.72	904,747.64	1,238,572.74	1,302,561.5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合计	937,266.72	904,747.64	1,238,572.74	1,302,561.56

2、负债结构分析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负债构成情况见下表：

表6-38：主要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270,314.35	18.92	1,466,100.78	19.05	1,435,511.25	15.77	1,548,689.82	17.30
应付票据	229,688.59	3.42	190,702.41	2.48	154,883.44	1.70	146,272.32	1.63
应付账款	1,222,562.58	18.21	1,356,829.92	17.63	1,540,591.48	16.93	1,186,877.32	13.26
预收款项	1,321.07	0.02	892.76	0.01	7,009.13	0.08	4,964.06	0.06
合同负债	584,899.27	8.71	632,837.91	8.22	509,603.20	5.60	615,509.48	6.87
应付职工薪酬	17,255.67	0.26	14,398.97	0.19	18,727.81	0.21	6,423.86	0.07
应交税费	25,660.83	0.38	31,588.98	0.41	32,915.21	0.36	32,415.99	0.36
其他应付款	308,635.69	4.60	431,542.27	5.61	485,913.49	5.34	443,632.83	4.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6,914.70	8.74	374,436.07	4.86	745,854.90	8.20	445,423.04	4.98
其他流动负债	192,697.41	2.87	403,516.97	5.24	565,560.62	6.21	504,780.04	5.64
流动负债合计	4,439,950.16	66.12	4,902,847.04	63.70	5,496,570.53	60.40	4,934,988.74	55.12
长期借款	1,710,343.87	25.47	1,768,827.67	22.98	1,488,016.98	16.35	1,592,898.12	17.79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应付债券	837,167.41	12.47	990,405.89	12.87	810,565.04	8.91	1,031,301.94	11.52
租赁负债	6,455.06	0.10	9,823.91	0.13	7,260.30	0.08	5,721.72	0.06
长期应付款	673,751.41	10.03	1,205,770.14	15.67	1,266,261.26	13.91	1,357,773.23	15.17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7,796.87	0.12	7,316.39	0.10	13,959.73	0.15	13,895.72	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36.62	0.31	18,147.43	0.24	17,515.86	0.19	18,551.15	0.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83,128.99	39.96	3,256,651.24	42.31	3,603,579.17	39.60	4,017,969.89	44.88
负债合计	6,715,059.97	100.00	7,696,601.40	100.00	9,100,149.70	100.00	8,952,958.63	100.00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6,715,059.97 万元、7,696,601.40 万元、9,100,149.70 万元和 8,952,958.63 万元,总体呈逐年上升趋势,负债规模随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而增长。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比重较大,分别为 4,439,950.16 万元、4,902,847.04 万元、5,496,570.53 万元和 4,934,988.74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66.12%、63.70%、60.40%和 55.12%。

具体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在公司的流动负债中,短期借款占比最高。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270,314.35 万元、1,466,100.78 万元、1,435,511.25 万元和 1,548,689.82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28.61%、29.90%、26.12%和 31.38%。2024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 2023 年末增加 195,786.43 万元,增幅 15.41%。2025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 2024 年末减少 30,589.53 万元,降幅 2.09%。

表6-39: 短期借款分类情况

单位: 万元

借款类别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质押借款	48,419.21	11,893.59	5,903.15	2,903.15
抵押+保证借款	7,500.00	8,200.00	8,200.00	8,200.00
保证借款	684,050.00	669,765.08	518,949.98	596,829.25
信用借款	529,121.17	775,044.60	901,410.00	939,680.00
短期借款利息	1,223.97	1,197.50	1,048.12	1,077.42
合计	1,270,314.35	1,466,100.78	1,435,511.25	1,548,689.82

(2) 应付账款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1,222,562.58 万元、

1,356,829.92 万元、1,540,591.48 万元和 1,186,877.3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 28.99%、27.54%、28.03%和 24.05%。2024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134,267.33 万元,增幅为 10.98%; 2025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183,761.56 万元,增幅 13.54%;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25 年末降低 353,714.15 万元,降幅为 22.96%。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波动主要系项目建设按照进度结算,存在差异。

表6-40: 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龄结构情况表

单位: 万元

账龄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1 年以内 (含 1 年)	848,636.22	886,164.85	1,177,197.42
1 年以上	373,926.36	470,665.07	363,394.06
合计	1,222,562.58	1,356,829.92	1,540,591.48

表6-41: 2025年末应付账款前五大单位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未偿还原因
单位 1	47,940.64	3.11	未结算
单位 2	26,854.93	1.74	未结算
单位 3	16,713.77	1.08	未结算
单位 4	15,038.44	0.98	未结算
单位 5	14,760.03	0.96	未结算
合计	121,307.81	7.87	

(3) 合同负债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合同负债分别为 584,899.27 万元、632,837.91 万元、509,603.20 万元和 615,509.48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13.17%、12.91%、9.27%和 12.47%,主要系预售工程款项和预收货款。

表 6-42: 2025 年末合同负债前五大单位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市奉化区全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27,667.47	5.43	否
2	宁海县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3,662.03	4.64	否
3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21,740.39	4.27	是
4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501.11	3.04	是
5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385.90	2.82	是
合计		102,956.90	20.20	

(4) 其他应付款

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308,635.69万元、431,542.27万元、485,913.49万元和443,632.83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6.95%、8.80%、8.84%和8.99%。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垫款、借款及往来,押金及保证金和预提费用。2025年度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2024年度减少42,280.67万元,增幅为8.70%,主要系项目往来款增加。

表6-43: 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应付股利	98.95	1,062.93	188.95	188.95
押金及保证金	65,709.34	58,202.93	57,974.59	61,735.53
垫款、借款及往来款	240,103.82	370,812.00	424,846.66	373,528.95
预提费用	1,450.25	71.24	1,560.29	-
其他	1,273.33	1,393.17	1,342.98	8,179.40
合计	308,635.69	431,542.27	485,724.54	443,632.83

表6-44: 2025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单位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性质	形成原因	金额
宁波市北仑区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股权代持款	股权代持	142,447.54
宁波坤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股权代持款	股权代持	49,172.60
宁波市镇海区交通工程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股权代持款	股权代持	22,651.60
安徽三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往来款未到期	7,802.32
宁波华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往来款未到期	6,370.00
合计				228,444.06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586,914.70 万元、374,436.07 万元、745,854.90 万元和 445,423.04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3.22%、7.64%、13.57%和 9.03%。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即将到期的应付债券和长期借款。

表6-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结构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	341,221.38	458,420.85	290,818.65	263,748.47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及利息	103,520.00	280,831.42	77,741.70	319,458.2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及利息	-	5,650.47	4,856.38	2,875.2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1.66	952.16	1,019.34	832.73
合计	445,423.04	745,854.90	290,818.65	263,748.47

(6) 其他流动负债

公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92,697.41 万元、403,516.97 万元、565,560.62 万元和 504,780.04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4.34%、8.23%、10.29%和 10.23%，主要系短期应付债券和代转销项税。

2024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3 年末增加 210,819.56 万元，增幅 109.40%；2025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4 年末增加 162,043.65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发行和兑付超短期融资券所致。

(7) 长期借款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1,710,343.87 万元、1,768,827.67 万元、1,488,016.98 万元和 1,592,898.12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52.52%、44.22%、41.29%和 39.64%。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借款逐年递增主要原因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张，融资随之增加所致。

表6-46：长期借款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质押借款	492,985.71	405,828.51	411,493.81	698,340.00
抵押借款	-	1,000.00	8,750.00	17,623.87
保证借款	424,896.74	422,132.62	442,196.61	211,250.00
信用借款	675,015.67	659,055.85	906,387.24	783,130.00
小计	1,592,898.12	1,488,016.98	1,768,827.67	1,710,343.87

(8) 应付债券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债券金额分别为 837,167.41 万元、990,405.89 万元、810,565.43 万元和 1,031,301.94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5.71%、24.76%、22.49%和 25.67%。公司的直接融资渠道较为畅通，

公司应付债券主要包括发行的中期票据和公司债券。2024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较 2023 年末增加 153,238.48 万元，增幅 18.30%；2025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较 2024 年末减少 179,840.84 万元，降幅 18.16%。2026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债券较 2025 年末增加 220,736.90 万元，增幅 17.43%，主要系应付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部分增加所致。

（9）长期应付款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673,751.41 万元、1,205,770.14 万元、1,266,261.26 万元和 1,357,773.23 万元，分别占公司非流动负债的 20.69%、30.14%、35.14%和 33.79%。长期应付款主要构成是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和激励资金。

2024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较 2023 年末增加 532,018.72 万元，增幅 78.96%，主要系发行杭甬复线二期项目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所致。2025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较 2024 年末增加 60,491.12 万元，增幅 5.02%。2026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应付款较 2025 年末增加 91,511.97 万元，增幅 7.23%。

表6-47：长期应付款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232,000.00	1,171,500.00	639,500.00
其他	34,261.26	34,270.14	34,251.41
合计	1,266,261.26	1,205,770.14	673,751.41

3、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表6-48：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实收资本	317,694.17	6.40%	317,694.17	6.20%	317,694.17	5.34%	317,694.17	5.33%
其它权益工具	200,000.00	4.03%	520,000.00	10.14%	520,000.00	8.75%	520,000.00	8.72%
资本公积金	2,761,970.35	55.64%	3,064,361.36	59.78%	3,665,093.47	61.66%	3,665,816.47	61.48%
其它综合收益	483.53	0.01%	688.24	0.01%	580.89	0.01%	569.10	0.01%
专项储备	6,621.91	0.13%	3,286.61	0.06%	3,286.25	0.06%	3,349.57	0.06%
盈余公积金	7,476.50	0.15%	7,476.50	0.15%	7,476.50	0.13%	7,476.50	0.13%
未分配利	32,947.03	0.66%	30,444.28	0.59%	30,625.39	0.52%	24,329.73	0.41%

润								
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 者权益合 计	3,327,193.49	67.03%	3,943,951.17	76.94%	4,544,756.69	76.45%	4,539,235.55	76.13%
少数股东 权益	1,636,426.21	32.97%	1,182,201.44	23.06%	1,399,738.11	23.55%	1,423,126.79	23.87%
所有者权 益合计	4,963,619.70	100.00%	5,126,152.60	100.00%	5,944,494.80	100.00%	5,962,362.34	100.00%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4,963,619.70 万元、5,126,152.60 万元、5,944,494.80 万元和 5,962,362.34 万元，呈增长势态。

（1）实收资本

公司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3 月末实收资本分别为 317,694.17 万元、317,694.17 万元、317,694.17 万元和 317,694.17 万元。2023 年 12 月 26 日，通商集团增资至 249,024.17 万元，增资后通商集团持股比例 78.3849%。

表6-49：实收资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国开发展基金	43,670.00	13.75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9,024.17	78.38
浙江省财开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	7.87
小计	317,694.17	100.00

（2）资本公积

公司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3 月末资本公积分别为 2,761,970.35 万元、3,064,361.36 万元、3,665,093.47 万元和 3,665,816.47 万元。

表6-50：资本公积2023 - 2025年变化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度	金额	备注
2023 年	234,400.00	收到控股股东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金 234,400.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增加 24,024.17 万元，资本溢价增加 210,375.83 万元；
	28,560.00	子公司宁波交投六横公路大桥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投入资本公司享有部分 28,560.00 万元
	18,800.00	子公司宁波杭甬复线二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收到财政补贴款公司享有部分 18,800.00 万元；
	-337.43	子公司宁波甬镇交通经营开发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减少 337.43 万元
	-117.14	子公司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变动公司享有部分-117.14 万元；
	-56.60	本公司永续中期票据承销费确认资本公积-56.60 万元。

年度	金额	备注
2024 年	103,217.00	收到控股股东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金增加 103,217.00 资本溢价
	80,000.00	收到宁波市财政局拨付的枢纽建设项目资本金补助 80,000.00 万元
	16,380.00	宁波交投六横公路大桥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投入资本，公司享有部分 16,380.00 万元
	60,137.00	子公司宁波铁路投资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拨付的通苏嘉甬项目资本金补助 36,774.00 万元、甬舟铁路项目资本金 23,363.00 万元；
	3,621.00	子公司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取得枢纽建设项目增发国债资金，公司享有部分 3,621 万元；
	46.96	子公司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变动公司享有部分 46.96 万元；
	39,097.06	本年度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确认资本公积 39,097.06 万元；
	-108.00	本公司永续中期票据承销费确认资本公积-108.00 万元。
2025 年	65,000.00	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金，增加资本公积 650,000,000.00 元
	512,288.64	本公司取得财政项目资本金补助，增加资本公积 5,122,886,400.00 元
	21,840.00	子公司宁波交投六横公路大桥有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入资本，增加资本公积 218,400,000.00 元
	78.33	子公司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其子公司 34%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处置价款与处置股权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增加资本公积 783,272.23 元
	2,788.69	本公司接受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7%股权，增加资本公积 27,886,936.00 元
	12.64	本公司根据甬舟铁路项目前期经费审计情况专题会议纪要，将子公司宁波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对甬舟铁路 PPP 项目的政策性金融工具出资形成的利息收入转为宁波市政府的项目资本金出资，增加资本公积 126,395.16 元
	-1,176.19	本公司将地铁 2 号线栎社站上盖物业用房装修资产无偿划转至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减少资本公积 11,761,906.35 元
	-100.00	子公司宁波路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宁波驰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10%股权无偿划转至宁波明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减少资本公积 1,000,000.00 元

表6-51：资本公积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资本溢价	343,630.10	446,847.10	591,847.10
其他资本公积	2,418,340.25	2,617,514.27	307,3246.38
合计	2,761,970.35	3,064,361.36	3,665,093.47

（3）未分配利润

公司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3 月末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32,947.03 万元、30,444.28 万元、30,625.39 万元和 24,329.73 万元。2023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上升，主要系公司利润持续增加。2024 年、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未分配利润略有下降，主要系永续债利息支出。

(4) 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3 月末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 1,636,426.21 万元、1,182,201.44 万元、1,399,738.11 万元和 1,423,126.79 万元。

4、利润表及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合并利润表及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表：

表6-52：合并利润表及主要盈利能力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营业总收入	3,406,609.57	3,233,224.02	3,128,131.04	598,556.16
营业收入	3,406,609.57	3,233,224.02	3,128,131.04	598,556.16
营业总成本	3,217,741.55	3,088,911.09	2,884,866.86	559,580.89
营业成本	2,879,990.14	2,695,120.13	2,632,911.15	500,921.88
税金及附加	14,602.61	14,255.37	13,794.35	3,520.19
销售费用	1,567.84	1,343.81	973.02	249.44
管理费用	91,152.21	95,645.58	97,009.72	18,735.99
研发费用	77,819.38	71,737.71	65,639.49	10,874.88
财务费用	152,609.37	131,887.87	74,539.13	25,278.50
加：其他收益	-39,009.58	-55,499.51	-63,576.11	-21,921.37
投资收益	10,458.74	15,407.57	2,540.25	2,775.79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451.23	1,827.63	-
资产减值损失	-18,273.10	-10,185.69	-15,149.56	-814.68
信用减值损失	-9,655.52	-31,752.98	-30,260.05	221.64
资产处置收益	9,249.70	2,658.76	-4,769.59	18,851.25
营业利润	141,638.27	144,312.93	133,876.75	38,087.90
加：营业外收入	2,062.94	2,246.96	3,163.57	243.55
减：营业外支出	1,747.89	1,289.81	1,500.69	122.60
利润总额	141,953.33	145,270.08	135,539.64	38,208.85
减：所得税	49,207.97	56,128.22	46,067.29	14,546.84
净利润	92,745.36	89,141.86	89,472.34	23,662.01
销售毛利率	15.46	16.64	15.83	16.31
营业利润率	4.16	4.46	4.28	6.36
净利率	2.72	2.76	2.86	3.95
净资产收益率	0.72	0.59	0.53	0.32
总资产报酬率	2.46	2.06	1.44	1.68

(1) 营业收入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3,406,609.57 万元、3,233,224.02 万元、3,128,131.04 万元和 598,556.16 万元，近三年增长率分别为

5.43%、-5.09%和-3.25%。公司营业收入中的主营业务项目包括公路设施及养护、工程施工和其他业务，2024 年、2025 年受国内经济形势和建筑施工行业下行影响，工程施工收入下降，造成营收小幅下滑。

（2）营业成本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2,879,990.14 万元、2,695,120.13 万元、2,632,911.15 万元和 500,921.88 万元，近三年增长率分别为 3.23%、-6.42%和-2.31%。随着发行人降本增效工作开展，营业成本不断下降。

（3）财务费用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152,609.37 万元、131,887.87 万元、74,539.13 万元和 25,278.50 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具体见下表：

表6-53：财务费用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利息费用	162,871.99	138,369.87	104,427.10
减：利息收入	12,231.59	9,300.86	30,981.28
汇兑损益	22.72	310.60	75.63
手续费及其他	1,946.25	2,697.69	1,017.68
合计	152,609.37	131,887.87	74,539.13

（4）其他收益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其他收益分别为-39,009.58 万元、-55,499.51 万元、-63,576.11 万元和-21,921.37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收益总额均为负，主要系发行人持有政府还贷性质高速公路公路项目盈亏挂账处理；除政府还贷公路之外剩余其他收益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贴。发行人作为宁波市重要的交通运输运营管理建设和工程施工建设单位主体，在业务和资金等方面能够得到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报告期内发行人政府补助收入总体较为稳定。

表6-54：其他收益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政府补助-收益相关	9,791.59	7,951.51	11,875.71
政府补助-资产相关	318.42	480.47	3,998.4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9.21	79.94	22.79
收益返还	-49,188.80	-64,011.43	-79,478.26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0.00	0.00	5.19
合计	-39,009.58	-55,499.51	-63,576.11

(5) 投资收益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10,458.74 万元、15,407.57 万元、2,540.25 万元和 2,775.79 万元。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持有的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收益、持有信托产品等债权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获得的收益。

表6-55：投资收益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37.49	10,084.20	-3,034.9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34.69	0.50	72.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51.61	1,713.62	1,876.0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0.00	0.00	217.09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	170.96	2,396.26	2,386.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68.60	1,347.61	1,024.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46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303.15	-134.63	0.00
合计	10,458.74	15,407.57	2,540.25

(6) 营业外收入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062.94 万元、2,246.96 万元、3,163.57 万元和 243.55 万元。2025 年较 2024 年增加 916.61 万元，主要是违约金、罚款收入和路产赔补补偿款增加。

具体见下表：

表6-56：营业外收入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88.50	50.00	2.54
路产赔补补偿款	88.24	98.34	590.40
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8.60	2.13	3.19
盘盈利得	181.82	0.00	0.00
违约金、罚款收入	297.21	556.80	708.40
其他	1,278.57	1,539.69	1,859.04
合计	2,062.94	2,246.96	3,163.57

(7) 净利润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92,745.36 万元、89,141.86 万元、89,472.34 万元和 23,662.01 万元。受建筑施工行业下行影响，2024 年度公司净利润略有下滑。

(8) 主要盈利能力指标

指标(%)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销售毛利率	15.46	16.64	15.83	16.31
营业利润率	4.16	4.46	4.28	6.36
净利润率	2.72	2.76	2.86	3.95
净资产收益率	0.72	0.59	0.53	0.32
总资产报酬率	2.46	2.06	1.44	1.68

公司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近年来发行人销售毛利率和营业利润率较稳定。同时，发行人融资能力强、融资渠道多、银行授信较充足、现金流量较充裕，不断调节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使财务成本支出进一步减少，为债务融资工具的本息偿付提供了保障。

(三) 偿债能力分析

表6-57: 偿债指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末
流动比率	0.73	0.79	0.67	0.68
速动比率	0.69	0.77	0.65	0.66
资产负债率(%)	60.79	63.46	60.49	60.03
利息保障倍数	1.94	2.10	2.30	2.35

注：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 负债 / 资产 * 100%

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公司近三年流动比率分别为 0.73、0.79 和 0.67，速动比率分别为 0.69、0.77 和 0.65，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维持在较好的水平，且基本呈稳定趋势。

公司近三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79%、63.46%和 60.49%，公司近年来建设公路规模逐步扩大，对资金的需求也随之增加，但债务结构控制较好，资产负债率在可控范围内。

公司近三年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94、2.10 和 2.30，近年来，公司通过发行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等，优化了债务融资结构，利息保障倍数保持在较高水平，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四) 合并报表经营效率分析

表6-58: 经营效率指标

单位: 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	5.99	5.23	5.05	1.08
存货周转率	2.39	2.12	23.65	4.64
流动资产周转率	1.05	0.90	0.83	0.17
固定资产周转率	0.63	0.66	0.67	0.15
总资产周转率	0.29	0.24	0.22	0.04

注: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流动资产周转率 = 营业收入/平均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周转率 = 营业收入/平均固定资产

总资产周转率 = 营业收入/平均总资产

公司近三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99、5.23 和 5.05, 近三年受行业景气度影响, 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降; 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39、2.12 和 23.65, 流动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05、0.90 和 0.83, 呈稳定趋势; 固定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63、0.66 和 0.67, 呈稳定上升趋势; 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29、0.24 和 0.22, 总体趋势下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建设、营运高速公路, 资产以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为主, 符合高速公路行业投资大、回收期长的特点, 且公司正处于高速公路建设高峰期, 因此资产周转率都较低。

(五) 合并报表现金流分析

表6-59: 现金流量详细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2,493.11	3,585,653.01	3,320,899.60	1,004,97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7,561.67	3,280,793.86	3,046,993.71	1,139,54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931.43	304,859.15	273,905.89	-134,563.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05.64	143,128.39	261,874.58	64,743.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7,170.64	1,797,079.03	1,183,626.04	234,06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4,464.99	-1,653,950.64	-921,751.46	-169,32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4,549.72	4,803,047.35	3,870,500.73	1,243,513.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6,387.35	3,219,057.37	3,132,466.13	1,105,002.28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162.38	1,583,989.98	738,034.60	138,51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8.36	35.02	-113.18	-11.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77.16	234,933.50	90,075.84	-165,387.87
六、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508.33	902,185.49	1,137,118.99	1,227,194.84
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2,185.49	1,137,118.99	1,227,194.84	1,061,806.96

1、经营活动现金流分析：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4,931.43 万元、304,859.15 万元、273,905.89 万元和 -134,563.25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3,752,493.11 万元、3,585,653.01 万元、3,320,899.60 万元和 1,004,979.32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3,297,561.67 万元、3,280,793.86 万元、3,046,993.71 万元和 1,139,542.57 万元。从构成情况来看，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收到的税费返还构成；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工程施工板块开展过程中支出与回款存在较长时间间隔，使得发行人近三年会计期间现金流入流出不完全配比。2025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较 2024 年度减少 23,380.01 万元，降幅 7.13%，主要系工程施工板块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2026 年 1-3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净流量为负，主要系春节前后工程施工板块集中支付劳务、材料等工程款项导致经营现金流出大于经营现金流入。随着项目推进，发行人可通过项目现金流入收回前期投入资金，预计现金流情况将逐步好转。

2、投资活动现金流分析：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94,465.00 万元、-1,653,950.64 万元、-921,751.46 万元和-169,323.90 万元，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52,705.64 万元、143,128.39 万元、261,874.58 万元和 64,743.09 万元，主要为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和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547,170.64 万元、1,797,079.03 万元、1,183,626.04 万元和 234,066.99 万元，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持续流出。2023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较 2022 年度新增流出 807,412.45 万元，增幅 117.52%，2024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较 2023 年度新增流出 159,485.64 万元，增幅 10.67%，2025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较 2024 年度减少流出 732,199.18 万元，降幅 44.27%。发行人主要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具体投向为新建项目投资、股权投资与基金投资、信托计划投资和理财与资管产品投资、国债逆回购等。其中，购

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枢纽项目、杭甬复线二期项目、杭甬复线三期项目、六横大桥等在建项目新增投入；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发行人新增对梅山铁路、杭甬复线三期、通苏嘉甬铁路项目等项目投资和政府产业投资基金出资所致。公司为投资控股型企业，在新建项目及股权投资上的投入较大，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也相对较大，具有合理性。

3、筹资活动现金流分析：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2,776,387.35 万元、3,219,057.37 万元、738,034.60 万元和 138,511.07 万元，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3,844,549.72 万元、4,803,047.35 万元、3,870,500.73 万元和 1,243,513.35 万元，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2,776,387.35 万元、3,219,057.37 万元、3,132,466.13 万元和 1,105,002.28 万元，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和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保持持续增长，主要为银行借款、债券的到期偿付及新增。公司借助资本市场直接融通资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多，为公司的经营、投资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公司融资渠道通畅，融资品种多样，保持了较好的筹资能力。

发行人 202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2 年度增加 679,388.67 万元，增幅 174.75%，主要系收到通商集团资本金注入及少数股东投入增加导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324,475.40 万元和新增永续债融资、收到股权代持款导致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683,783.00 万元所致。发行人 202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 2023 年度减少 284,787.20 万元，主要系收到政府专项债券取得的现金流被重分类至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所致。发行人 202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 2024 年度减少 845,955.38 万元，主要系本期对外融资额减少。

三、公司有息债务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有息债务余额为 6,393,564.66 万元，公司有息债务以银行贷款为主，占比达 43.18%。具体如下：

（一）2026 年 3 月末有息债务情况

1、有息债务余额结构

表6-60：2026年3月末的有息债务余额结构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6 年 3 月 31 日	占比
短期借款	1,548,689.82	24.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5,423.04	6.97%

借款类别	2026 年 3 月 31 日	占比
其他流动负债	451,751.74	7.07%
长期借款	1,592,898.12	24.91%
应付债券	1,031,301.94	16.13%
其他长期应付款	1,323,500.00	20.70%
合计	6,393,564.66	100.00%

注：上表债券融资实际余额与应付债券入账价值有所差异，主要系超短期融资券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公司借款担保结构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银行借款担保结构情况如下表：

表6-61：银行借款担保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融资类型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		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借款	-	-	1,900.00	0.10%	1,900.00	0.05%
保证借款	596,829.25	38.54%	424,896.74	21.94%	1,021,725.99	29.39%
抵押及保证借款	8,200.00	0.53%	-	-	8,200.00	0.24%
质押及保证借款	-	-	-	-	-	-
信用借款	940,757.42	60.75%	1,016,506.65	52.50%	1,957,264.07	56.30%
质押借款	2,903.15	0.19%	492,985.71	25.46%	495,888.86	14.26%
合计	1,548,689.82	100.00%	1,936,289.10	100.00%	3,484,978.92	100.00%

2026 年 3 月末公司银行借款主要包括保证借款 1,021,725.99 万元、抵押及保证借款 8,200.00 万元、信用借款 1,957,264.07 万元和质押借款 495,888.86 万元。

3、主要银行借款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长期借款余额前 10 名的贷款合计 80.80 亿元，明细如下表：

表6-62：主要银行借款情况

单位：亿元

借款银行	贷款用途	项目	借款余额	年利率	起讫日期	担保方式
国家开发银行	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	甬舟铁路	3.04	2.30%	2022.8.12-2042.8.11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	通苏嘉甬铁路	8.80	2.31%	2022.8.17-2042.8.13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	通苏嘉甬铁路	25.30	2.46%	2022.9.7-2042.8.13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	杭甬复线三期	4.37	2.50%	2025.10.13-2040.10.13	信用
建设银行	并购贷款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4	3.15%	2020.3.20-2026.11.29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项目建设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连接线	12.14	2.65%	2019.3.22-2032.12.26	信用
农业银行	项目建设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连接线	1.58	2.60%	2024.11.1-2027.9.20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	项目贷款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连接线	5.25	3.35%	2020.6.30-2031.6.30	信用
工商银行	项目贷款	宁波枢纽	10.00	1.95%	2023.6.28-2026.7.31	信用
建设银行	项目贷款	宁波枢纽	7.38	1.95%	2023.9.27-2026.7.31	信用

（二）存续期直接债务融资发行情况

1、存续期债券发行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本部及下属子公司的存续期债券发行情况如下表：

表6-63：发行人存续期直接债务融资发行情况表

单位：亿元、%

发行主体	债券品种	债券简称	余额	起止日期	利率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3 甬交投 MTN002	13	2023 年 3 月 10 日-2028 年 3 月 10 日	3.4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3 甬交投 MTN003	16	2023 年 6 月 28 日-2028 年 6 月 28 日	3.3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3 甬交投集 MTN004	10	2023 年 10 月 11 日-2028 年 10 月 11 日	3.3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永续中票	24 甬交投集 MTN001	10	2024 年 4 月 26 日-2027 年 4 月 26 日	2.4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主体	债券品种	债券简称	余额	起止日期	利率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4 甬交投集 MTN002	11	2024 年 7 月 2 日-2029 年 7 月 2 日	2.3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5 甬交投集 SCP003	10	2025 年 10 月 20 日-2026 年 7 月 17 日	1.7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5 甬交投集 SCP004	6	2025 年 11 月 24 日-2026 年 8 月 21 日	1.6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6 甬交投集 SCP001	16	2026 年 1 月 26 日-2026 年 10 月 23 日	1.6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永续中票	26 甬交投集 MTN001	20	2026 年 2 月 2 日-2029 年 2 月 2 日	2.0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甬交投 02	5	2021 年 1 月 7 日-2031 年 1 月 7 日	4.2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甬交投 05	3	2021 年 4 月 20 日-2031 年 4 月 20 日	4.1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5 甬交 K1	2	2025 年 12 月 18 日-2030 年 12 月 18 日	2.1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6 甬交 01	16	2026 年 1 月 29 日-2029 年 1 月 29 日	1.87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6 甬交 02	10	2026 年 4 月 13 日-2029 年 4 月 13 日	1.75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4 大通开发 MTN001	5	2024 年 10 月 23 日-2029 年 10 月 23 日	2.60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5 大通开发 MTN001	6	2025 年 10 月 24 日-2028 年 10 月 24 日	2.05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5 大通开发 SCP001	5	2025 年 11 月 26 日-2026 年 8 月 22 日	1.75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4 宁波建工 MTN001	5	2024 年 8 月 26 日-2027 年 8 月 26 日	2.33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5 宁波建工 MTN001	5	2025 年 8 月 8 日-2028 年 8 月 8 日	2.03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6 宁波建工 SCP001	4	2026 年 1 月 28 日-2026 年 10 月 25 日	1.84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6 宁波建工 SCP002	4	2026 年 4 月 15 日-2027 年 1 月 10 日	1.70
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26 宁波交富 ABN001 优先	4.41	2026 年 3 月 27 日-2043 年 10 月 29 日	2.00
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26 宁波交富 ABN001 次	0.01	2026 年 3 月 27 日-2043 年 10 月 29 日	/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6 大通开发 SCP001	5	2026 年 4 月 22 日-2027 年 1 月 17 日	1.52
合计			191.42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待偿还直接债务融资余额为 191.42 亿元。

2、信托借款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信托借款情况汇总如下：

表6-64：信托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合作单位	借款余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	2025/5/19	2026/5/18	2.4%

四、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审计报告，2025 年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一）关联方关系

1、母公司情况

表6-65：母公司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控股股东	78.38%	78.38%

2、子公司情况

表6-66：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与本公司关系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公司企业	投资	41,817.50	100.00	投资设立
2	宁波明州杭甬运河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公司企业	投资	15,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	宁通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境外非金融子公司企业	商务服务	290 万美元	100.00	投资设立
4	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公司企业	道路运输	4,638.36	70.00	投资设立
5	慈溪慈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公司企业	道路运输	2,485.00	70.00	投资设立
6	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公司企业	道路运输	360	70.00	投资设立
7	宁波市大碇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公司企业	道路运输	35,500.00	50.00	投资设立
8	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公司企业	道路运输	2,000.00	9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与本公司关系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9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道路运输	10,000.00	65.88	投资设立
10	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道路运输	2,463.00	48.72	投资设立
11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道路运输	2,000.00	50.00	投资设立
12	宁波新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道路运输	1,800.00	60.00	投资设立
13	宁波杭甬复线二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道路运输	2,000.00	50.00	投资设立
14	宁波建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道路运输	1,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5	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商务服务	20,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6	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房地产	357,900.00	51.00	投资设立
17	宁波甬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道路运输	10,000.00	50.00	投资设立
18	宁波交投资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商务服务	70,8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9	宁波市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商务服务	6,000.00	46.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	宁波低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1	宁波南寰绿能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土木工程建筑业	32,750.00	75.00	投资设立
22	宁波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商务服务	12,8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3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8,679.86	26.8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4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土木工程建筑业	50,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2025 年末，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6-67：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	--------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渭南华宁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营
嵊州崧甬矿业有限公司	合营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合营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合营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
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市城际铁路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甬通海洋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
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
东方基础设施投资（宁波）有限公司	联营
浙江新城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砼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
浙江云鹏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奉化薛家山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
宁波枢运交通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

4、其他关联方情况

表 6-68: 其他关联方情况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浙江舟山跨海大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浙江杭甬复线宁波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宁波富邦公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宁波海港工程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宁波市梅山铁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宁波市舜东置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中经云数据存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两江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广电新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菜篮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东方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北外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辉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东投创润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国际会议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皓东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杭州湾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宏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蓝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领东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江北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市汽车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无线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文化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文化广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兴光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甬江众鑫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丽甬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云碳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中联消防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庄桥粮油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新湾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镇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模具产业园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市文化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奉化区锦山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四明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宁贸展览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威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日报印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橙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商贸国有资产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出版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兴光液化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涌东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甬软维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基础设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洞桥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城宏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高新区乐寓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宁东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和丰鲲鹏产业园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盈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首创厨余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平安宾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建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北斗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永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优泊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点点行行供应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上航测绘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科学探索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公运车辆急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奉化区全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创未来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果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搭把手生态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电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汉雅蓝海豚文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南湾临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人才培训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商贸菜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胜遇产业园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北仑区全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奉化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鄞州滨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泗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海县鹏开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报网传媒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大剧院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公运汽车客运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广创旅游会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派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日报物产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车辆急救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程新科技评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江北四自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劳动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天光燃气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物产中大城投（宁波）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宁数智能计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东方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开演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旅游集散服务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鄞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宁海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海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奉化区元通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宁波市城市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宁波东钱湖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慈溪赛永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慈溪市吉桥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环驰轴承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嘉兴市实业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波方太厨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波更大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波恒发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波华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波华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波华野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波市水芝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波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波震轩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上海海通环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上海跻沅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周卫明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二）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款主要包括提供或接受劳务收入

5,287,210.45 万元。

表 6-69：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本期发生额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95,822.66
宁波市点点行供应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9,817.28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73,147.27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69,537.99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5,150.91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5,943.50
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4,852.05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2,668.04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989.09
浙江云碳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7,000.43
宁波海港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643.09
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343.06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072.25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452.71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130.04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682.39
宁波东方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507.85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244.60
物产中大城投（宁波）控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133.46
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051.76
浙江北斗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042.04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058.08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本期发生额
份有限公司				
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38.34
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752.40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687.10
宁波兴光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631.20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610.07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86.24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18.99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37.86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37.39
宁波人才培养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31.18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06.40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88.53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20.03
永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16.8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73.92
宁波派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37.74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29.48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71.13
宁波市开演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70.58
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55.03
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41.93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36.64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本期发生额
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23.16
宁波市旅游集散服务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13.21
宁波大剧院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05.80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0.05
宁波天光燃气设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5.66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1.92
宁波市江北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0.86
宁海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5.28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4.81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9.36
宁波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7.74
宁波甬江众鑫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2.73
宁波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0.05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9.17
宁波报网传媒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2.03
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96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50
宁波广创旅游会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05
宁波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7.27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6.49
浙江舟山跨海大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79
宁波市劳动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66
宁波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78
宁波市程新科技评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67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本期发生额
浙江中联消防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40
宁波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36
宁波兴光液化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61
宁波市鄞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00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88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28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11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06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03
宁波市宁海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0.80
宁波市江北四自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0.72
宁波市江北四自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0.63
宁波日报物产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0.63
宁波市车辆急救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0.53
浙江杭甬复线宁波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0.41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0.33
宁波公运汽车客运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0.13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646,429.28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88,331.64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89,908.41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74,415.24
宁波市奉化区全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01,079.07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本期发生额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88,630.74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94,363.58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72,670.23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45,851.39
宁波甬软维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14,254.37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13,271.32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3,702.28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3,047.01
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9,577.33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3,526.33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0,603.23
宁波市江北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61,835.46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8,848.05
宁波市宁东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7,340.48
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2,344.10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4,173.92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道路养护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9,401.18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材物资销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9,347.71
宁波城辉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0,865.55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9,408.19
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7,313.75
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2,961.00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本期发生额
有限公司				
宁波涌东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1,194.70
宁波城宏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0,964.44
宁波市庄桥粮油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6,781.26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3,507.89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3,478.90
浙江杭甬复线宁波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3,194.39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0,061.95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材物资销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363.02
宁波盈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633.17
宁波两江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357.60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道路养护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088.63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材物资销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027.63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道路养护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7,024.11
宁波广电新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6,367.64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6,259.23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材物资销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616.17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462.22
宁波新湾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279.28
宁波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031.83
浙江丽甬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892.70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563.82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085.68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道路养护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909.51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本期发生额
公司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458.26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445.65
宁波四明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285.04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道路养护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205.6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553.85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380.20
宁波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346.82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材物资销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911.10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846.49
宁波东投创润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831.23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746.11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其他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733.01
渭南华宁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557.23
浙江杭甬复线宁波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道路养护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470.08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物业管理收入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430.13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260.58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111.39
宁波商贸国有资产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110.42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107.65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068.49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73.98
宁波宏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40.09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36.90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本期发生额
公司				
宁波市梅山铁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23.41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其他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918.66
嵊州嵊甬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其他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84.73
宁波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38.40
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782.36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721.62
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708.41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其他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92.14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550.00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82.37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其他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59.34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26.69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70.61
宁波模具产业园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67.01
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25.17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97.25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79.19
宁波富邦公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68.87
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64.11
宁波市镇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61.51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44.83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35.26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本期发生额
宁波洞桥环保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30.87
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08.52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88.63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88.12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77.97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60.33
宁波市奉化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16.41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13.21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材物资销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03.95
宁波市宁东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8.58
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6.57
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6.04
宁波市庄桥粮油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3.96
宁波市北仑区全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81.51
宁波城市文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78.49
宁波人才培养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74.98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71.79
宁波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68.40
宁波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66.25
宁波泗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42.45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3.96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3.02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30.19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工程试验检测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9.40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本期发生额
路有限公司		服务		
宁波搭把手生态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21.95
宁波汉雅蓝海豚文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8.87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造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8.73
宁海县鹏开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7.45
宁波市鄞州滨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4.15
宁波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勘察设计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36

（三）关联担保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关联担保涉及的金额为人民币 1,612,790.76 万元。

表6-70：关联担保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湖州甬交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93,500.00	2021 年 2 月 4 日	2037 年 7 月 20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2024 年 4 月 2 日	2029 年 4 月 1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440.00	2024 年 7 月 30 日	2029 年 7 月 29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50.00	2024 年 12 月 3 日	2029 年 12 月 1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9 年 7 月 29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87.50	2025 年 4 月 11 日	2029 年 4 月 11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12.50	2025 年 4 月 11 日	2030 年 4 月 10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0	2025 年 5 月 12 日	2029 年 11 月 8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2025 年 6 月 5 日	2029 年 6 月 21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500.00	2025 年 6 月 5 日	2030 年 6 月 5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5.00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29 年 4 月 11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25.00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30 年 4 月 10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25 年 7 月 17 日	2029 年 7 月 15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2025 年 10 月 29 日	2029 年 10 月 29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2025 年 11 月 19 日	2029 年 11 月 18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3,695.58	2024 年 4 月 16 日	2029 年 4 月 15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2,461.34	2024 年 5 月 20 日	2029 年 4 月 15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6,230.54	2024 年 6 月 20 日	2029 年 4 月 15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50,000.00	2025 年 8 月 15 日	2029 年 8 月 15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45,000.00	2025 年 7 月 16 日	2030 年 1 月 13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50,000.00	2025 年 7 月 18 日	2029 年 7 月 17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100,000.00	2025 年 8 月 15 日	2029 年 8 月 14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20,000.00	2025 年 3 月 12 日	2029 年 3 月 12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30,000.00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9 年 3 月 31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025 年 3 月 28 日	2029 年 3 月 28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7 月 16 日	2029 年 7 月 16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2025 年 8 月 14 日	2029 年 8 月 14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000.00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9 年 6 月 30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2025 年 2 月 27 日	2029 年 2 月 27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2025 年 3 月 18 日	2029 年 3 月 18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	2025 年 3 月 5 日	2029 年 3 月 5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0	2025 年 7 月 22 日	2029 年 7 月 22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025 年 4 月 28 日	2029 年 4 月 27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2025 年 1 月 15 日	2029 年 1 月 15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2025 年 2 月 25 日	2029 年 2 月 24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 月 16 日	2029 年 1 月 13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9 年 6 月 20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40,490.00	2025 年 7 月 23 日	2029 年 7 月 22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7 月 22 日	2029 年 7 月 21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8 月 26 日	2029 年 8 月 26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2025 年 9 月 27 日	2029 年 9 月 28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9 月 23 日	2029 年 9 月 24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2025 年 9 月 3 日	2029 年 9 月 3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2025 年 9 月 18 日	2029 年 9 月 9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2025 年 10 月 15 日	2029 年 10 月 15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2025 年 10 月 22 日	2029 年 10 月 22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0 月 23 日	2029 年 10 月 23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	2025 年 11 月 28 日	2029 年 11 月 28 日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900.00	2025 年 9 月 3 日	2029 年 9 月 1 日	否
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	宁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216,238.68	2021 年 10 月 8 日	2034 年 10 月 8 日	否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65,233.70	2023 年 3 月 15 日	204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宁波南湾交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60,970.00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31 年 12 月 1 日	否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宁波交工沥青道路有限公司	25,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宁波交工建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宁波交工建材有限公司	66,593.96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宁波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16,175.64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宁波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16,193.21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000.00	2015 年 12 月 9 日	2035 年 4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000.00	2015 年 12 月 9 日	2035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 年 12 月 21 日	2035 年 10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000.00	2016 年 2 月 3 日	2034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0.00	2016 年 2 月 6 日	2034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000.00	2016 年 2 月 25 日	2034 年 4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0.00	2016 年 6 月 7 日	2034 年 4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500.00	2016 年 6 月 14 日	2028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00.00	2016 年 6 月 14 日	2033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00.00	2016 年 9 月 29 日	2029 年 4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000.00	2016 年 11 月 28 日	2033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500.00	2016 年 12 月 8 日	2028 年 4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00.00	2016 年 12 月 8 日	2029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500.00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35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500.00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30 年 4 月 20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50.00	2017 年 2 月 24 日	2035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500.00	2017 年 5 月 18 日	2030 年 4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00.00	2017 年 5 月 18 日	2032 年 4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00.00	2017 年 5 月 18 日	2032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00.00	2017 年 5 月 18 日	2033 年 4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00.00	2017 年 8 月 17 日	2030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00.00	2017 年 8 月 17 日	2031 年 4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000.00	2017 年 8 月 17 日	2031 年 10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020.00	2018 年 7 月 17 日	2035 年 10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160,346.76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31 年 12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90,514.16	2024 年 7 月 22 日	2031 年 12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114,784.00	2024 年 7 月 22 日	2031 年 12 月 2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31 年 11 月 15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2 日	2031 年 12 月 2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4 年 2 月 28 日	2032 年 2 月 27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 年 3 月 15 日	2032 年 3 月 14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 年 4 月 9 日	2032 年 4 月 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 年 8 月 16 日	2032 年 8 月 15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枢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 年 12 月 5 日	2032 年 12 月 4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150,000.00	2025 年 1 月 14 日	2029 年 1 月 12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80,000.00	2025 年 6 月 5 日	2029 年 6 月 5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 年 3 月 27 日	2029 年 3 月 27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5 年 9 月 18 日	2032 年 9 月 1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3 月 24 日	2029 年 3 月 24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3 月 28 日	2029 年 3 月 2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8 月 20 日	2029 年 7 月 3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9 月 23 日	2029 年 9 月 23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1 月 6 日	2029 年 11 月 6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1 月 10 日	2028 年 11 月 1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1 月 12 日	2029 年 11 月 1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5 年 11 月 13 日	2029 年 11 月 13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2025 年 11 月 14 日	2029 年 11 月 14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1 月 18 日	2029 年 11 月 1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1 月 19 日	2029 年 11 月 1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1 月 21 日	2029 年 11 月 2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2 月 4 日	2028 年 12 月 4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5 年 12 月 5 日	2029 年 12 月 5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5 年 12 月 10 日	2028 年 12 月 1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0 日	2029 年 12 月 1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2 月 11 日	2029 年 12 月 1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2 月 15 日	2029 年 12 月 15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29 年 12 月 16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2025 年 12 月 18 日	2029 年 12 月 1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5 年 12 月 22 日	2029 年 12 月 22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2 月 24 日	2029 年 12 月 23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2 月 24 日	2029 年 12 月 23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2029 年 12 月 25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2 月 26 日	2029 年 12 月 25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9 年 12 月 2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2 月 30 日	2029 年 12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023 年 3 月 3 日	2030 年 5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1.80	2023 年 7 月 11 日	2029 年 10 月 27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023 年 8 月 7 日	2030 年 6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31.01	2024 年 1 月 4 日	发包人签 发验收证 书且承包 人按照合 同约定缴 纳质量保 证金之日 止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10.30	2024 年 1 月 4 日	发包人签 发验收证 书且承包 人按照合 同约定缴 纳质量保 证金之日 止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2024 年 6 月 20 日	2031 年 5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7.44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9 年 4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57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9 年 3 月 31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61.70	2025 年 4 月 24 日	2029 年 2 月 2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16.62	2025 年 7 月 17 日	2030 年 4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025 年 11 月 21 日	2031 年 11 月 2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25 年 12 月 3 日	2029 年 6 月 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59.9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9 年 2 月 2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747.74	2024 年 2 月 6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50.43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009.50	2025 年 4 月 29 日	2030 年 6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7.20	2025 年 5 月 14 日	2029 年 4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4.40	2025 年 7 月 30 日	2029 年 10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025 年 11 月 5 日	2031 年 10 月 17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 年 1 月 26 日	竣工验收 后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 年 1 月 21 日	竣工验收 后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36.17	2022 年 5 月 20 日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09.12	2023 年 7 月 26 日	2030 年 1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119.35	2023 年 8 月 4 日	2030 年 1 月 31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403.73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393.38	2022 年 12 月 16 日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035.24	2023 年 1 月 18 日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87.21	2023 年 3 月 27 日	2029 年 6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023 年 4 月 18 日	2030 年 6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023 年 7 月 28 日	2030 年 6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273.85	2023 年 8 月 31 日	2029 年 9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4,041.74	2023 年 10 月 30 日	2031 年 7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950.38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30 年 6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499.87	2023 年 12 月 14 日	2030 年 2 月 2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74.56	2024 年 1 月 15 日	2029 年 7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411.63	2024 年 1 月 19 日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024 年 5 月 27 日	2031 年 4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31 年 4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6.44	2025 年 1 月 20 日	2030 年 4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576.46	2025 年 3 月 26 日	2031 年 5 月 31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36.55	2025 年 9 月 17 日	2029 年 1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1.70	2025 年 9 月 28 日	2029 年 2 月 7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50.00	2025 年 10 月 10 日	2030 年 12 月 2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2025 年 12 月 30 日	2030 年 10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383.56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74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9 年 2 月 2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2.79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8.96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9 年 6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383.56	2022 年 12 月 19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74	2023 年 10 月 30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2.79	2024 年 9 月 4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8.96	2025 年 2 月 17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99.67	2022 年 1 月 7 日	2028 年 3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2.50	2023 年 8 月 14 日	2028 年 4 月 17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35.28	2024 年 5 月 11 日	2031 年 7 月 28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655.43	2024 年 5 月 11 日	2031 年 7 月 2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929.33	2024 年 5 月 21 日	2028 年 5 月 17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60.90	2024 年 10 月 17 日	2029 年 6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024 年 11 月 25 日	2029 年 12 月 16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30 年 5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2025 年 3 月 20 日	2029 年 6 月 30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151.27	2025 年 3 月 28 日	2030 年 3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11.06	2025 年 8 月 11 日	2028 年 2 月 16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29	2025 年 9 月 3 日	2028 年 1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44.99	2025 年 9 月 9 日	2032 年 3 月 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64.53	2025 年 9 月 29 日	2029 年 9 月 2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7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69.69	2025 年 7 月 3 日	2026 年 1 月 3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607.61	2025 年 8 月 28 日	2026 年 2 月 2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428.92	2025 年 11 月 7 日	2026 年 5 月 7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34.00	2025 年 12 月 15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2025 年 12 月 3 日	2029 年 12 月 2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2025 年 12 月 5 日	2029 年 12 月 4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2025 年 12 月 19 日	2029 年 12 月 1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2025 年 12 月 23 日	2029 年 12 月 22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2025 年 3 月 19 日	2029 年 3 月 19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5 年 4 月 25 日	2029 年 4 月 24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5 年 4 月 28 日	2029 年 4 月 27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025 年 5 月 19 日	2029 年 5 月 19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5 年 9 月 5 日	2029 年 9 月 4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25 年 9 月 15 日	2029 年 3 月 15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025 年 9 月 22 日	2029 年 9 月 22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0 月 31 日	2029 年 10 月 31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 年 11 月 10 日	2029 年 11 月 9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25 年 11 月 20 日	2029 年 8 月 6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5 年 11 月 24 日	2029 年 11 月 23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0 年 3 月 30 日	项目公司 完成交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起始日	到期日	
				验收且项目公司提交运营期履约保函之日止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25 年 7 月 23 日	2033 年 7 月 23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4,074.02	2025 年 1 月 21 日	2029 年 12 月 8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6,477.77	2025 年 1 月 21 日	2029 年 7 月 4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5 年 8 月 22 日	2028 年 4 月 19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 年 8 月 26 日	2029 年 8 月 26 日	否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5 年 8 月 8 日	2030 年 8 月 8 日	否
宁波交投资源有限公司	宁波交投供应链有限公司	45,000.00	2025 年 6 月 16 日	2030 年 6 月 16 日	否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表6-7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情况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类别	账面余额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11,587,257.91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3,044,522.00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3,532,445.49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6,978,147.50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166,276.29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3,083,216.65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2,261,289.68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803,673.53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004,057.00
宁波市庄桥粮油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4,459,613.00
宁波砼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198,309.46

关联方	类别	账面余额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909,977.20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908,281.02
宁波新湾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895,829.86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618,191.00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230,766.74
嵊州嵊甬矿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37,817.00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80,562.87
浙江丽甬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56,776.79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10,317.00
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15,200.00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81,110.00
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80,870.00
宁波市镇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77,200.00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76,805.00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50,000.00
宁波模具产业园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48,963.75
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81,857.50
浙江杭甬复线宁波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72,813.32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1,000.00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39,825.62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29,513.33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04,941.80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6,658.25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6,126.32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76,983.51
宁波城市文化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73,500.00
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1,239.79
宁波市奉化区锦山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3,040.00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8,598.00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8,415.00
宁波海港工程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5,520.00
宁波城辉置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733.87
宁波市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61.00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10,696,078.12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4,148,490.87
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1,960,000.00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555,793.00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521,046.13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137,406.04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45,415.00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25,530.00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24,153.96

关联方	类别	账面余额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2,140.00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0,607,955.56
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2,120,000.00
宁波市舜东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188,400.00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966,639.00
宁波禹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928,774.63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81,210.00
宁波皓东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95,022.00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9,200.00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11,590.00
宁波市奉化区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8,056.70
宁波日报印务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3,163.00
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1,361.00
宁波北外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7,484.70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256.07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00.00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445.28
宁波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
宁波橙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646.00
宁波领东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153.00
宁波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867.00
宁波商贸国有资产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575.00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000.00
宁波城市文化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250.00
宁波出版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1.00
宁波兴光液化气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00.00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99,813,736.92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95,444,935.73
浙江杭甬复线宁波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86,968,479.11
宁波市舜东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27,316,550.77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89,366,972.38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77,312,633.12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61,019,702.66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4,156,125.62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40,926,069.19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36,564,729.58
渭南华宁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9,101,623.97
宁波城宏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5,186,835.91

关联方	类别	账面余额
宁波高新区乐寓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4,877,794.32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3,368,601.59
宁波市宁东水务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3,191,321.66
宁波甬软维科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1,878,197.91
宁波涌东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1,341,480.02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9,645,003.00
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9,456,426.18
宁波四明化工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6,837,808.89
宁波北外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923,168.90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916,714.75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846,856.55
宁波杭州湾新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629,101.48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021,692.96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3,756,933.45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3,309,522.81
宁波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662,794.31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497,451.38
宁波城辉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003,118.47
宁波市镇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662,505.91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467,173.97
宁波和丰鲲鹏产业园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111,351.06
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708,410.13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628,637.13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86,157.89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43,240.00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484,303.66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71,037.29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72,371.12
宁波宏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88,763.00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70,765.88
宁波国际会议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0,355.82
宁波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0,849.37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6,300.00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77,372,592.08
宁波甬通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62,776,591.48
宁波甬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8,073,935.70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588,979.50
宁波海港工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577,428.78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4,765,849.39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4,451,340.00
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4,256,328.75
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259,113.09

关联方	类别	账面余额
宁波兴光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431,070.48
浙江北斗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177,502.00
浙江云碳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971,907.33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828,030.82
宁波砼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681,224.80
宁波甬创科东置业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322,399.04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76,639.56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52,027.0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60,013.02
永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8,026.00
宁波东方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38,483.40
宁波宁数智能计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7,571.20
宁波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5,640.07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4,153.96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6,216.00
宁波优泊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6,000.00
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80.00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80.00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7,419,686.42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048,243.97
浙江宁波杭甬复线三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135,500.00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101,634.30
宁波海港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44,368.62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24,382.82
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0,000.00
宁波兴光燃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0,000.00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464.00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430.00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608.60
宁波市奉化区全域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89,560,449.94
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17,403,926.19
宁波象山湾疏港一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25,917,456.13
宁波城市地下空间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79,592,339.30
宁波市宁东水务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61,315,736.70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48,267,625.36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42,120,764.01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9,844,606.43
宁波涌东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4,388,480.73
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2,934,890.90
渭南华宁广天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1,710,889.05
宁波工业供水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1,049,043.84
广元市朝朔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0,593,119.27

关联方	类别	账面余额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0,396,719.58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0,065,962.96
宁波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9,174,280.66
宁波梅山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8,689,531.53
浙江志诚软件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8,124,066.43
宁波四明化工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8,023,846.70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7,587,839.03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6,732,188.41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4,674,486.55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3,506,567.28
宁波宏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3,321,725.03
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3,142,327.73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640,048.14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545,589.50
宁波新湾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529,228.69
宁波禹凤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449,293.78
宁波东投创润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448,951.82
宁波商贸国有资产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负债	1,371,869.66
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368,441.41
宁波市平安宾馆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284,353.39
宁波创未来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970,474.23
宁波国际会议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815,248.16
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759,323.39
宁波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683,568.57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611,159.72
宁波城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601,944.60
宁波广电新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574,661.72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354,597.36
宁波交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86,160.27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28,609.66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11,323.82
宁波市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08,811.10
宁波城市文化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99,056.60
宁波果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96,377.70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92,468.81
宁波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77,466.54
宁波市梅山铁路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73,424.80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租赁负债	1,073,216.23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001,723.12

五、重大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171,210.88 万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87%。情况如下:

表6-72: 对外担保详细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与担保人关系	担保金额
1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0
2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7,977.00
3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思通矿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6,564.49
4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甬科交通工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6,669.39
合计				171,210.88

（二）公司未执行完毕的诉讼（仲裁）及破产重整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其他未决或者可预见的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本次发行有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案件。

（三）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四）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托管事项,无承包事项,无租赁事项。

（五）其他重大事项

无。

六、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总额为 41,746.74 万元,占总资产的

比例为 0.28%，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0.70%，明细情况如下：

表6-73：受限资产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23,701.18	保证金、押金、诉讼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10,862.17	抵押贷款/授信额度
无形资产	7,183.39	抵押贷款/授信额度
合计	41,746.74	-

上述资产受限系因融资需要及诉讼冻结而产生，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无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质押、抵押情况见下表：

表6-74：公司资产质押、抵押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质押方式	账面价值	抵质押物	抵押/质押权人	受限期限
浙江广天盛源实业有限公司	-	抵押	6,599.43	房屋土地：浙（2017）余姚市不动产权第 0001078 号	中国银行	2022.7.13-2027.7.12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	抵押	8,707.47	房屋：浙（2019）宁海县不动产权第 0019041 号土地：浙（2018）宁海县不动产权第 0019517 号	宁波银行	2019.7.26-2029.7.26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00.00	抵押	2,738.66	房屋：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317903 、 201317906 、 201317910 号土地：甬鄞国用（2013）第 19-05021 号	兴业银行	2019.9.2-2029.9.2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52,5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收费权无账面价值	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连接线通行费收入形成的全部权益和收益	国家开发银行	2020-06-30至2031-06-30
宁波甬台温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149,132.15	应收账款质押	收费权无账面价值	G15 沈海高速宁波姜山至西坞段改扩建工程特许权协议》项下的全部权益和收益，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成后的通行费收入等	工商银行、国家开发银行	2025-01-15至2050-03-18
温州宁建金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500.00	质押	应收账款无账面价值	《温州金融科技文化中心项目投资建设合作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项下，出质人享有的由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七都街道办事处支付的政府费用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中国民生银行、交通银行	2023-08-2至2027-08-20 2022-02-16至2036-02-27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质押方式	账面价值	抵质押物	抵押/质押权人	受限期限
宁海宏顺建设有限公司	73,470.00	质押	应收账款无账面价值	《宁海县东部沿海防洪排涝工程 PPP 项目协议》项下的应收账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20-12-23 至 2036-12-23
宁波甬宁建设有限公司	37,210.00	质押	应收账款无账面价值	《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施 PPP 项目协议》项下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21-06-15 至 2030-06-15
湖州甬交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75,589.00	质押	应收账款无账面价值	《湖州市南浔至临安公路南浔区南浔至练市段工程 PPP 项目合同》及补充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	国家开发银行	2020-12-10 至 2035-12-09
合计	454,501.15					

注：收费权难以评估具体账面价值。

除上述受限资产外，公司资产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七、金融衍生品、大宗期货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持有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

八、重大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重大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九、海外投资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除在香港投资的两家子（孙）公司外，无其他海外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一）宁通控股有限公司

宁通控股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美元 29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船舶出租及进出口贸易业务。截至 2025 年底，该公司总资产港币 4,709.55 万元，总负债港币 2,006.7 万元，净资产港币 2,702.85 万元。2025 年实现收入港币 18.63 万元，净利润港币 19.5 万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对宁通投资有限公司的投资，通过内保外贷业务，向香港国开行借款，转借给大通开发有限公司，收入为收到大通开发有限公司借款利息，目前该业务已经结清。

（二）宁通投资有限公司

宁通投资有限公司是宁通控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 1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及商品贸易等。截至 2025 年底，该公司总资产港币 3,368.06 万元，总负债港币 23.87 万元，净资产港币 3,344.19 万元。因慈溪慈通

公路开发有限公司（329 国道杭州至沈家门公路慈溪境内段一期）和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329 国道慈溪段二期）减资，2025 年实现收入港币 0.11 万元，净利润港币-98.68 万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对境内慈溪慈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329 国道杭州至沈家门公路慈溪境内段一期）、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329 国道慈溪段二期）、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杭甬高速公路慈溪连接线浒山至胜堰段）三家公司的投资。上述三条公路均为已列入取消收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于 2010 年 2 月 28 日取消收费，目前无利润来源。除此外，宁通投资有限公司无其他业务，除股息收入和银行利息收入外无其他收入。

十、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除本期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外，发行人及子公司尚有中期票据注册额度 90 亿元（中市协注〔2025〕MTN174 号、中市协注〔2026〕MTN445 号）、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注册额度 20 亿元（中市协注〔2025〕MTN175 号、中市协注〔2025〕MTN696 号），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 112 亿元（中市协注〔2025〕SCP79 号、中市协注〔2025〕SCP330 号、中市协注〔2026〕SCP138 号），公司债券 22 亿元（证监许可〔2025〕2291 号）。

表6-75：直接债务融资计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注册主体	债券品种	注册机构	注册时间	注册规模	已发行金额	尚未发行金额	批文编号
1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交易商协会	2025-02-25	70.00	0.00	70.00	中市协注〔2025〕MTN174 号
2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交易商协会	2025-02-25	30.00	20.00	10.00	中市协注〔2025〕MTN175 号
3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交易商协会	2026-5-20	80.00	0.00	80.00	中市协注〔2026〕SCP138 号
4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交易商协会	2025-03-27	20.00	8.00	12.00	中市协注〔2025〕SCP79 号
5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交易商协会	2025-7-25	10.00	0.00	10.00	中市协注〔2025〕MTN696 号
6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交易商协会	2026-5-20	20.00	0.00	20.00	中市协注〔2026〕MTN 号
7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交易商协会	2025-11-7	30.00	10.00	20.00	中市协注〔2025〕SCP330 号
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证监会	2025-10-14	50.00	28.00	22.00	证监许可〔2025〕2291 号
合计					310.00	66.00	244.00	

十一、其他事项说明

无。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及子公司资信情况

(一) 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的银行人民币授信额度合计 893.65 亿元，已用额度 321.54 亿元，剩余额度 572.11 亿元。发行人与国内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主要银行授信以及使用情况如下表：

表7-1：主要银行人民币授信以及使用详细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已使用	未使用
1	国家开发银行	102.38	41.81	60.57
2	中国工商银行	126.15	65.32	60.84
3	中国建设银行	97	42.19	54.81
4	中国农业银行	61	21.75	39.25
5	中国银行	64.24	32.91	31.33
6	中国进出口银行	22.4	12.84	9.56
7	交通银行	43.63	25.6	18.03
8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2.75	12.82	9.93
9	中国民生银行	23.4	7.95	15.45
10	宁波银行	53.14	6.52	46.62
1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37.5	3.62	33.88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8.43	9.85	18.58
13	北京银行	18.07	7.49	10.58
14	广东发展银行	14.1	5.56	8.54
15	招商银行	16.8	3.01	13.79
16	兴业银行	14.56	2.57	11.99
17	汇丰银行	4	1.2	2.8
18	中国光大银行	23	4.28	18.72
19	杭州银行	15.5	3.56	11.94
20	平安银行	26	4.4	21.6
21	中信银行	15.4	2.04	13.36
22	浙商银行	43.5	0.32	43.18
23	上海银行	7.85	2.04	5.81
24	华夏银行	3.75	1.1	2.65
25	徽商银行	2	0.08	1.92
26	通商银行	0.3	0	0.3
27	江苏银行	6.6	0.7	5.9
28	鄞州银行	0.2	0	0.2
合计		893.65	321.54	572.11

（二）债务违约记录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债务违约情况发生。

（三）发行及偿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的历史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偿付直接债务融资的历史情况见下表：

表7-2：发行人已偿付直接债务融资情况表

单位：亿元、%

发行主体	债券类别	债券简称	金额	期限	起止日期	利率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债	08 甬交投债	8	5 年	2008 年 7 月 22 日 -2013 年 7 月 22 日	6.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10 宁交投 CP01	3	1 年	2010 年 5 月 14 日 -2011 年 5 月 14 日	3.1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债	11 甬交投债	10	5+5 年	2011 年 2 月 10 日 -2021 年 2 月 10 日	6.3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11 宁交投 CP01	3	1 年	2011 年 2 月 14 日 -2012 年 2 月 14 日	4.8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11 宁交投 CP002	3	1 年	2011 年 10 月 31 日 -2012 年 10 月 31 日	6.2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2 宁交投 MTN1	10	5 年	2012 年 1 月 9 日 -2017 年 1 月 9 日	6.36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3 甬交投 PPN001	10	3 年	2013 年 3 月 11 日 -2016 年 3 月 11 日	5.6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5 甬交投 SCP001	3	90 天	2015 年 8 月 19 日 -2015 年 11 月 17 日	2.8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6 甬交投 SCP001	5	180 天	2016 年 3 月 25 日 -2016 年 9 月 21 日	2.77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甬交投 SCP001	2	200 天	2018 年 4 月 24 日 -2018 年 11 月 12 日	4.5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甬交投 SCP002	4	270 天	2018 年 7 月 6 日 -2019 年 4 月 2 日	4.43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甬交投 SCP003	4	270 天	2018 年 8 月 21 日 -2019 年 5 月 19 日	3.9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甬交投 SCP004	6	270 天	2018 年 9 月 21 日 -2019 年 6 月 18 日	3.87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甬交投 SCP005	4	270 天	2018 年 10 月 12 日 -2019 年 7 月 9 日	3.7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9 甬交投 SCP001	6	110 天	2019 年 4 月 17 日 -2019 年 8 月 5 日	3.0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9 甬交投 SCP002	4	110 天	2019 年 5 月 28 日 -2019 年 9 月 15 日	2.9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19 甬交投	6	269 天	2019 年 6 月 25 日	3.3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主体	债券类别	债券简称	金额	期限	起止日期	利率
	资券	SCP003			-2020 年 3 月 20 日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9 甬交投 SCP004	4	268 天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	3.1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9 甬交投 SCP005	4	270 天	2019 年 9 月 10 日 -2020 年 6 月 6 日	3.1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9 甬交投 SCP006	6	270 天	2019 年 10 月 17 日 -2020 年 7 月 13 日	3.0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9 甬交投 SCP007	6	270 天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20 年 9 月 21 日	2.7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01	4	270 天	2020 年 1 月 16 日 -2020 年 10 月 12 日	2.7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02	4	270 天	2020 年 3 月 13 日 -2020 年 12 月 8 日	2.27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03	4	270 天	2020 年 3 月 17 日 -2020 年 12 月 12 日	2.2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04	6	270 天	2020 年 4 月 13 日 -2021 年 1 月 7 日	1.9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05	3	270 天	2020 年 4 月 20 日 -2021 年 1 月 15 日	1.9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06	6	270 天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1 年 1 月 22 日	1.8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07	3	270 天	2020 年 5 月 29 日 -2021 年 2 月 23 日	2.03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08	4	270 天	2020 年 6 月 8 日 -2021 年 3 月 5 日	1.8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09	4	270 天	2020 年 7 月 6 日 -2021 年 4 月 2 日	1.96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10	3	270 天	2020 年 7 月 8 日 -2021 年 4 月 4 日	2.16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11	7	269 天	2020 年 9 月 15 日 -2021 年 6 月 11 日	2.2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 甬交投 SCP012	6	180 天	2020 年 12 月 3 日 -2021 年 6 月 1 日	2.46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10 杭州湾 CP01	6	1 年	2010 年 7 月 20 日 -2011 年 7 月 20 日	3.53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11 杭州湾 CP001	3	1 年	2011 年 11 月 9 日 -2012 年 11 月 9 日	6.97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12 杭州湾 CP001	3	1 年	2012 年 5 月 29 日 -2013 年 5 月 29 日	4.66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3 杭州湾 PPN001	4	3 年	2013 年 6 月 7 日 -2016 年 6 月 7 日	5.60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	定向债务	15 杭州湾	6	2 年	2015 年 8 月 21 日	4.5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主体	债券类别	债券简称	金额	期限	起止日期	利率
公司	融资工具	PPN001			-2017 年 8 月 21 日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 公司	定向债务 融资工具	15 杭州湾 PPN002	2	2 年	2015 年 9 月 10 日 -2017 年 9 月 10 日	4.50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 公司	定向债务 融资工具	15 杭州湾 PPN003	2	2 年	2015 年 11 月 17 日 -2017 年 11 月 17 日	4.30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 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16 杭州湾 SCP001	2	60 天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6 年 10 月 9 日	2.59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 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16 杭州湾 SCP002	1	120 天	2016 年 11 月 25 日 -2017 年 3 月 25 日	3.50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 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17 杭州湾 SCP001	3	180 天	2017 年 8 月 16 日 -2018 年 2 月 12 日	4.65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 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17 杭州湾 SCP002	2	270 天	2017 年 11 月 13 日 -2018 年 8 月 11 日	5.13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 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18 杭州湾 SCP001	3	180 天	2018 年 05 月 21 日 -2018 年 11 月 19 日	4.78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 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18 杭州湾 SCP002	1.3	270 天	2018 年 10 月 25 日 -2019 年 7 月 22 日	4.30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 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18 杭州湾 SCP003	4	270 天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9 年 8 月 12 日	3.85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0 宁波建工 SCP001	1	180 天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2.7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9 甬交投 MTN001	5	3 年	2019 年 3 月 28 日 -2022 年 3 月 28 日	3.77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1 甬交投 SCP001	3	268 天	2021 年 3 月 3 日 -2021 年 11 月 26 日	3.17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1 甬交投 SCP002	4	270 天	2021 年 3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4 日	3.02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1 宁波建工 SCP001	3	270 天	2021 年 4 月 23 日 -2022 年 1 月 18 日	3.48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1 宁波建工 SCP002	2	270 天	2021 年 6 月 21 日 -2022 年 3 月 18 日	3.33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债 券	宁建转债	5.4	645 天(强 制赎回)	2020 年 7 月 6 日 -2022 年 4 月 11 日	票面利率 第一年 0.4%, 第二 年 0.6%,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1 甬交投 SCP003	3	270 天	2021 年 9 月 15 日 -2022 年 6 月 12 日	2.7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1 甬交投 SCP004	4	270 天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2 年 7 月 12 日	2.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9 甬交投 MTN003	12	3 年	2019 年 8 月 8 日 -2022 年 8 月 8 日	3.53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2 宁波建工 SCP001	2	270 天	2022 年 1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7 日	2.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主体	债券类别	债券简称	金额	期限	起止日期	利率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甬交投 SCP001	10	270 天	2022 年 3 月 15 日 -2022 年 12 月 10 日	2.6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甬交投 SCP002	8	270 天	2022 年 6 月 8 日 -2023 年 3 月 5 日	2.4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甬交投 SCP003	8	270 天	2022 年 7 月 6 日 -2023 年 4 月 2 日	2.3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甬交投 SCP004	10	180 天	2022 年 8 月 4 日 -2023 年 1 月 31 日	1.8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甬交投 SCP005	20	73 天	2022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2 月 16 日	2.2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 宁波建工 MTN002	1.5	3 年	2020 年 3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30 日	5.2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 宁波建工 MTN001	3	3 年	2020 年 3 月 11 日 -2023 年 3 月 11 日	4.5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甬交投 03	13	2 年	2021 年 3 月 17 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3.4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 甬交投 MTN001	14	3 年	2020 年 7 月 8 日 -2023 年 7 月 8 日	3.56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宁波建工 SCP001	3	270 天	2023 年 2 月 24 日 -2023 年 11 月 21 日	2.9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宁波建工 SCP002	2	270 天	2023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3.1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甬交投 SCP001	10	270 天	2023 年 1 月 19 日 -2023 年 10 月 16 日	2.8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甬交投 SCP002	8	240 天	2023 年 3 月 27 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2.8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宁波建工 SCP003	2	270 天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3 月 26 日	2.56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甬交投 SCP003	4	270 天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24 年 5 月 12 日	2.2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4 宁交投 MTN001	5	5+5 年	2014 年 6 月 23 日 -2024 年 6 月 23 日	2.2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9 甬交投 MTN002	13	5 年	2019 年 7 月 5 日 -2024 年 7 月 5 日	4.1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宁波建工 SCP004	4	270 天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8 月 11 日	2.92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宁波建工 SCP005	3	270 天	2023 年 12 月 7 日 -2024 年 9 月 2 日	2.9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4 宁交投 MTN002	5	10 年	2014 年 11 月 17 日 -2024 年 11 月 17 日	3.8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1 甬交投 MTN001	15	3 年	2021 年 11 月 17 日 -2024 年 11 月 19 日	3.19

发行主体	债券类别	债券简称	金额	期限	起止日期	利率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4 宁波建工 SCP001	2	270 天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5 日	2.5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4 甬交投集 SCP001	8	269 天	2024 年 6 月 4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2.1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2 宁波建工 MTN001	5	3 年	2022 年 3 月 23 日 -2025 年 3 月 23 日	3.6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4 宁波建工 SCP002	4	270 天	2024 年 8 月 7 日 -2025 年 5 月 4 日	2.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4 宁波建工 SCP003	3	270 天	2024 年 8 月 28 日 -2025 年 5 月 25 日	2.23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4 甬交投集 SCP002	16	270 天	2024 年 11 月 13 日 -2025 年 8 月 10 日 -	2.02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5 宁交投 MTN001	10	10 年	2015 年 9 月 17 日 -2025 年 9 月 17 日	3.0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5 甬交投集 SCP001	10	256 天	2025 年 2 月 13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	1.8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甬交投 01	16	5 年	2021 年 1 月 7 日 -2026 年 1 月 7 日	3.9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5 甬交投集 SCP002	16	180 天	2025 年 8 月 4 日 -2026 年 1 月 31 日	1.7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5 甬交投集 SCP005	10	60 天	2025 年 12 月 11 日 -2026 年 2 月 9 日	1.7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3 甬交投 MTN001	20	3 年	2023 年 2 月 10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4.07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5 宁波建工 SCP001	4	240 天	2025 年 8 月 22 日 -2026 年 4 月 19 日	1.9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甬交投 04	10	5 年	2021 年 4 月 20 日 -2026 年 4 月 20 日	3.84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待偿还直接债券余额为191.42亿元。

表7-3：发行人存续期直接债务融资情况表

单位：亿元、%

发行主体	债券品种	债券简称	余额	起止日期	利率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3 甬交投 MTN002	13	2023 年 3 月 10 日-2028 年 3 月 10 日	3.4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3 甬交投 MTN003	16	2023 年 6 月 28 日-2028 年 6 月 28 日	3.3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3 甬交投集 MTN004	10	2023 年 10 月 11 日-2028 年 10 月 11 日	3.30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主体	债券品种	债券简称	余额	起止日期	利率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永续中票	24 甬交投集 MTN001	10	2024 年 4 月 26 日-2027 年 4 月 26 日	2.4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4 甬交投集 MTN002	11	2024 年 7 月 2 日-2029 年 7 月 2 日	2.3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5 甬交投集 SCP003	10	2025 年 10 月 20 日-2026 年 7 月 17 日	1.74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5 甬交投集 SCP004	6	2025 年 11 月 24 日-2026 年 8 月 21 日	1.6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6 甬交投集 SCP001	16	2026 年 1 月 26 日-2026 年 10 月 23 日	1.69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永续中票	26 甬交投集 MTN001	20	2026 年 2 月 2 日-2029 年 2 月 2 日	2.0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甬交投 02	5	2021 年 1 月 7 日-2031 年 1 月 7 日	4.25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甬交投 05	3	2021 年 4 月 20 日-2031 年 4 月 20 日	4.1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5 甬交 K1	2	2025 年 12 月 18 日-2030 年 12 月 18 日	2.18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6 甬交 01	16	2026 年 1 月 29 日-2029 年 1 月 29 日	1.87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6 甬交 02	10	2026 年 4 月 13 日-2029 年 4 月 13 日	1.75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4 大通开发 MTN001	5	2024 年 10 月 23 日-2029 年 10 月 23 日	2.60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5 大通开发 MTN001	6	2025 年 10 月 24 日-2028 年 10 月 24 日	2.05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5 大通开发 SCP001	5	2025 年 11 月 26 日-2026 年 8 月 22 日	1.75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4 宁波建工 MTN001	5	2024 年 8 月 26 日-2027 年 8 月 26 日	2.33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5 宁波建工 MTN001	5	2025 年 8 月 8 日-2028 年 8 月 8 日	2.03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6 宁波建工 SCP001	4	2026 年 1 月 28 日-2026 年 10 月 25 日	1.84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6 宁波建工 SCP002	4	2026 年 4 月 15 日-2027 年 1 月 10 日	1.70
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26 宁波交富 ABN001 优先	4.41	2026 年 3 月 27 日-2043 年 10 月 29 日	2.00
宁波交富商业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26 宁波交富 ABN001 次	0.01	2026 年 3 月 27 日-2043 年 10 月 29 日	/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6 大通开发 SCP001	5	2026 年 4 月 22 日-2027 年 1 月 17 日	1.52
合计			191.42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续永续中票2笔，分别为24甬交投集

MTN001和26甬交投集MTN001，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7-4：发行人存续期永续中票情况

单位：年、亿元、%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当前余额	发行利率	清偿顺序	利率调整机制	是否计入所有者权益
24 甬交投集 MTN001	2024-4-26	3+N	10.00	10.00	2.49%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本金与利息在发行人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劣后与发行人其他普通债务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每 3 年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跃升利率，在之后的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是
26 甬交投集 MTN001	2026-1-29	3+N	20.00	20.00	2.05%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本金与利息在发行人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劣后与发行人其他普通债务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每 3 年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跃升利率，在之后的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合计			30.00	30.00				

二、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信用增进，能否如期兑付取决于发行人信用。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状况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第九章 税项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这些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本公司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

一、增值税

投资者应根据 2026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根据其按中国法律规定的所得税义务，就其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收入和转让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取得的收入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2022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在中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的纳税人，应当依法缴纳印花税。

对债务融资工具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具体规定。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债务融资工具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投资者应缴纳的税项不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构成抵消。

第十章 信息披露安排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过程及存续期间，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披露下列有关信息，并且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要求。

发行人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信息披露要求，已制定《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由资金财务部具体负责和协调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及与公司经营相关的所有重大信息的披露事项。

发行人的信息披露工作由经营班子统一领导和管理，总经理是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财务负责人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史鹏程，职务为副总经理，联系地址为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422 号，电话为 0574-89386540，传真为 0574-89386555，电子邮箱为 49301198@qq.com。

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正式发行前 1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公布当期发行文件：

- 1、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2、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 3、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信用评级报告；
- 4、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
- 5、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一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6、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二、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信息披露

（一）存续期重大事件披露

发行人在各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实现其债权的重大事项，包括：

- 1、企业名称变更;
-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 4、企业 1/3 以上董事、2/3 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 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 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 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 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 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 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 20、企业拟分配股利, 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大合同;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二) 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发行人在各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向市场定期公开披露以下信息:

1、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2、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3、在每个会计年度前 3 个月、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4、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应当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的时间应当不晚于发行人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市场自律组织、证券交易场所要求,或者将有关信息刊登在其他指定信息披露渠道上的时间。

债务融资工具同时在境内境外发行、交易的,其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外披露的信息,应当在境内同时披露。

三、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前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在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1、至少于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支付日或本金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披露付息或兑付安排情况的公告。

2、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发行人将及时披露付息或兑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3、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发行人将于

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不晚于次 1 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4、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处置期间，发行人及存续期管理机构将披露违约处置进展，发行人将披露处置方案主要内容。发行人在处置期间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将在 1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一)【会议目的】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决议效力】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加会议或未参加会议,同意议案、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有表决权或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作出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持有人会议决议根据法律法规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对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下简称“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产生效力。

二、持有人会议的会议权限与议案

(一)【会议权限】持有人会议有权围绕本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项下权利义务实现的有关事项进行审议与表决。

(二)【会议议案】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待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 2、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三、持有人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一)【召集人及职责】(☒存续期管理机构/☐受托管理人/☐其他_____)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召集人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络人姓名：李佳豪

联系方式：010-67594719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院一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邮箱：lijiahao.zh@ccb.com

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

召集人知悉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发生的，应当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限内或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期限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未触发召开情形但召集人认为有必要召集持有人会议的，也可以主动召集。

召集人召集召开持有人会议应当保障持有人提出议案、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等自律规则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程序权利。

（二）【代位召集】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以下主体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 1、发行人；
- 2、增进机构；
- 3、受托管理人；

4、出现本节第（三）（四）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5、出现本节第（五）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三）【强制召开情形】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 1、发行人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
- 2、发行人拟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营业执照；
- 3、发行人、增进机构或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对特别议案进行表决；
- 4、单独或合计持有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5、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四）【提议召开情形】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且有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书面提议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增进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2、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
- 3、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出售、转让、划转资产或放弃其他财产，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0%；
- 4、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重大自主变更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单次减少超过10%；
- 5、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较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减少超过10%；
- 6、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其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 7、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无偿划转、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
- 8、发行人进行重大债务重组；（☐发行人成立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发行人申请或被申请预重整）；
- 9、发行人拟合并、分立、减资，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件；
- ☒10.发行人实际控制权变更；
- ☒11.发行人被申请破产；

发行人披露上述事项的，披露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投资人未满足10%的比例要求，或前期已就同一事项召开会议且相关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召集人可以不召集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未披露上述事项的，提议人有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发生的，召集人应当根据提议情况及时召集持有人会议。

（五）【其他召开情形】存续期内虽未出现本节（三）（四）所列举的强制、提议召开情形，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以向召集人书面提议。

召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起5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

（六）【提议渠道】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将书面提议发送至召集人联络邮箱或寄送至召集人收件地址或通过“NAFMII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存续期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或以其他提议方式发送给召集人。

（七）【配合义务】发行人或者增进机构发生本节（三）（四）所约定召开情形的，应当及时披露或告知召集人。

四、持有人会议召集与召开

（一）【召开公告】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10个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以下简称“召开公告”）。召开公告应当包括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会议召开背景、会议要素、议事程序、参会表决程序、会务联系方式等内容。

（二）【议案的拟定】召集人应当与发行人、持有人或增进机构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议案。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机构应当在书面提议中明确拟审议事项。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7个工作日将议案披露或发送持有人。议案内容与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应当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未查询到或收到议案的，可以向召集人获取。

（三）【补充议案】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拟适当延长补充议案提交期限的，应当披露公告，但公告和补充议案的时间均不得晚于最终议案概要披露时点。

（四）【议案整理与合并】召集人可以提出补充议案，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合并，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五）【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最终议案较初始议案有增补或修改的，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披露最终议案概要，说明议案标题与主要内容等信息。召集人已披露完整议案的，视为已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六）【参会权的确认与核实】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前1个工作日。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参加会议。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会议召开前提供债权登

记日的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會議和参与表决。

持有人可以通过提交参会回执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方式参加会议。

(七) 【列席机构】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以下简称“承继方”)、增进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受托管理人不是召集人的，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经召集人邀请，其他有必要的机构也可列席会议。)

(八) 【召集程序的缩短】发行人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突发情形的，召集人可以在不损害持有人程序参与权的前提下，(☐并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议案一同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 】，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____】通过后)，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通过。

会议程序缩短的，召集人应当提供线上参会的渠道及方式，并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九) 【会议的取消】召开公告发布后，持有人会议不得随意延期、变更。

出现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召开事由消除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召集人可以取消本次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取消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发布会议取消公告，说明取消原因。

五、持有人会议表决和决议

(一) 【表决权】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参会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二)【关联方回避】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当主动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除债务融资工具由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全额合规持有的情况外，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不享有表决权。重要关联方包括：

- 1、发行人或承继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发行人或承继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继方、增进机构；
- 4、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会议有效性】参加会议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会议方可生效。

(四)【表决要求】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不得对公告、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不晚于会议召开首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五)【表决统计】召集人应当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未参会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六)【表决比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1/2】通过；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通过。

因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或者其他法律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导致已行权和未行权的持有人对发行人及相关方享有的请求权不同的，具有相同请求权的持有人可以就仅涉及自身在该债务融资工具项下权益的事项进行单独表决。表决比例以享有相同请求权的持有人单独计算。

召集人应在涉及单独表决议案的召开公告中，明确上述表决机制的设置情况。

(七)【决议披露】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应当包括参会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会议有效性、会议审议情况等内容。

(八)【律师意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特别议案(☑和其他议案)的表决，应当由律师就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参加会议人员资格、表决

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情况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召集人应当在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相应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应当由2名以上律师公正、审慎作出。律师事务所应当在法律意见书中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则。

（九）【决议答复与披露】发行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相关决议涉及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当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不晚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协助相关机构披露。

六、其他

（一）【承继方义务】承继方按照本章约定履行发行人相应义务。

（二）【保密义务】召集人、参会机构、其他列席会议的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利用参加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损害他人合法权益。

（三）【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进行书面记录并留存备查。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参加会议的召集人代表签名。

（四）【档案保管】召集人应当妥善保管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名册、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参会证明材料、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持有人会议决议答复（如有）、法律意见书（如有）、召集人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并至少保管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之日起5年。

（五）【存续期服务系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可以通过系统召集召开。

召集人可以通过系统发送议案、核实参会资格、统计表决结果、召开会议、保管本节第（四）条约定的档案材料等，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通过系统进行书面提议、参会与表决等，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机构可以通过系统提出补充议案。

（六）【释义】本章所称“以上”，包括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所称“净资产”，指企业合并范围内净资产；所称“披露”，是指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

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中规定的信息披露渠道进行披露。

（七）【其他情况】本章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不符的，或本章内对持有人会议机制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执行。

第十二章 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根据市场情况，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规定及要求，在充分尊重投资人意愿和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的原则，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发行人可能采取的主动债务管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置换、同意征集等。

一、置换

置换是指非金融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用于以非现金方式交换其他存续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统称置换标的）的行为。

企业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将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全体持有人发出置换要约，持有人可以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置换标的份额参与置换。

参与置换的企业、投资人、主承销商等机构应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置换业务指引（试行）》以及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定实施置换。

二、同意征集机制

同意征集是指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针对可能影响持有人权利的重要事项，主动征集持有人意见，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形成集体意思表示，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的机制。

（一）同意征集事项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对于需要取得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同意后方能实施的以下事项，发行人可以实施同意征集：

-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 2、新增、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除合并、分立外，发行人拟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 6、其他按照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规定可以实施同意征集的事项。

（二）同意征集程序

1、同意征集公告

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同意征集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同意征集的实施背景及事项概要；

同意征集的实施程序：包括征集方案的发送日、发送方式，同意征集开放期、截止日（开放期最后一日），同意回执递交方式和其他相关事宜；

征集方案概要：包括方案标题、主要内容等；

发行人指定的同意征集工作人员的姓名及联系方式；

相关中介机构及联系方式（如有）；

一定时间内是否有主动债务管理计划等。

2、同意征集方案

发行人将拟定同意征集方案。同意征集方案应有明确的同意征集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将分别制定征集方案。

3、同意征集方案发送

发行人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后，可以向登记托管机构申请查询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册。持有人名册查询日与征集方案发送日间隔应当不超过3个工作日。

发行人将于征集方案发送日向持有人发送征集方案。

征集方案内容与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方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方案，可向发行人获取。

4、同意征集开放期

同意征集方案发送日（含当日）至持有人递交同意回执截止日（含当日）的期间为同意征集开放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同意征集开放期最长不超过10个工作日。

5、同意回执递交

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持

有人应当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含当日）将同意征集回执递交发行人。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持有人应当分别递交同意回执。

6、同意征集终结

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单独或合计持有超过1/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反对发行人采用同意征集机制就本次事项征集持有人意见的，本次同意征集终结，发行人应披露相关情况。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规定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另行召集持有人会议。

（三）同意征集事项的表决

1、持有人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提交同意回执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2、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除非全额合规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否则不享有表决权。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相关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发行人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同意征集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同意征集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同意回执视为无效回执，无效回执不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持有人未在截止日日终前递交同意回执、同意回执不规范或表明弃权的，视为该持有人弃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 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4、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

5、因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或者其他法律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导致已行权和未行权的持有人对发行人及相关方享有的请求权不同的，具有相同请求权的持有人可以就仅涉及自身在该债务融资工具项下权益的事项进行单独表决。表决比例以享有相同请求权的持有人单独计算。召集人应在涉及单独表决方案的同意征集公告中，明确上述表决机制的设置情况。

（四）同意征集结果的披露与见证

1、发行人将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结果公告。

同意征集结果公告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参与同意征集的本期债务融资

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征集方案概要、同意征集结果及生效情况；同意征集结果的实施安排。

2、发行人将聘请至少2名律师对同意征集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全程见证，并对征集事项范围、实施程序、参与同意征集的人员资格、征集方案合法合规性、同意回执有效性、同意征集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同意征集结果公告一同披露。

（五）同意征集的效力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与征集或未参与征集，同意、反对征集方案或者弃权，有表决权或者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同意征集结果生效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设有选择权等条款，可能导致存续期持有人对发行人及相关方享有不同请求权。具有相同请求权的持有人可以分别就仅涉及自身在该债务融资工具项下权益的事项进行单独表决，有效表决结果对持有相同请求权的持有人均具有约束力。

2、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人和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3、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第三方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产生效力。

（六）同意征集机制与持有人会议机制的衔接。

1、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发行人主动实施同意征集后，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可以暂缓召集持有人会议。

2、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形成征集结果后，包括发行人与持有人形成一致意见或未形成一致意见，持有人会议召集人针对相同事项可以不再召集持有人会议。

（七）其他

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不符的，或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未作约定或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执行。

第十三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违约事件

(一)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1.1【宽限期条款】：

发行人在上述情形发生之后有【10】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应以当期应付未付的本金和利息为计息基数、按照票面利率上浮【0】BP计算利息。

发行人发生前款情形，应不晚于本息应付日的次1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支付本金或兑付利息的安排性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按期支付的原因、宽限期条款及计息情况、宽限期内偿付安排等内容。

发行人在宽限期内足额偿付了全部应付本金和利息（包括宽限期内产生的利息），则不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应不晚于足额偿还的次1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内完成资金偿付的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及支付完成情况等。

若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日仍未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则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应于当日向市场披露企业关于未按约定在宽限期内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在宽限期内支付的原因及相关工作安排。

2、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投资人保护条款”章节及其他条款的约定（如有）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关于发行人的破产申请；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持有人有权启动追索】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

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 【违约金】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0.21】‰计算。

三、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募集说明书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六、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一) 【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的

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务融资工具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二）【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的，应确保当期债务融资工具全体持有人知晓，保障其享有同等选择的权利。如涉及注销全部或部分当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应按照下列流程进行：

1、发行人应将注销方案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应明确注销条件、时间流程等内容，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2、注销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注销协议应明确注销流程和时间安排；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3、发行人应在与接受方案的相关持有人签署协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协议主要内容；

4、发行人应在协议签署完成后，及时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销协议约定的相关债务融资工具份额；

5、发行人应在注销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结果。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本债务融资工具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一）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二）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八、争议解决机制

（一）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以下救济途径中，诉讼和仲裁只能约定一项，否则仲裁条款约定无效）

（☒由发行人住所地法院管辖。）

（均应提交_____（约定仲裁机构）根据申请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裁决。）

（二）各方也可以申请金融市场机构投资者纠纷调解中心就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的争议进行调解。

九、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四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有关机构

发行人: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422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杰 联系人: 温倩瑜 电话: 0574-89386541 传真: 0574-89386555 邮编: 315040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院一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 张金良 联系人: 梁岩松、石慧敏 电话: 010-65796348 0574-87172031 传真: 0574-87172031 邮政编码: 100032
联席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大道 909 号浦发银行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 张为忠 联系人: 杨云 电话: 021-31882823 传真: 021-50361705 邮编: 200001
承销团成员 (排名不分先	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联系人：邱乙耕

电话：010-88007044

传真：010-66275840

邮编：10003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大道 909 号浦发银行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张为忠

联系人：杨云

电话：021-31882823

传真：021-50361705

邮编：200001

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 1088 号平安财富大厦 23 层

法定代表人：王怡里

联系人：孙雪瑛

电话：0755-61808508

传真：0755-61808529

邮编：200122

名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朱健

联系人：沈琳

电话：021-38032395

传真：021-50651751

邮编：200120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张剑

联系人：周欣

电话：010-88013586

传真：010-88085135

邮编：100032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8 层

法定代表人：陈亮

联系人：杨熙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8137

邮编：100020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北
楼 9 层 903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吴非凡

电话：010-60840908

传真：010-57601990

邮编：100033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远东

电话：010-60836355

传真：010-60836

名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61 层-64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联系人：张凯宁

电话：010-56800341

传真：0755-82401562

邮编：518000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簿记：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北楼
801/债权：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六楼

法定代表人：苏军良

联系人：王媿

电话：021-68982466

传真：021-68982498

邮编：100032/200135

名称：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 53 号楷林商务中心 B 座

法定代表人：张曼

联系人：马腾君

电话：0731-82110311

传真：0731-84305350

邮编：410023

名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联系人：杨大龙

电话：010-63210689

传真：010-63210784

邮编：100005

名称：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文卓

联系人：陈琛

电话：021-20333407

传真：021-50498839

邮编：200120

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10 号二十一世纪大厦 26 楼

法定代表人：庄灵君

联系人：冯玉茹

电话：021-23262778

传真：021-63586853

邮编：200120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二层

法定代表人：刘成

联系人：杨文翰

电话：010-85159377

传真：010-85159377

邮编：100010

名称：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 47 层 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郑宇

联系人：黄锦东

电话：0755-23375978

传真：0755-23947172

邮编：518026

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 号楼 25 楼固定收益部/工商：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19 号东方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周磊

联系人：崔靖婉

电话：18516550870

传真：021-63326933

邮编：200001/200010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大厦 3 层

法定代表人：张纳沙

联系人：邓宇申

电话：010-88005398

传真：010-88005419

邮编：100033

公司法律顾问：

浙江导司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 168 号 12 楼

法定代表人：梅志成

联系人：梅志成、熊申丽、董方鹰

电话：0574-87305858

传真：0574-87292631

邮编：315000

审计机构：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气象路 827 号 0649 幢 201-220 室

法定代表人：罗国芳

联系人：潘舜乔

电话：0574-8726939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法定代表人：杨志国、朱建弟

联系人：胡俊杰

电话：021-23281004

传真：021-63390834

邮编：200000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法定代表人：岳志岗

联系人：李龙泉

电话：021-60330988

传真：021-60330991

邮编：100010

托管人：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马贱阳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021-23198888

传真：021-23198866

邮政编码：200010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
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邮政编码：100032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接受注册通知书
- (二)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三) 经审计的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近三年度财务报告和未经审计的近一期财务报表
- (四) 2026 年度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 (五)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二、文件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簿记管理人。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422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温倩瑜

电话：0574-89386541

传真：0574-89386555

邮编：31504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院一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联系人：梁岩松、石慧敏

电话：010-65796348 0574-87172031

传真：0574-87172031

邮政编码：100032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

（www.shclearing.com.cn）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者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附录：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1. 主营业务毛利率（%） = $(1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times 100\%$
2. 净资产收益率（%） = $\text{净利润} / \text{年初末平均净资产} \times 100\%$
3. 总资产报酬率（%） = $\text{EBIT} / \text{年初末平均资产总额} \times 100\%$
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 (\text{年初末平均应收账款} + \text{年初末平均应收票据})$
5. 存货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年初末平均存货}$
6. EBIT = $\text{利润总额} + \text{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7. EBITDA = $\text{EBIT} + \text{折旧} + \text{摊销} (\text{无形资产摊销} + \text{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 资产负债率（%） =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9. 流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10. 速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11. EBIT 利息保障倍数（倍） = $\text{EBIT}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1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 $\text{EBITDA}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

(此页无正文，为《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